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ssence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七年四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的原因，特提醒投资者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予以关注：

一、公司经营战略调整风险

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及相关经验的不断累积，公司在保持原有主营业务的基础之上于 2016 年将 EPC 总承包业务开拓为新的业务增长点，即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的承包。公司总承包业务不仅为化工工艺连续化生产提供配套的自动化控制方案及设备设施，同时也为精细化间歇生产过程提供单元化、模块化的自动控制方案及配套设备。虽然公司凭借丰富的业内经验及较为充足的人才储备，使得目前承接的总承包业务均处于稳步推行状态，但新增主营业务未来的收益情况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应加强对分包商的业务资质以及项目施工质量的考察，同时可以根据分包商在具体执行分包项目过程中的业务质量水平，建立分包商工程项目实施的质量档案，根据建立的“档案”，择优选择信誉优良的分包商，以避免在业务分包过程中，对分包商选择的不当，而造成的工程建设项目中不必要的损失。

二、核心设计人才变动风险

公司属于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公司主营业务均以设计为核心，通过设计帮助客户在化工石化医药行业实现自动化、系统化。因此，设计人才为公司最核心的资源。公司设计团队人员较为充足，结构较为稳定，同时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 5 年期劳动合同，并搭建了较为有效的绩效激励体系，以防止核心技术人员流失。但职业机遇的多样性、设计人才的稀缺性，仍使公司面临核心人才流失的风险，一旦核心设计人才离开公司，即可能削弱公司的竞争力，给公司的经营和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应该高度注重核心技术人才的引进以及储备工作，对核心技术人才应该给予充分的薪酬激励和尊重，不断加强对核心技术人才的后续

培训工作，使其真正深刻的认识与公司是不可分割的整体，以实现自身价值和公司价值的统一。

三、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袁益中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 79.40%的股份，对公司具有绝对的控制权，能够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财务、经营政策等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尽管本公司已经建立起规范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且自公司设立以来主营业务及核心经营团队稳定，若袁益中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将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架构，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同时，实际控制人也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后期公司将不断加强公司的规范化治理，通过内部控制与外部审计等多重手段保护中小股东权益，保障公司合理运营，避免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

四、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规模较小，治理结构不完善，内部控制有待改进。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范围逐渐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这将对公司管理层的管理能力和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管理层将不断的学习，提高公司治理的要求，力争使管理制度跟上公司发展的速度。

五、对非经常性损益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2016年、2015年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分别为 797,880.58 元、862,798.13 元，占净利润比例分别为 77.06%、73.62%，占比相对较大。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系政府补助产生的净损益，如 2015 年度、2016 年度分别收到绍兴市

上虞区科学技术局的科技创新服务平台建设专项资金 696,650.00 元、745,450.00 元，2015 年度、2016 年度收到绍兴市上虞区科学技术局的自主创新科技线奖励 270,000.00 元、112,000.00 元，使得公司净利润对非经常性损益的依赖性较大，即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变动将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发生波动。

未来公司将继续大力发展主营业务，保持增长势头，扩大销售规模，提高经营业绩，努力提高经营性利润占净利润的比例，降低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但不排除因各种因素导致公司经营性利润下滑或增长不快，非经营性损益在净利润中的比例增大，公司盈利质量下降的可能。

目录

释义.....	7
第一节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1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12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14
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9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7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9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30
第二节公司业务	33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用途.....	33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35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9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51
五、公司商业模式.....	58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61
七、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75
第三节公司治理	82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2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83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6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86
五、同业竞争情况.....	87
六、公司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90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92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97
第四节公司财务	99
一、最近两年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	99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10
三、最近两年主要的财务指标.....	130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36
五、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52
六、公司主要债务情况.....	167
七、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177
八、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情况.....	178
九、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81
十、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181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182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	184
十三、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184
第五节有关声明	187
一、申请挂牌公司签章.....	187
二、主办券商声明.....	188
三、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89
四、律师声明.....	190
五、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91
第六节附件	192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术语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华亿股份	指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华亿设计、有限公司	指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华亿医药	指	上虞华亿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华亿化学	指	浙江华亿化学工程有限公司
中立投资	指	浙江中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华亿科技	指	绍兴华亿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起人	指	共同发起设立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
本次挂牌	指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行为
主办券商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亚太事务所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中闻律师	指	北京市中闻律师事务所
股东大会	指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统称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指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内、最近两年	指	2015 年度、2016 年度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与信息化部
住建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公安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国家知识产权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可能会存在合计数与所列数值汇总不一致的情况，主要是小数点四舍五入所致		

二、专业术语

EPC	指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 是指公司受业主委托, 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建设、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通常公司在总价合同条件下, 对其所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负责。
PC 合同	指	PC, 即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PC 合同指提供工程采购与施工的总承包合同。
双效蒸发	指	第二效的蒸发的热量是用第一效产生的蒸汽来加热第二效, 三效蒸发原理相同。越到后面溶液沸点上升的厉害,需要的成本越高。
热焓	指	表示物质系统能量的一个状态函数, 通常用 H 来表示, 其数值上等于系统的内能 U 加上压强 P 和体积 V 的乘积, 即 $H=U+PV$ 。焓是热力学的基本概念之一。总的来说, 封闭体系不做非体积功时的过程, 内能变化可以通过测定恒容热效应来求, 焓变可以通过测恒压热效应求得。
三通阀	指	阀体有三个口, 一进两出, (左进, 右和下出) 和普通阀门不同的是底部有一出口, 当内部阀芯在不同位置时, 出口不同, 如阀芯在下部时, 左右相通, 如阀芯在上部时, 右出口被堵住, 左和下口通。因为左口和右口不在一条水平线上。当高加紧急解列时, 阀门关闭, 给水走旁路。

MVR 技术	指	蒸汽机械再压缩技术（mechanical vapor recompression）的简称。MVR 是重新利用它自身产生的二次蒸汽的能量，从而减少对外界能源的需求的一项节能技术。MVR 技术广泛应用于化工、食品、造纸、医药、海水淡化及污水处理等领域。蒸发器其工作过程是将低温位的蒸汽经压缩机压缩，温度、压力提高，热焓增加，然后进入换热器冷凝，以充分利用蒸汽的潜热。除开车启动外，整个蒸发过程中无需生蒸汽。
格氏试剂	指	简称“格氏试剂”。是含卤化镁的有机金属化合物，由于含有碳负离子，因此属于亲核试剂，由法国化学家维克多·格林尼雅（François Auguste Victor Grignard）发现。格氏试剂在有机合成上十分有用，因而有多种市售格氏试剂存在。
SIS 系统	指	安全仪表系统（Safety instrumentation System）的简称。系统实现了全厂范围内的管控一体化，为企业管理层的决策提供真实、可靠的实时运行数据，为市场运作下的企业提供科学、准确的经济性指标。从管理角度来看，它为控制企业成本、提高生产力提供重要而真实的运行数据。为实现全厂整体效益的提高、信息技术的提升和稳定、经济运行的根本目的打下坚实基础。当生产过程发生危险情况时，能自动地按照预先设定的安全功能规范进行保护，以防止危险事故的发生或者减轻其后果。
DCS 控制系统	指	集散控制系统（Distributed Control System）。集散控制系统以微处理器为基础，采用控制功能分散、显示操作集中、兼顾分而自治和综合协调的设计原则的新一代仪表控制系统。
HAZOP 分析	指	Hazard and Operability Analysis，即危险与可操作性分析。HAZOP 分析是一种用于辨识设计缺陷、工艺过程危害及操作性问题的结构化分析方法，方法的本质就是通过系列的会议对工艺图纸和操作规程进行分析。在这个过程中，由各专业人员组成的分析组按规定的方式系统地研究每一个单元（即分析节点），分析偏离设计工艺条件的偏差所导致的危险和可操作性问题。
中试装置	指	半工业过程开发中用来考察化上过程的操作，或用于进行基础研究的装置，以证明过程的可行性和确定安全放大系数、过程或过程设计的基本可常性，减少和避免过程开发.扣的风险。中试装置规模可以从实验室工作台直至接近工业生产规模的工厂。
工艺包设计	指	工艺包设计为小试研发和工程设计的中间阶段，是基于工艺开发阶段小试数据进行的物料衡算、能量衡算、初步设备选型、工艺说明及控制过程和建议的设备布置方式。

4S	指	面向公司 EPC 总承包业务的一种“四位一体”的经营模式，即销售（Sale）、零配件（Spareparts）、售后服务（Service）、调查反馈等（Survey）。销售涵盖装置的设计、采购、施工等一系列过程，销售标的为完整的可运行装置整体；零配件指装置零配件的配套供应；售后服务即交付后对装置内的各种设施提供质量保证或保修服务；调查反馈即对装置中的设备设施进行质量跟踪，形成信息反馈。
----	---	---

第一节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袁益中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5 年 11 月 4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6 年 8 月 18 日
营业期限:	2005 年 11 月 4 日至长期
住所:	绍兴市上虞区百官街道财富广场 3 棱 901 室
邮编:	312300
电话:	86-0575-82083399
传真:	86-0575-82005008
电子邮箱:	HYGF@vip.163.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	吴荔荔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91330604781821441C
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专业技术服务业(分类代码：M74)；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1 年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属行业为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分类代码：M7482)；根据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M7482 工程勘察设计”。
主营业务:	从事化工石化医药等行业的工程设计、工程总承

包、技术咨询。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 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股份代码	【】
股份简称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股票数量	20,000,000股
挂牌日期	【】年【】月【】日
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

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8 月 18 日，根据上述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	本次可进行转让股份数量(股)
1	中立投资	7,720,000	38.60	否	-
2	华亿科技	4,560,000	22.80	否	-
3	袁益中	3,600,000	18.00	否	-
4	吴荔荔	2,800,000	14.00	否	-
5	刘国平	900,000	4.50	否	-
6	刘传富	210,000	1.05	否	-
7	盛壹栋	210,000	1.05	否	-
合计		20,000,000	100.00	-	-

(三)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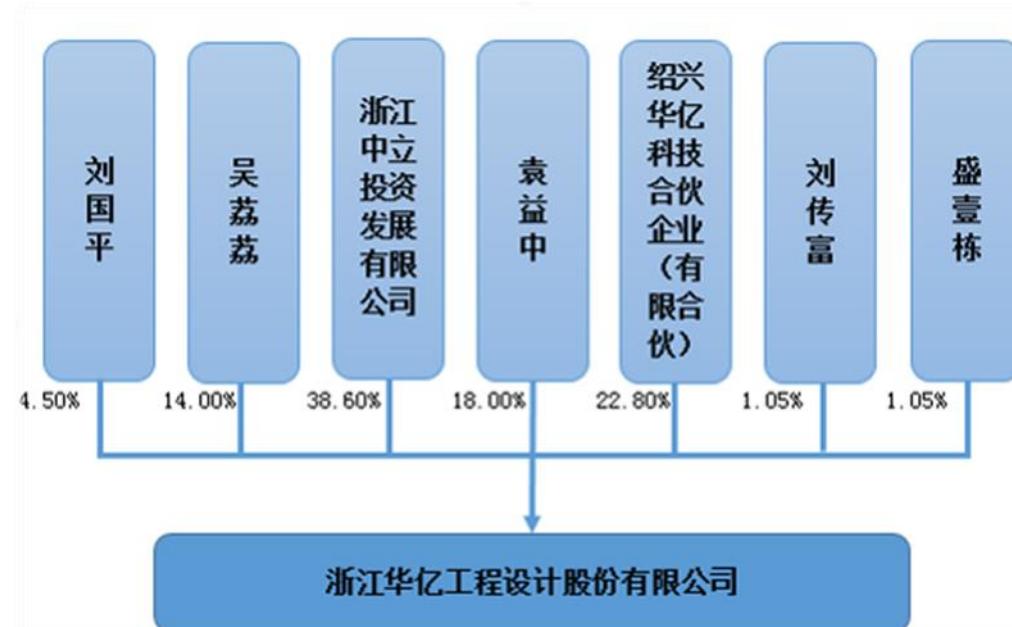
(四) 股票转让方式

公司决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成功后采取协议转让方式进行股票转让。

2016 年 8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后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确定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方式。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袁益中持有公司 18.00%的股权，同时，中立投资持有公司 38.60%的股权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华亿科技持有公司 22.80%的股权。袁益中持有中立投资 90.00%的股权，能够对中立投资产生实际控制，因此，袁益中通过中立投资间接控制公司 38.60%的股权。袁益中为华亿科技执行事务合伙人，能够对华亿科技产生实际控制，因此，袁益中通过华亿科技间接控制公司 22.80%的股权。因此，袁益中通过直接持有和间接控制的方式控制公司 79.40%的股权，同时，袁益中为公司董事长。

综上所述，袁益中能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财务、经营政策等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因此，袁益中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无控股股东。

(三) 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00%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由于股份公司成立尚不满一年，因此现有股东所持有公司股份均处于限售期内。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00%以上股份股东

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	本次可进行转让股份数量(股)
1	中立投资	7,720,000	38.60	否	-
2	华亿科技	4,560,000	22.80	否	-
3	袁益中	3,600,000	18.00	否	-
4	吴荔荔	2,800,000	14.00	否	-
5	刘国平	900,000	4.50	否	-
6	刘传富	210,000	1.05	否	-
7	盛壹栋	210,000	1.05	否	-
合计		20,000,000	100.00	-	-

上述股东的具体情况如下：

1、浙江中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中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3 月 6 日，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624785683170T 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袁益中，主要经营场所为新昌县城关镇阳光路 41 号，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实业投资，咨询服务（不含证券、期货），货物进出口，销售：医药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化工中间体（不含危险品）、医药化工设备”，经营期限自 2006 年 3 月 6 日至 2026 年 3 月 5 日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中立投资持有华亿股份 7,720,000 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38.60%。中立投资的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公司任职情况
1	袁益中	900.00	900.00	90.00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2	魏雷红	100.00	100.00	10.00	无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

2、绍兴华亿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绍兴华亿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持有统一社

会信用代码为 91330604MA288AFG5C，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袁益中，主要经营场所为绍兴市上虞区百官街道财富广场 3 号楼 1202 室，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理、企业管理知识培训服务、化工企业安全咨询服务、食用农产品销售”，合伙期限自 2016 年 4 月 12 日至 2036 年 4 月 10 日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华亿科技持有华亿股份 4,560,000 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2.80%。华亿科技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姓名	认缴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身份	在公司任职情况
1	袁益中	206.50	206.50	43.02	普通合伙人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2	吴荔荔	100.00	100.00	20.83	有限合伙人	副董事长、总经理
3	赵军辉	21.00	21.00	4.38	有限合伙人	核心技术人员
4	徐志东	21.00	21.00	4.38	有限合伙人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5	徐瑞锟	21.00	21.00	4.38	有限合伙人	核心技术人员
6	童汉军	21.00	21.00	4.38	有限合伙人	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7	徐忠立	21.00	21.00	4.38	有限合伙人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8	汤青	16.50	16.50	3.44	有限合伙人	员工
9	金凤	10.00	10.00	2.08	有限合伙人	员工
10	王婷婷	10.00	10.00	2.08	有限合伙人	员工
11	蒋焕炯	10.00	10.00	2.08	有限合伙人	核心技术人员
12	刘博贤	10.00	10.00	2.08	有限合伙人	核心技术人员
13	陈佳妮	5.00	5.00	1.04	有限合伙人	财务总监
14	蒋伟华	2.00	2.00	0.42	有限合伙人	员工
15	潘整	2.00	2.00	0.42	有限合伙人	员工
16	杨斌	2.00	2.00	0.42	有限合伙人	员工
17	张翰剑	1.00	1.00	0.21	有限合伙人	员工
合计		480.00	480.00	100.00		-

3、袁益中，男，196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身份证号码为33062419600904****，现居住地位于浙江省绍兴市新

昌县金凤山庄。1992年3月至今，任新和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1999年2月至2006年11月，任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0年7月至2003年6月，任新昌德力石化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年3月至今，任浙江中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6年3月至2016年7月，任浙江中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11月至今，任新昌汇丰典当有限公司董事；2009年12月至2010年8月，任浙江华亿化学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总工程师；2010年8月至2016年4月，任浙江华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总工程师；2016年4月至2016年8月，任浙江华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工程师；2016年8月至今，任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工程师，任期三年；2016年4月至今，任绍兴华亿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4、吴荔荔，女，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身份证号码为33062419690710****，现居住地位于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梅园新村23幢。1993年3月至2006年5月，任新和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分公司财务主管；2006年6月至2007年2月，任上虞华亿医药化工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7年2月至2010年3月，任浙江华亿化学工程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0年3月至2010年8月，任浙江华亿化学工程有限公司副经理；2010年8月至2016年4月，任浙江华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副经理；2016年4月至2016年8月，任浙江华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6年8月至今，任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5、刘国平，男，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身份证号码为32011219650909****，现居住于天津市政南开区城厢东路钢锣湾花园2号楼。1986年9月至1989年7月，任中石化总公司发展部职员；1989年7月至1996年4月，任天津大学讲师；1996年5月至今，任天津河清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4月至2016年8月，任浙江华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8月至今，任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6、刘传富，男，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化工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注册咨询工程师。身份证号码为33010619640719****，现居住于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黄龙雅苑。1993年3月至2014年6月，任浙江医药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03年4月至今，任浙江省医

发医药净化工程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7月至2016年8月，任浙江华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总经理；2016年4月至2016年8月，任浙江华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8月至今，任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杭州分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

7、盛壹栋，男，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身份证号码为33062419770713****，现居住于新昌县和成花苑。2000年7月至2013年11月，任新和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师；2013年12月至2016年8月，任浙江华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新昌分公司总经理；2016年4月至2016年8月，任浙江华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监事兼技术事业部经理；2016年8月至今，任新昌县易盛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8月至今，任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技术事业部总经理，任期三年。

（四）公司股东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袁益中为中立投资控股股东，持有中立投资90.00%的股权，为华亿科技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华亿科技42.29%的出资份额。吴荔荔持有华亿科技20.83%的出资份额。除此之外公司现有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袁益中持有公司18.00%的股权，同时，中立投资持有公司38.60%的股权，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华亿科技持有公司22.80%的股权。袁益中持有中立投资90.00%的股权，能够对中立投资产生实际控制，因此，袁益中通过中立投资间接控制公司38.60%的股权。袁益中为华亿科技执行事务合伙人，能够对华亿科技产生实际控制，因此，袁益中通过华亿科技间接控制公司22.80%的股权。因此，袁益中通过直接持有和间接控制的方式控制公司79.40%的股权，同时，袁益中为公司董事长。综上所述，袁益中能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财务、经营政策等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因此，袁益中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无控股股东。

袁益中，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00%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六）报告期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4 月 12 日，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中立投资，2016 年 4 月 12 日进行股权转让之后公司无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一直为袁益中，未发生变化。

（七）公司或其股东的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公司的经营范围、业务合同及亚太会计师出具的股改及挂牌《审计报告》，公司经营范围不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业务，在实际经营中，也未从事私募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业务，因此，其不属于私募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企业。

浙江中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实业投资，对外投资仅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和新昌县汇丰典当有限责任公司，其资产也未委托基金管理人进行管理，因此浙江中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二条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第二条所定义的私募投资基金。浙江中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股东为袁益中占公司 90.00% 股权，魏雷红占公司 10.00% 股权，袁益中和魏雷红属于夫妻关系，均为自然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不存在私募投资基金。

绍兴华亿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华亿股份的员工持股平台，且只投资了华亿股份，因此绍兴华亿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二条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第二条所定义的私募投资基金。普通合伙人和有限合伙人均位公司员工，其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资金来源均属于自有资金，不存在私募投资基金。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或其股东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不存在私募基金备案事宜。

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2005 年 11 月，华亿医药成立

2005 年 10 月 30 日，魏雷红、舒东升、徐伟松和吴荔荔制定并签署了《上

虞华亿医药化工有限公司章程》，同意设立上虞华亿医药化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实收资本 100.00 万元。其中，魏雷红出资 70.00 万元，舒东升出资 15.00 万元，徐伟松出资 10.00 万元，吴荔荔出资 5.0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

2005 年 11 月 2 日，上虞同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编号为虞同会验（2005）字第 412 号的《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5 年 11 月 2 日，上虞华亿医药化工有限公司收到股东 100.00 万元出资，出资已实际到位。

2005 年 11 月 4 日，上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华亿医药设立申请并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华亿医药设立时的股东及其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魏雷红	70.00	70.00	货币出资	70.00
2	舒东升	15.00	15.00	货币出资	15.00
3	徐伟松	10.00	10.00	货币出资	10.00
4	吴荔荔	5.00	5.00	货币出资	5.00
合计		100.00	100.00	-	100.00

（二）2007 年 2 月，华亿医药第一次增资

2007 年 2 月 7 日，华亿医药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1）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元增至 500.00 万元，增资价格为 1 元/注册资本。（2）其中，股东魏雷红新增出资 230.00 万元，股东舒东升新增出资 60.00 万元，股东徐伟松新增出资 65.00 万元，股东吴荔荔新增出资 45.0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3）新增价款在 2007 年 2 月 7 日到位。（4）同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2007 年 2 月 7 日，上虞同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虞同会验（2007）字第 054 号《验资报告》，确认新增 400.00 万元注册资本由股东魏雷红、舒东升、徐伟松和吴荔荔以货币追加投入，截至 2007 年 2 月 7 日，新增注册资本 400.00 万元已实际投资到位。

2007 年 2 月 8 日，上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事项工商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增资后，华亿医药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魏雷红	300.00	300.00	货币出资	60.00
2	舒东升	75.00	75.00	货币出资	15.00
3	徐伟松	75.00	75.00	货币出资	15.00
4	吴荔荔	50.00	50.00	货币出资	10.00
合计		500.00	500.00	-	100.00

(三) 2007年2月，华亿医药变更名称

2007年2月12日，华亿医药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名称由“上虞华亿医药化工有限公司”变更为“浙江华亿化学工程有限公司”，并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四) 2010年3月，华亿化学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0年3月10日，华亿化学召开股东会会议并形成决议：（1）同意股东舒东升退出公司股东会，舒东升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15.00%股权转让给股东魏雷红，转让价格为1.00元/注册资本（2）同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根据华亿化学股东会决议舒东升与魏雷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转让价格为1.00元/注册资本。

2010年3月11日，上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事项工商变更登记事项。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华亿化学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魏雷红	375.00	375.00	货币出资	75.00
2	徐伟松	75.00	75.00	货币出资	15.00
3	吴荔荔	50.00	50.00	货币出资	10.00
合计	-	500.00	500.00	-	100.00

(五) 2010年8月，华亿化学变更名称

2010年8月10日，华亿化学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名称由“浙江华

亿化学工程有限公司”变更为“浙江华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并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六) 2010 年 10 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10 月 18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1) 同意股东魏雷红退出公司股东会，魏雷红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75.00% 股权按照 375.00 万元价格转让给浙江中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2) 同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根据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魏雷红与浙江中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转让价格为 375.00 万元。转让价格为 1.00 元/注册资本。

2010 年 10 月 28 日，上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事项工商变更登记事项。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中立投资	375.00	375.00	货币出资	75.00
2	徐伟松	75.00	75.00	货币出资	15.00
3	吴荔荔	50.00	50.00	货币出资	10.00
合计	-	500.00	500.00	-	100.00

(七) 2013 年 8 月，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8 月 9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并形成决议：(1) 同意吸收袁益中为有限公司新股东。(2) 同意股东徐伟松退出公司股东会，并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5.00% 股权按照 25.00 万元价格转让给袁益中，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0.00% 股权按照 50.00 万元价格转让给吴荔荔。(3) 同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根据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徐伟松分别与袁益中和吴荔荔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转让价格分别为 25.00 万元和 50.00 万元。转让价格为 1.00 元/注册资本。

2013 年 8 月 13 日，上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事项工商变更登记事项。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中立投资	375.00	375.00	货币出资	75.00

2	袁益中	25.00	25.00	货币出资	5.00
3	吴荔荔	100.00	100.00	货币出资	20.00
	合计	500.00	500.00	-	100.00

(八) 2016 年 3 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6 年 3 月 15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1) 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00 万元增加至 2,000.00 万元, 增资价格为 1.00 元/注册资本。(2) 其中，股东中立投资以实物认缴出资 1,000.00 万元，以货币认缴出资 125.00 万元；股东吴荔荔以货币认缴出资 300.00 万元；股东袁益中以货币认缴出资 75.00 万元。

(3) 出资方式：中立投资以其在上虞财富广场 3 号楼 9 楼面积为 1,031.21 平方米的房产以评估价 1,000.00 万元新增投资，以货币 125.00 万元新增投资；其他股东出资方式均为货币。(4) 同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2015 年 11 月 19 日，上虞同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浙江中立资产发展有限公司拥有的办公用房位于百官街道财富广场 3 幢 901、902 室，建筑面积 1031.21 平方米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虞同单评（2015）字第 318 号《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 2015 年 11 月 19 日，评估价格为 10,105,858.00 元。上虞同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具有相应的资产评估资格。2016 年 6 月 15 日，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虞同单评（2015）字第 318 号《评估报告》进行复核，并出具开元评复字（2016）011 号《复核报告》，复核结论为虞同单评（2015）字第 318 号《评估报告》采用的评估方法恰当、评估结果基本合理。2016 年 3 月 21 日，上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事项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并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604781821441C 的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中立投资	500.00	375.00	货币出资	75.00
		1,000.00	-	实物出资	
2	袁益中	100.00	25.00	货币出资	5.00
3	吴荔荔	400.00	100.00	货币出资	20.00
	合计	2,000.00	500.00	-	100.00

2016年5月4日，上虞同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虞同会验(2016)

字第 012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到 2016 年 5 月 3 日，公司收到股东实缴货币出资及实物出资，出资房产、土地变更到了公司名下，完成了变更登记，公司计入固定资产 1,000.00 万元。

（九）2016 年 4 月，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4 月 12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协议中约定(1)同意股东中立投资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6.80% 股权，按照 336.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华亿科技；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4.50% 股权，按照 9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刘国平，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05% 股权，按照 21.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刘传富，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05% 股权，按照 21.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盛壹栋，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3.00% 股权，按照 26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袁益中；同意股东吴荔荔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6.00% 股权，按照 12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华亿科技。股权受让方按照股东会决议受让股权，受让价格为每一元注册资本作价 1.00 元，作价依据为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额及股权转让双方协商约定；(2) 实缴义务付出的出资及股权转让所产生的税费由原股东承担。

截至 2016 年 6 月 22 日，股权转让受让方已全部向原股东支付股权转让价款。

有限公司已完成上述事项工商变更登记备案事项，并领取了绍兴市上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604781821441C 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各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中立投资	772.00	772.00	实物出资	38.60
2	华亿科技	456.00	456.00	货币出资	22.80
3	袁益中	360.00	360.00	货币出资	18.00
4	吴荔荔	280.00	280.00	货币出资	14.00
5	刘国平	90.00	90.00	货币出资	4.50
6	刘传富	21.00	21.00	货币出资	1.05
7	盛壹栋	21.00	21.00	货币出资	1.05

合计	2,000.00	2,000.00		100.00
----	----------	----------	--	--------

(十) 2016 年 8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6 年 6 月 3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如下决议：(1) 同意公司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名称以工商核准为准），审计基准日为 2016 年 5 月 31 日。(2) 同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外部审计机构，对公司资产进行审计。

2016 年 7 月 28 日，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亚会 B 审字(2016) 1474 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32,173,137.06 元，总负债为 9,743,841.76 元，净资产为 22,429,295.30 元（其中股本 20,000,000.00 元、盈余公积 242,929.53 元、未分配利润 2,186,365.77 元）。

2016 年 7 月 29 日，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机构出具亚评报字（2016）219 号《浙江华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拟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该公司净资产评估报告》，对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并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评估。经评估，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的评估值为 2,361.11 万元，增值率 5.27%。

2016 年 7 月 30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如下决议：(1) 同意变更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2) 同意浙江华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方案：公司以 2016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按照截至基准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22,429,295.30 元，按 1.1215:1 的比例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次股改”），净资产折股后的余额 2,429,295.30 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6 年 7 月 30 日，有限公司的股东签订了《发起人协议》，就拟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的名称与住所、经营期限、经营范围与目的、注册资本与股本结构、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发起人组织机构的设置、发起人协议的变更和解除、违约责任和争议解决等内容作出了明确约定。

2016 年 8 月 16 日，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亚会 B 验字(2016) 0580 号《验资报告》，对有限公司本次变更的出资情况进行审验。有限公司各发

起人以浙江华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的经审计的净资产 22,429,295.30 元中的 20,000,000.00 元折为股本 20,000,000.00 元，净资产折合股本后的余额 2,429,295.30 元转为资本公积。

公司自然人股东袁益中、吴荔荔、刘国平、刘传富和盛壹栋尚未缴纳就本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缴纳个人所得税。发起人股东袁益中、吴荔荔、刘国平、刘传富和盛壹栋已出具《承诺函》，承诺因涉及股东应缴纳个人所得税引起税务主管部门的追缴、处罚或任何其他风险，袁益中、吴荔荔、刘国平、刘传富和盛壹栋将无条件地全额承担其应承担部分。若因上述税款缴纳事宜导致公司遭受任何损失的，袁益中、吴荔荔、刘国平、刘传富和盛壹栋等人承诺将无条件、全额缴纳其应缴纳税款、滞纳金及因此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并以连带赔偿责任的方式承担公司因未代扣代缴上述税款而招致的罚款或损失，并保证不对公司未来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

2016 年 8 月 16 日，有限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徐忠立担任职工代表监事，与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6 年 8 月 16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设立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并选举了股份公司董事和股东代表监事，制定并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和公司的重要经营管理制度。

2016 年 8 月 18 日，公司在在绍兴市上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并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为 91330604781821441C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

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股东、持股数量和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立投资	7,720,000	38.60	净资产折股
2	华亿科技	4,560,000	22.80	净资产折股
3	袁益中	3,600,000	18.00	净资产折股
4	吴荔荔	2,800,000	14.00	净资产折股
5	刘国平	900,000	4.50	净资产折股

6	刘传富	210,000	1.05	净资产折股
7	盛壹栋	210,000	1.05	净资产折股
合计		20,000,000	100.00	-

(十一)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 董事基本情况

袁益中，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七) 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00%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吴荔荔，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三) 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00%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刘传富，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三) 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00%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刘国平，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三) 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00%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徐志东，男，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工程师。身份证号码为33062319801130****，现居住于浙江省上虞市百官街道头甲公寓*幢*室。2003年3月至2005年8月，任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2005年9月至2009年2月，于河北大学攻读研究生；2009年3月至2010年3月，任浙江华亿化学工程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2010年3月至2013年7月，任浙江华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2013年8月至2015年8月任辽宁省石油化工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上虞分公司项目经理；2015年9月至2016年8月，任浙江华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2016年8月至今，任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董事，任期三年。

（二）监事基本情况

盛壹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00%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徐忠立，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历，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高级工程师。身份证号码为33062219721003****，现居住于浙江省绍兴市森海豪庭樱花园**。1994年7月至1997年7月，任新昌县第一建筑工程公司结构设计师；1997年7月至2003年3月，任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结构工程师；2003年3月至2012年3月，任浙江联合建工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结构专业负责人；2012年3月至2016年2月，任浙江佳汇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结构专业负责人；2016年3月至2016年8月，任浙江华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监事会主席；2016年8月至今，任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童汉军，男，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历，高级工程师。身份证号码为 33062319810301****，现居住于浙江省上虞市百官街道亚厦风和苑*幢*单元*室。2003 年 8 月至 2006 年 1 月，任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设计所工艺设计员；2006 年 1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浙江华亿化学工程有限公司工艺设计员；2010 年 3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浙江华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质管部部长；2014 年 3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浙江华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质量管理部部长；2016 年 8 月至今，任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质管部部长、监事，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吴荔荔，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00%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陈佳妮，女，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历，助理会计师。身份证号码为 33068219871118****，现居住于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浅水湾*幢*单元*室。2010 年 7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内审员；2011 年 7 月至 2014 年 2 月，任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2014 年 4 月至 2014 年 11 月，任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员；2014 年 11 月至

2016年8月，任浙江华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8月至今，任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

六、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3,232.53	1,509.0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253.82	645.4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253.82	645.44
每股净资产（元）	1.13	0.3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3	0.3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0.28%	57.23%
流动比率（倍）	2.05	1.63
速动比率（倍）	1.73	1.57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074.51	1,192.96
净利润（万元）	108.38	111.9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8.38	111.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8.59	25.6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8.59	25.68
毛利率（%）	37.83	40.92
净利率（%）	5.22	9.38
净资产收益率（%）	6.88	18.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82	4.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22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2.49	3.46
存货周转率（次）	7.00	26.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70.77	-67.4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9	-0.03

注：1、除特别说明外，以上财务数据与财务指标均为合并报表口径。

2、销售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3、销售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收入

4、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

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要求计算

5、资产负债率（母）=母公司负债总计/母公司资产总计

6、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7、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8、存货周转率=营业收入/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10、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11、每股净现金流量=当期现金净流入或净流出/期末股本总额

12、有限公司期间总股本由当时的注册资本模拟计算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一）挂牌公司

挂牌公司：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袁益中

信息披露负责人：吴荔荔

住所：绍兴市上虞区百官街道财富广场 3 棱 901 室

邮编：312300

电话：86-0575-82083399

传真：86-0575-82005008

（二）主办券商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连志

项目负责人：杨君

项目小组成员：杨平、郭旭、于勇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楼

邮政编码：518026

电话：86-0755-82558269

传真：86-0755-82825424

（三）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王子龙

经办注册会计师：姜秀芳、马明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B2）座 301 室

邮政编码：100044

电话：86-010-88386116

传真：86-010-88386116

（四）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闻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吴革

经办律师：万翠英、任晨光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甲 3 号

邮政编码：100007

电话：86-010-51783535

传真：86-010-51783636

（五）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杨钧

经办资产评估师：闫东方、郭宏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2 门 1401

电话：86-010-88312675

传真：86-010-88312675

（六）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邮编：100033

电话：86-010-58598980

传真：86-010-58598977

（七）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庚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邮编：100033

电话：86-010-63889512

传真：86-010-63889514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用途

（一）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创建于 2005 年，是一家专门从事工程咨询、设计和工程总承包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要从事化工石化医药行业的工程设计、连续化工程技术设计及总承包业务，主要服务于石油、化工和医药三大行业，着重于化工、石化、医药行业的安全、环保、节能的工程技术及新装备的研究、推广和应用。

公司主营业务为：从事化工石化医药等行业的工程设计、工程总承包和技术咨询。工程设计业务是指为工程项目的建设提供具有技术依据的设计文件和图纸的整个活动过程，目的是提高工程项目的经济效益和抗风险能力。工程总承包，是指公司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部分过程的承包。公司总承包模式下的采购非一般意义上设备材料采购，是公司在结合客户方个性化需求的基础上，自行设计特有设备或在市场已有设备的基础上进行个性化改进，再将设计图纸发往采购商处进行设备定制，以满足客户对于设备的定制化需求。技术咨询业务是指当部分客户仅需要公司技术服务时，公司为其提供独立于工程设计、技术服务的单项计费服务。咨询内容包括项目选址、工艺技术、三废处理等方面对于项目的可行性进行评估，同时，针对项目环保、安全、节能等方面提供系统的咨询服务。

公司经工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化工、医药、石化工程设计及其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和技术咨询；医药中间体及其他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品）销售；化工设备制造、安装、维修、设计；压力管道、压力容器的设计；电气仪表安装；机械配件销售；进出口贸易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项目除外，限制项目凭许可证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专业技术服务业（分类代码：M74）；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1 年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属行业为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分类代码：M7482）；根据全国

中小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M7482 工程勘察设计”。

(二) 公司的主要产品、服务及其用途

公司目前业务主要包括工程设计、总承包业务、技术咨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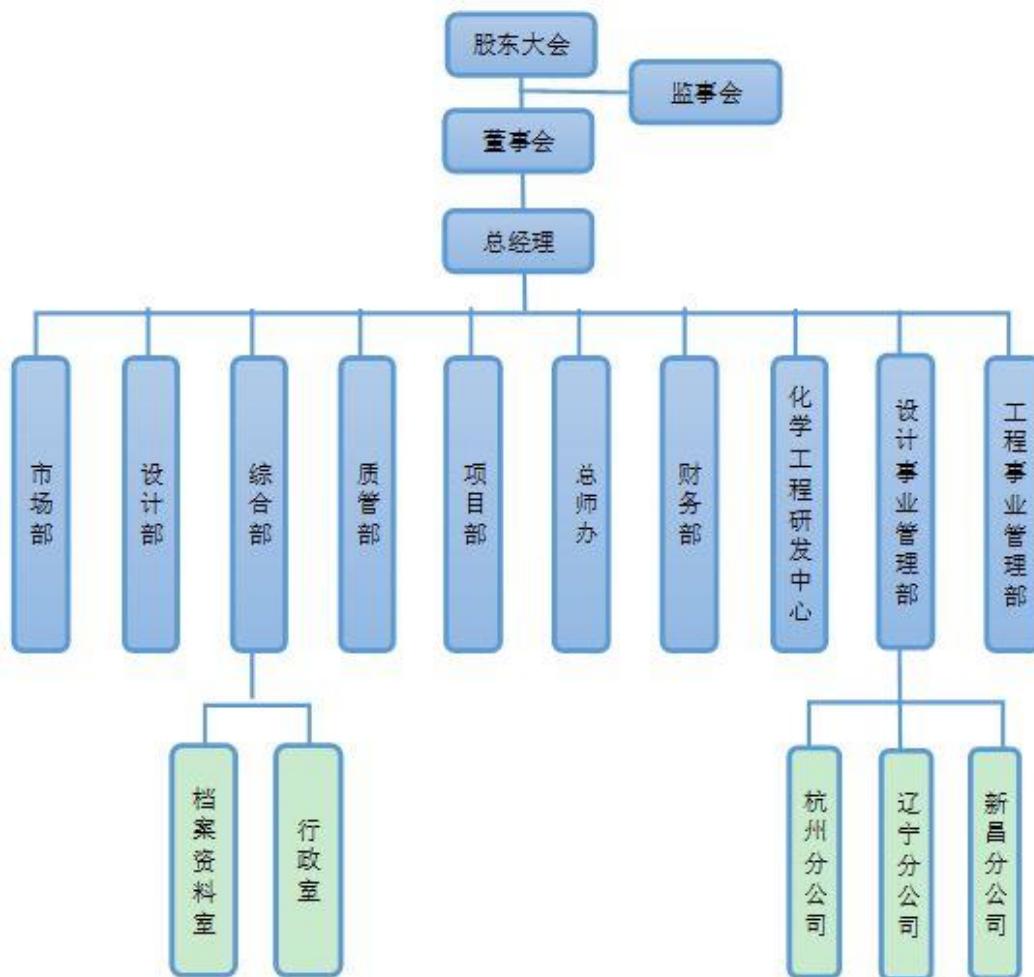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如下：

业务类别	具体业务名称	业务简介
工程设计	工程设计	<p>为石油、化工、医药三大领域的行业提供包括园区、厂区、车间、相关设备建设的设计工作及上述项目改扩建的设计工作并制作设计图纸。</p> <p>主要涉及规划设计、概念设计、基础设计、详细设计、三维建模设计。</p> <p>基础设计主要为后续设计提供必要的基础数据，是后续设计工作的基石。概念设计即基于基础设计为化工石化医药客户提供产品工艺的优化设计并出具设计图纸。规划设计主要涉及石油、化工、医药行业园区、厂区的整体规划设计，使园区及厂区符合未来发展的长远布局，并满足其安全、环保、节能的要求。三维建模设计主要是针对精细化工装置构建三维数据模型，用以指导后续设备安装。</p>
总承包业务	EP 总承包业务	<p>为石油、化工、医药三大领域提供工程设计、设备采购的总承包服务。</p> <p>主要涉及 MVR 系统技术承包、连续化工艺优化。</p> <p>MVR 系统主要应用于污水蒸发、热敏物料溶剂低温回收等领域，目的是提高企业溶剂回收率。MVR 系统技术承包业务包括系统设计、优化改造设计及定制化设备采购。连续化工艺优化包括连续化反应技术总承包和连续化后处理技术总承包。连续化反应技术是将间歇式化工反应改为连续化化工反应，以实现全自动化无人控制，同时提高产量，节约能源，保证生产安全。连续化后处理技术是化工反应结束后，需要将几种物质分离或回收的过程改造为连续化，以节约能源，减少三废，是与连续化反应相配套的技术。公司不仅为客户提供连续化反应及后续处理的设计服务，同时为其提供定制化设备采购服务。</p>
	EPC 总承包业务	<p>EPC 总承包模式是指受企业委托为工程项目提供可行性研究、设计、采购、施工、调试、开车等一系列服务。公司总承包业务不仅为化工工艺连续化生产提供配套的自动化控制方案及设备设施，同时也为精细化工间歇生产过程提供单元化、模块化的自动控制方案及根据设计要求为客户采购的定制化设备，同时承担对应工程的安装施工义务。EPC 总承包业务为公司 2016 年起开展的新业务，未来将成为公司新的业务增长点。</p>
技术咨询	工程技术咨询	<p>为客户提供石油、化工、医药行业新、改、扩建项目前期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等咨询业务。</p> <p>如对于一个已知的反应，如何通过投料方式、设备设施或控制程序的改进，提高反应收率，提供建设性的咨询和建议。</p>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 公司组织结构

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管理机构，公司现行组织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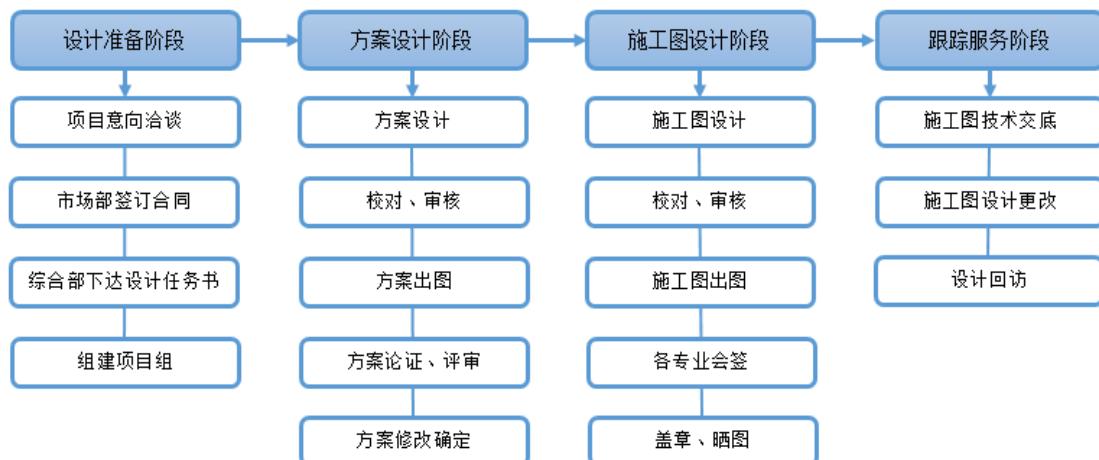
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各部门的主要职能如下：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责
1	市场部	负责公司年度营销目标计划，建立和完善营销渠道，做出销售预测，提出未来市场的分析、发展方向和规划；制定产品企划策略，制定产品价格等。
2	设计部	承担公司各项设计工作任务，负责制定本部门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确定项目方案与施工设计和现场设计服务。

3	综合部	下设档案资料室和行政室。 档案资料室负责公司后勤及档案的管理工作。 行政室负责公司的各项行政管理工作，晒图、人事、培训、党团活动、思想政治工作和综合治理等工作。
4	质管部	制定公司工作标准、产品质量标准；制定质量管理体系，并监督实施；组织质量管理培训，逐步推进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全过程的质量管理工作。
5	项目部	代表企业实施项目管理工作，执行企业与业主签订的设计合同；负责项目的计划管理，对项目资源进行动态管理，建立、组织实施各种管理体系。
6	总师办	负责公司工程项目的前期工作，负责工程项目质量安全文明的监督管理，协调处理重大技术问题。
7	财务部	负责建立、完善、执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负责组织公司会计核算工作，编报各类会计报告、财务分析报告；负责根据董事会下达的年度经济指标进行综合平衡，编制财务预算、收支计划，监督预算的实施。
8	化工工程研发中心	负责组织新产品设计方案制定与实施；负责生产工艺的设计及改进；负责新产品的测试、中试、开车等管理工作。
9	设计事业管理部	负责管理公司下属各个分公司及事业部，主要包括：杭州分公司、辽宁分公司、新昌分公司。
10	工程事业管理部	承担公司技术和完成公司各项设计工作任务，制定本部门的管理制度，并监督其实施。同时负责确定项目方案与设计和现场设计服务。

(二) 主要生产服务流程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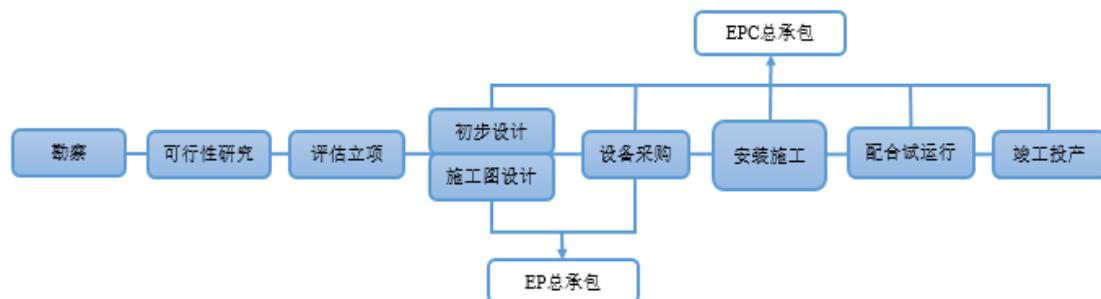
1、工程设计流程



2、总承包流程：

包括 EP 总承包及 EPC 总承包。涉及化工石化医药行业的服务为定制化服务，通常公司先承接工程设计合同，在施工图设计完成后，进行工程项目预算，并以预算价格为暂定合同总价签订采购、施工、试运行合同（PC 合同）。在总承包合同中通常同时约定总价（已体现在施工图中的工作内容）和单价（用于工程量变更情况的处理），公司作为工程总承包商对其所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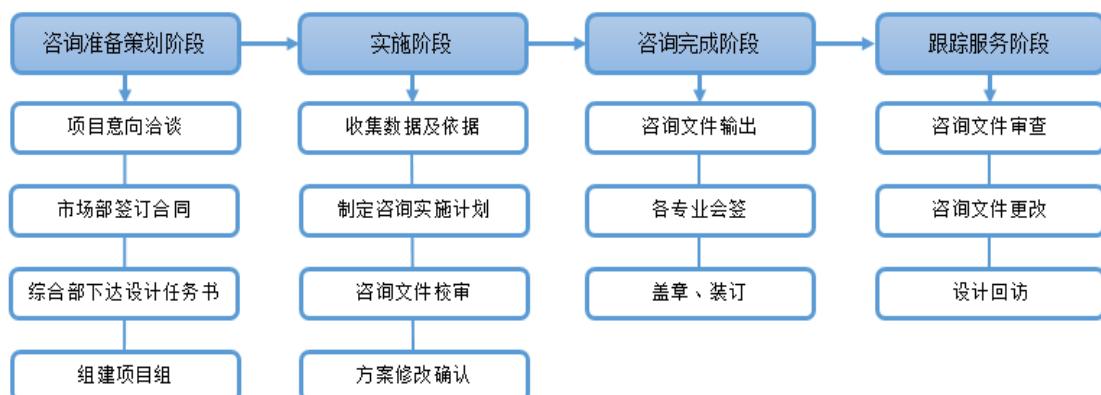
进度、开车调试和员工操作指导进行全面负责，项目完成并完成交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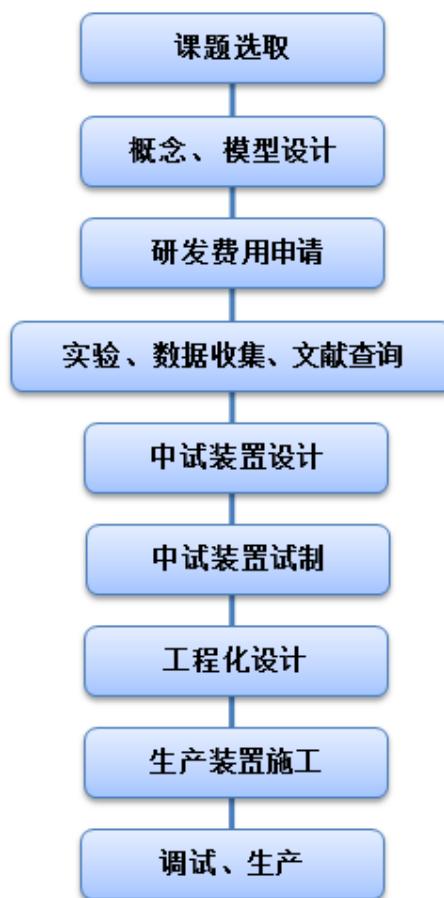
(1) EPC 总承包：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服务工作，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全面负责。

(2) EP 总承包：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工程项目的设计和采购，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全面负责。

3、技术咨询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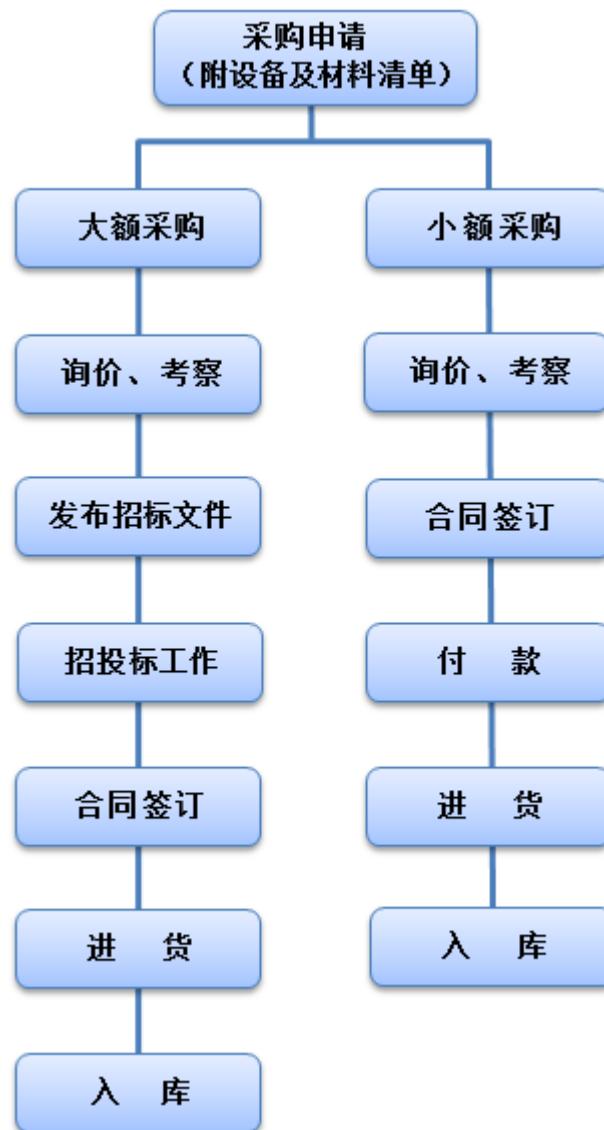


4、研发流程:



5、采购流程

公司采购商品主要包括两大类：一是工程设计、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及总包业务所需的图文服务、办公设备；二是总包业务所需的工程机械设备。采购产品主要用于公司的工程施工和日常办公。采购分为大额采购与小额采购两种模式，小额采购须经询价考察、合同签订、付款进货、入库的常规流程，而大额采购则是通过招投标方式来选择供货商。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工程服务所涉及的主要技术

1、MVR 技术

蒸发技术广泛应用于溶剂回收、盐结晶、废水蒸发以及产品浓缩等领域。目前，市场上常规的蒸发技术主要为多效蒸发，包括双效蒸发、三效蒸发等，此类常规蒸发技术所耗蒸汽和冷冻水等能源巨大，难以满足多数公司的节能需求。

利用公司 MVR 蒸发技术，所耗能源是目前常规蒸发技术的三分之一。故 MVR 技术能够在溶剂回收、盐结晶、废水蒸发以及产品浓缩等领域等推广迅速。公司 MVR 蒸发技术主要应用于有机体系中，或者将 MVR 技术和工艺过程结合，

以实现工艺过程的节能。其工作过程是将低温位的蒸汽经压缩机压缩，随着温度、压力提高，热焓增加，然后进入换热器冷凝，以充分利用蒸汽潜热。

其技术核心主要涉及两大项，即：蒸汽再压缩技术、负压蒸发技术。

蒸汽再压缩技术是指蒸汽经压缩机压缩，随着温度、压力提高，热焓增加后进入换热器冷凝。蒸汽再压缩技术除开车启动外，整个蒸发过程中无需生蒸汽从蒸发器出来的二次蒸汽，经压缩机压缩，压力、温度升高，热焓增加，然后送到蒸发器的加热室当作加热蒸汽使用，使料液维持沸腾状态，而加热蒸汽本身则冷凝成水。这样原来要废弃的蒸汽就得到充分的利用，回收潜热，提高热效率，生蒸汽的经济性相当于多效蒸发的 30.00 倍。

负压蒸发技术是指利用真空泵等组成的负压调节系统控制负压，可以使蒸发温度降低，利于温和蒸发。

2、TCM 温控模块技术

目前国内精细化工反应釜夹套或盘管中基本采用蒸汽、冷却水、热水、冷冻盐水等热媒，这几种介质温差较大，通常的反应温度控制精度为 $\pm 3.0^{\circ}\text{C}$ ，因此比较难控制反应釜内介质和热媒的温差，另外夹套或盘管交替使用不同的冷热媒还将减少反应釜的使用寿命。

公司 TCM 控温模块通过冷热换热器以及三通阀的控制来实现导热油无级控温的功能，使温度连续可调，提前混合出目标温度，减少过冷过热交替，延长设备使用寿命，将反应温度控制在精度 $\pm 1.0^{\circ}\text{C}$ 。目前公司项目中已应用的 TCM 温控模块技术反应温度控制精度可达 $\pm 0.5^{\circ}\text{C}$ 。TCM 控温模块中运用智能自动化操作实现操作介质的加热控制，制冷控制。其技术的核心在于与装置配套的控制程序和算法的应用，TCM 温控模块所配套的智能控制程序能在极短的时间对目标反应器的温度等条件做出正确的反应，并实现对反应器的精确的热量供给，从而实现对反应器温度的精确控制。

3、格氏试剂连续化制备技术

目前，国内精细化工领域尚未有成熟的格式试剂连续制备装置。公司的格氏试剂连续化制备技术可解决如何对格氏试剂进行连续大批量生产，无需二次引发过程；同时可以减少置换空气所需的氮气和干燥反应设备所需的热媒的技术问

题。

公司格氏试剂连续化制备技术的优势在于：

(1) 实现过程的连续化和自动化操作，用控制系统替代人力管理生产装置，和间歇装置相比，操作人员减少 70.00%，人员主要承担装置的巡检、检修、DCS 控制系统监控等工作。将人员和爆炸、火灾危险环境分开，做到本质安全。

(2) 在同等产能情况下，连续化装置和间歇装置相比，有机溶剂的在线量减少 60.00%，有效地降低安全风险：一方面可以降低发生风险的可能性；另一方面，即使发生危险，因溶剂在线量少，其产生破坏性的威力也会大大降低。

(3) 控制出口的成品格氏试剂在线浓度偏差±0.50%。

(4) 控制反应装置温度控制精度±2.0℃。

(5) 具备事故状态的检测、报警、自动处理能力，具备应急状态的一键紧急停车功能。机器及控制系统具备自我诊断能力，局部故障状态下具备维修提醒功能，确保安全可靠性。

4、流动相催化剂连续加氢反应技术

流动相催化剂连续加氢技术的核心在于循环泵的选型，该循环泵需要在加压、含固、较高温度的条件下进行，若选用普通离心泵，在固体介质的作用下，很容易造成机泵机封泄漏。

公司采用循环泵技术，并对循环泵进行了有针对性的改进，使泵能够在高温、高压、含固的条件下长周期使用，从而实现整个氢化过程的连续。

5、间歇反应装置的自动化控制技术

该技术应用于公司自主研发的智能化反应锅装置。该装置由自动进出料控制系统、反应釜自动控制系统等构成，运用自动化控制、无级控温等技术将整个生产线分解为若干个单元装备，具有工业过程自动化的批次管理和控制功能，解决了装备技术整体改造升级投资大，周期长的难题，满足化工中试及生产中的要求。智能化反应锅的应用将降低化工产品的不合格率，提高化工生产的安全性，并达到节约能源的效果。

6、连续萃取技术

连续萃取技术是利用磁力泵将重相物料输送到萃取转盘塔上部，利用磁力泵将轻相物料输送到萃取转盘塔下部。利用重相物料下降与轻相物料上浮的原理，使两种物料在萃取转盘塔中部进行混合。萃取转盘塔中部设置有转盘在电机的驱动下进行转动，可使两种物料充分混合达到萃取的效果。经过萃取后的轻相物料由顶端出料，重相底部出料。

主要涉及核心技术为：

(1) 转盘速率调节技术：设置转盘，利用变频器调节转盘速率，根据不同的物料设置不同的转速来达到较高的萃取效率。

(2) 连续比例进料技术：设置流量计，重相、轻相连续比例进料。

主要创新点为：

(1) 利用变频器调节转盘速率，可以在不转速下试验萃取效果，试验人员可以通过装置摸索出最佳的转速。

(2) 整个装置实现全自动化连续化进行生产，安全环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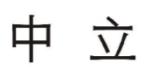
连续萃取技术的实现使得主要原材料消耗几乎接近理论值，生产成本降低，产品品质得到提升。能耗上较传统工艺降低 40.00%以上，相应的三废量大量降低。自动化控制，劳动力成本下降。

(二) 公司的无形资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6 项商标权、28 项专利权、1 项域名，具体如下：

1、商标权

序号	注册证号	注册商标样式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有效日期	商标所有人人
1	10172129		建筑结构监督；建筑施工监督；建筑信息；道路铺设；铺路；商品房建造；港湾建设；建筑；室内装璜；供暖设备的安装和修理；	2013 年 01 月 14 日至 2023 年 01 月 13 日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	10172048		技术研究；研究与开发(替代人)；城市规划；环境保护领域的研究；工程绘图；土地测量；造型(工业品外观设计)；建筑制图；室内装饰设计；化学服务(截止)	2013年01月07日至2023年01月06日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3	10894016		制药加工工业机器；制丸机；压片机；药物粉碎机；化学工业用电动机械；纯碱设备；制牙膏设备；眼镜片加工设备	2013年9月14到2023年9月23日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4	10894028		电镀机	2013年9月14到2023年9月13日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5	10172163		建筑结构监督；建筑施工监督；建筑信息；道路铺设；铺路；商品房建造；港湾建设；建筑；室内装璜；供暖设备的安装和修理	2013年1月14日至2023年1月13日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6	10172078		化学服务	2013年6月7至2023年6月6日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专利权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期	专利类别	专利权人
1	一种含氮有机硅阻燃剂及其设备方法	201110022661.0	2011.01.20	发明专利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	含有机硅的三聚氰胺氰尿酸盐阻燃剂及其设备方法	201210107942.0	2012.04.13	发明专利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3	含有机硅的磷氮系阻燃剂及其制备方法	201210107966.6	2012.04.13	发明专利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4	一种 γ -氯丙基三氯硅烷的合成方法	201310392541.9	2013.09.03	发明专利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5	防混料套用催化剂过滤装置及过滤方法	201310518954.7	2013.10.29	发明专利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6	下方式催化剂套用设备及套用方法	201310447791.8	2013.11.05	发明专利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7	无级温度控制系统	201410410223.5	2014.08.20	发明专利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8	一种滴加反应防爆炸方法	201510042395.6	2015.01.28	发明专利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9	智能化反应锅	201220191300.9	2012.05.02	实用新型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0	智能化反应锅进料装置	201220191587.5	2012.05.02	实用新型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1	智能化反应锅温度控制装置	201220191105.6	2012.05.02	实用新型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2	机械蒸汽压缩装置	201320251478.2	2013.05.10	实用新型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3	反应釜饱和蒸汽压控温装置	201520627716.4	2015.08.20	实用新型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4	隔离罐压差测量装置	201520628452.4	2015.08.20	实用新型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5	厂房节能循环水冷却系统	201520684344.9	2015.09.07	实用新型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6	格氏试剂制备的塔式连续生产装置	201520705587.6	2015.09.14	实用新型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7	反应釜密闭式金属钠自动投料装置	201520854303.X	2015.10.31	实用新型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8	反应釜气液固循环装置	201520854311.4	2015.10.31	实用新型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9	婴幼儿专用冷却型喂汤勺	201520854237.6	2015.10.31	实用新型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	两液自动分离装置	201520854101.5	2015.10.31	实用新型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1	异丁酰氯合成的连续生产装置	201521071923.2	2015.12.21	实用新型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2	流动相催化剂连续加氢反应装置	201521071925.1	2015.12.21	实用新型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3	多层厂房冷却水等阻力供给设备	201521071941.0	2015.12.21	实用新型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4	节能防冻型热水循环装置	201620133934.7	2016.02.23	实用新型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5	高温反应釜上的 PH 检测装置	201620258153.0	2016.03.31	实用新型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6	对磁力泵进行保护的反应釜进料装置	201620718236.3	2016.7.10	实用新型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7	易燃固体反应釜投料保护机构	201620460177.4	2016.5.19	实用新型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8	多使用点稳压供给装置	201620593040.6	2016.6.17	实用新型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3、域名

域名	网站名称	工信部备案号	公安机关备案号	开通日期
hygcsj.com	www.hygcsj.com	浙 ICP 备 10213694 号	33060402000283	2011.11.05

(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	发证(认证)机关
1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化工石化医药行业(化工工程、化工原料药)专业甲级	A133014383	至 2020 年 5 月 2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	工程咨询单位资格证书丙级	工咨丙 11220120019	至 2017 年 8 月 1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3	浙江省生态工程建设甲级	ZST-017	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	浙江省生态经济促进会
4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333000351	至 2019 年 11 月 21 日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
5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立项证书	国科发计[2013]583 号	至长期	科学技术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

6	绍兴市企业研究开发中心	绍市科[2017]5号	至2018年12月	绍兴市科学技术局
7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214Q12351R0M	至2017年5月18日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8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215E20826R1M	至2018年4月22日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9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215S10621R1M	至2018年4月22日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10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化工石化医药行业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	A233014380	至2020年5月27日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1	特种设备设计许可证(压力管道)	TS1810589-2020	至2020年4月10日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四) 公司主要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

项目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303,175.74	326,267.23	9,976,908.51	96.83%
研发设备	155,324.78	38,919.59	116,405.19	74.94%
办公家具	925,948.89	249,253.54	676,695.35	73.08%
运输工具	1,731,563.81	1,086,827.59	644,736.22	37.23%
电子设备	1,109,643.99	820,718.49	288,925.50	26.04%
合计	14,225,657.21	2,521,986.44	11,703,670.77	82.27%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房屋所有权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权利人	不动产权证号	坐落	面积(平方米)	用途	登记日期
1	华亿股份	浙(2016)绍兴市上虞区不动产权第0008259号	百官街道财富广场3幢901室	土地使用权面积35.49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489.02平方米	其他商服用地/办公	2016年9月1日
2	华亿股份	浙(2016)绍兴市上虞区不动产权第0008258号	百官街道财富广场3幢902室	土地使用权面积39.33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542.19平方米	其他商服用地/办公	2016年9月1日

公司固定资产构成如下：房屋及建筑物占固定资产账面净值的 85.25%，研发设备占固定资产账面净值的 0.99%，办公家具占固定资产账面净值的 5.78%，运输工具占固定资产账面净值的 5.51%，电子设备占固定资产账面净值的 2.47%。固定资产均在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正常使用，状态良好。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的综合成新率为 82.27%，可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所需。

（五）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员工 90 人，员工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年龄分布如下：

（1）员工专业结构

专业	人数	比例 (%)
技术人员	79	87.78
管理人员	2	2.22
财务人员	3	3.33
营销人员	4	4.44
后勤保障人员	2	2.22
合计	90	100.00

（2）员工受教育程度

学历	人数	比例 (%)
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25	27.78
本科学历	44	48.89
大专学历	16	17.78
高中及以下学历	5	5.56
合计	90	100.00

（3）员工年龄分布

年龄	人数	比例 (%)
30 岁以下	38	42.22
30-40 岁	23	25.56

40-50岁	20	22.22
50岁以上	9	10.00
合计	90	100.00

公司已为81名员工缴纳了五险，未缴纳社保9人，其中：退休返聘7人（与公司签订退休返聘合同）；保洁2人，根据工作小时支付劳务费。公司已为68人缴纳公积金，22人未缴纳公积金，其中7人退休（与公司签订退休返聘合同）；2人保洁；13人自愿放弃缴纳公积金。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如下：

袁益中，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刘传富，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00%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盛壹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00%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徐志东，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徐忠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监事基本情况”。

童汉军，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监事基本情况”。

赵军辉，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身份证号为33062419720214****，现居住地浙江省新昌县城关镇大道中路**幢**室。1996年7月至2002年8月，担任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2002年9月至2008年8月，担任新昌德力石化设备有限公司生产技术科长、车间主任；2008年9月至2016年8月担任浙江华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设计事业一部部长兼副总工程师；2016年8月至今，担任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设计事业一部部长兼副总工程师。

蒋焕炯，男，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

自动化，中级工程师。身份证号为33068219861209****，现居住地浙江绍兴上虞恒利东二区8幢205室。2009年6月至2010年2月，担任浙江万诚轴承有限公司生产部调度员；2010年3月至2016年8月，担任浙江华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技术事业部副部长；2016年8月至今，担任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事业部副部长。

刘博贤，女，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工程师。身份证号为13010619830604****，现居住地浙江省上虞市百官街道头甲公寓43幢306室。2009年3月至2016年8月，担任浙江华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2016年8月至今，担任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项目经理。

徐瑞锟，男，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身份证号为63212319851122****，现居住地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大通水上名都11号楼902。2007年7月至2008年12月，担任浙江扬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技术员；2009年1月至2010年2月，担任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0年3月至2011年4月，担任浙江美阳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1年5月至2012年4月，担任永农生物科学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2年5月至2013年9月，担任浙江华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3年10月至2016年8月，担任浙江华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设计事业三部部长；2016年8月至今，担任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设计事业三部部长。

报告期内，公司为提高研发能力，扩大研发团队，新招入徐志东、徐忠立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除上述变动外，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未发生变动。综上所述，公司核心技术团队较为稳定。

3、签订协议情况及稳定措施

公司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两年均在公司领取薪酬；为稳定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有：

(1) 公司与管理层和主要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5年期劳动合同，合同中依法对保守商业秘密和不正当竞争情况进行了约定，从制度上保证上述核心人员与公司建立稳固关系。

(2) 搭建薪酬绩效平台，采用轮岗制、末位淘汰制明确人才职业发展的考

核方式及目标。

(3) 制定合理的薪酬激励体系，对于在公司任职的优秀项目经理以股权激励，对于在上虞落户的核心技术人员给予购房补贴。为核心技术人员提供有效的内部奖励措施。

(4) 深化内部培养机制，采取分层培训、出国进修、以及同大学对接培训等方式，建立符合核心技术人员要求的内部培训体系，以更好地帮助公司人员实现职业目标。

4、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1) 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持股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袁益中	3,600,000	18.00
2	刘传富	210,000	1.05
3	盛壹栋	210,000	1.05
4	徐志东	-	-
5	徐忠立	-	-
6	童汉军	-	-
7	赵军辉	-	-
8	蒋焕烟	-	-
9	刘博贤	-	-
10	徐瑞锟	-	-
合计		4,020,000	20.10

(2) 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中立投资持有本公司 38.60% 股份，公司核心人员持有中立投资股权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袁益中	900.00	90.00
合计		900.00	90.00

(3)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华亿科技持有本公司 22.80% 股份，公司核心人员持有华亿科技出资额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袁益中	206.50	43.02
2	刘传富	-	-
3	盛壹栋	-	-
4	徐志东	21.00	4.38
5	徐忠立	21.00	4.38
6	童汉军	21.00	4.38
7	赵军辉	21.00	4.38
8	徐瑞锟	21.00	4.38
9	蒋焕炯	10.00	2.08
10	刘博贤	10.00	2.08
合计		328	68.35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一)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各期主要工程或服务的规模、销售收入

1、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工程设计收入、工程总承包收入、技术咨询收入。2016 年度、201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为 100.00%，主营业务突出。

2、各期主要工程或服务的规模、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主要工程或服务的规模、销售收入及其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如下：

(1) 公司收入成本情况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20,745,050.34	12,897,130.49	11,929,597.75	7,048,259.62
合计	20,745,050.34	12,897,130.49	11,929,597.75	7,048,259.62

(2) 分业务类别的收入成本情况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程设计	14,763,958.84	8,620,912.64	8,961,582.21	4,687,275.89
工程总承包	5,948,072.63	4,252,119.43	2,907,434.41	2,329,297.31
技术咨询	33,018.87	24,098.42	60,581.13	31,686.42
合计	20,745,050.34	12,897,130.49	11,929,597.75	7,048,259.62

(二) 公司工程的主要消费群体、前五名客户情况

1、工程的主要消费群体

2015 年、2016 年，公司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2.76%、30.70%，占比不高。

公司主要消费群体主要包括精细化工企业、医药企业、石化企业等，服务内容为工程设计、工程总承包、技术咨询。

2、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1) 2016 年前 5 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

序号	客户名称	与公司关系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元）	占销售总额比例（%）
1	黄山华惠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总承包	2,229,623.88	10.75
2	上虞新和成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总承包	1,315,070.15	6.34
3	浙江威拓精细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总承包	1,239,856.47	5.97
4	浙江恩盛染料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设计	1,009,433.96	4.87
5	广州拉斯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总承包	666,860.20	3.21
	合计		-	6,460,844.66	31.14

注：上虞新和成生物化工有限公司其控股股东为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其控股股东为新和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袁益中

持有新和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90%的股权、任新和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00%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

(2) 2015 年前 5 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

序号	客户名称	与公司关系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元)	占销售总额比例(%)
1	浙江伊宝馨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总承包 工程设计	1,307,642.31	10.96
2	大丰云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总承包 工程设计	1,242,622.28	10.42
3	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设计 技术咨询	653,360.37	5.48
4	浙江震元制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设计	466,037.73	3.91
5	江苏金壳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设计	454,749.06	3.81
	合计	-	-	4,124,411.75	34.58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00%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 公司主要工程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以及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公司主要原材料供应情况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工程设计、施工中用到的压缩机、传感器、变送器及磁力泵等设备。目前，市场上主要原材料的供应商比较广泛，原材料市场供应较为充足，公司能够挑选质量、成本合适的供应商，不存在原材料供应依赖性问题。

2015 年、2016 年公司采购前五名占报告期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72.74%、41.42%。

2、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

(1) 2016 年前 5 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比

序	供应商名称	与公司关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号		系		(元)	(%)
1	上海川仪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设备采购	901,000.00	10.40
2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设备采购	793,600.00	9.15
3	台州汇科环保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设备采购	752,000.00	8.67
4	江苏乐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设备采购	578,000.00	6.67
5	杭州晏然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设计费	566,500.00	6.53
	合计		-	3,591,100.00	41.4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00%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2) 2015 年前 5 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比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1	江苏乐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设备	2,510,000.00	50.78
2	杭州晏然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设计费	392,430.00	7.94
3	浙江绍兴联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固定资产	383,273.00	7.75
4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设备	180,000.00	3.64
5	上海馨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软件	130,000.00	2.63
	合计	-	-	3,595,703.00	72.7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00%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 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履行完毕及正在履行的重大销售合同（合同金额 500,000.00 元以上）如下：

序号	签署时间	合同相对方	合同金额(元)	合同标的	履行情况

1	2014.3.15	四川金杯化工有限公司	530,000.00	5000 吨/年合成氨原 料气提纯 CO 制甲 酸钙项目	终止履行
2	2014.4.19	浙江中欣化工股 份有限公司	900,000.00	2400 吨/年氟苯甲酸 衍生物技术改造及 苯乙酮副产绿色深 加工项目（一期）	正在履行
3	2014.4.20	浙江中欣化工股 份有限公司	600,000.00	2401 吨/年氟苯甲酸 衍生物技术改造及 苯乙酮副产绿色深 加工项目（二期）	正在履行
4	2014.7.25	浙江西凯新能源 开发有限公司	550,000.00	年产 10 亿 Ah 聚合 物固态动力电池电池 生产线项目	正在履行
5	2014.8.4	江苏金壳生物医 药科技有限公司	690,000.00	江苏金壳生物医药 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甲壳生物多 糖提取项目建设工 程	正在履行
6	2015.1.1	大丰云涛生物技 术有限公司	2,350,000.00	硫酸铵母液 MVR 系统改造设计、调 试；MVR 压缩机及 DCS 系统	暂停履行
7	2015.4.7	上虞市解氏化学 工业有限公司	600,000.00	3500 吨/年有机氟液 晶中间体项目施工 图	正在履行
8	2015.9.30	浙江花园药业有 限公司	660,000.00	花园药业厂区新建 项目设计	正在履行
9	2015.9.30	上虞新和成生物 化工有限公司	1,500,000.00	吡啶废水塔 MVR 系统	正在履行
10	2015.10.20	浙江恩盛染料化 工有限公司	892,000.00	厂区新建项目	正在履行
11	2015.10.12	安徽金邦医药化 工有限公司	710,000.00	甲醇钠塔甲醇压缩 系统	正在履行
12	2015.12.28	广州拉斯卡工程 咨询有限公司	1,020,000.00	1243 中西三维焚 烧炉项目废盐废水 MVR 蒸发装置	正在履行
13	2016.1.8	浙江威拓精细化 学工业有限公司	940,000.00	高盐废水 MVR 系 统	正在履行
14	2016.2.22	杭州福斯特药业 有限公司	960,000.00	厂区搬迁项目	正在履行
15	2016.3.10	潍坊茂宇电子化 学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	10000 吨/年硫酰氟 建设工程项目	正在履行
16	2016.3.23	黄山华惠科技有 限公司	3,280,000.00	自动化改造项目： 总承包	正在履行
17	2016.4.25	安徽菱化精细化 工有限公司	2,630,000.00	年产 3000 吨三乙烯 二胺技改项目自控	正在履行
18	2016.7.12	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50,000.00	多功能车间新建项 目	正在履行

19	2016.8.23	浙江林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430,000.00	1200t/a3,4,5-三氟溴苯改造提升及4400t/a 卤代芳胺系列产品氢化还原项目；年产 5000 吨 2,4-二氯-5-氟苯甲酰氯及联产 6965 吨 精制烟酸、37680 吨 聚合三氯化铝 (PAC) 和 206 吨二氯苯甲酮项目	正在履行
20	2016.11.11	杜尔涂装系统工程(上海有限公司)	650,000.00	浙江新和成药业有限公司焚烧炉项目	正在履行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履行完毕的及正在履行的重大采购合同（合同金额 150,000.00 元以上）如下：

序号	签署时间	合同相对方	金额(元)	合同主要内容	履行情况
1	2014.5.19	广州拉斯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500,000.00	中欣化工年产 500 吨 BMMI 及 1500 吨 BPEF 项目	履行完毕
2	2014.7.5	杭州晏然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60,000.00	茂宇建筑、规划方案、丛晟建筑	履行完毕
3	2014.11.26	新昌德力石化设备有限公司	210,000.00	降膜蒸发器、贮槽	履行完毕
4	2015.1.12	江苏乐科热力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	MVR 系统压缩机	正在履行
5	2015.4.1	江苏乐科热力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	MVR 系统压缩机	正在履行
6	2015.5.15	杭州晏然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05,000.00	浙江国邦 328 项目建筑方案、潍坊茂宇的建筑方案	履行完毕
7	2015.5.25	上海馨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CADWorx 系列软件	履行完毕
8	2015.6.30	杭州晏然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309,000.00	浙江恩盛建筑方案、浙江国邦 321 的建筑方案	履行完毕
9	2015.10.13	江苏乐科热力科技有限公司	560,000.00	MVR 系统压缩机	正在履行
10	2015.11.06	江苏乐科热力科技有限公司	578,000.00	MVR 系统压缩机	正在履行
11	2015.11.16	哈尔滨市隆鑫金属压力容器制造有限公司	310,000.00	换热器、冷凝液罐	履行完毕
12	2015.12.29	杭州晏然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00	年产 3000 吨化学制品项目	履行完毕

13	2016.3.8	江苏乐科热力科技有限公司	577,000.00	MVR 系统压缩机	正在履行
14	2016.4.27	杭州固特科技有限公司	247,000.00	质量流量计传感器、变送器	正在履行
15	2016.4.12	浙江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850,000.00	年产 5000 吨 TGIC 自动化改造项目	履行完毕
16	2016.5.4	上海川仪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600,000.00	重庆川仪设备	正在履行
17	2016.5.4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65,000.00	WebField JX-300XP 集散控制系统	履行完毕
18	2016.5.4	太仓市磁力驱动泵有限公司	252,520.00	磁力泵	正在履行
19	2016.5.4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WebField JX-300XP 集散控制系统	履行完毕
20	2016.4.25	浙江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年产 3000 吨三乙烯二胺技改项目	正在履行
21	2016.6.7	杭州博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81,800.00	蓝图打印机	履行完毕
22	2016.7.6	台州汇科环保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1,020,000.00	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多功能车间项目	正在履行
23	2016.9.28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25,000.00	集散控制系统	履行完毕
24	2016.9.30	安徽蓝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0	压力变送器、流量计、温度仪表、压力表	正在履行

3、房屋租赁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履行的租赁合同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房屋地址	面积	租金	租赁期间	房屋产权证号
1	浙江中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上虞市百官街道财富广场3幢901、902室	1,031.21 平方米	7.50 万元/年	2013年1月1-2015年12月31	上虞房权证百官街道字第00245300号、上虞房权证百官街道字第00245483号

2	袁嘉唯、魏雷红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上虞市百官街道财富广场3幢1201室、1202室	1,000平方米	9.60万元/年	2016.5.1-2019.4.30	上虞市房权证百官街道字第00239156号 绍兴市上虞区房权证百官街道字第00288761号
3	钟仁根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百官街道后村家园5幢301室	91.55平方米	1,668.33元/月	2014年12月20日至2016年12月19日	上虞市房权证百官街道字第00104679号
4	陈明法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百官街道后村家园4幢201室	91.55平方米	1,750.00元/月	2013年8月10日至2015年8月9日	上虞市房权证百官街道字第00104820号
5	协联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西湖区黄龙雅苑4-2-101	128.06平方米	6,000.00元/月	2016年9月20日至2017年9月19日	杭房权证西移字第04399662号

注：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上述第一个租赁协议到期。经核查，根据2016年3月15日华亿设计召开的股东会决议，中立投资将上述房屋以实物增资的方式向公司增资，实缴验资的截止时间为2016年5月3日。2016年4月18日，中立投资已经将上述增资房屋过户到华亿设计名下，完成了过户登记。2016年1月1日至4月18日期间，中立投资自愿免费让华亿设计使用。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目前拥有化工石化医药行业（化工工程、化学原料药）甲级、化工石化医药行业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资质等多项资质，在资质范围内为客户提供工程设计咨询服务及工程总承包服务。公司主营业务为化工石化医药等行业的工程设计、工程总承包及技术咨询业务，着重于化工石化医药行业的安全、环保、节能的工程技术及新装备的研究、推广和应用。公司以工程设计为平台，以先进的设计技术与优秀的设计团队为基础，为客户提供优质的设计服务以及与之配套的总承包服务。

公司的商业模式为设计人员根据客户要求，完成一系列化工石化医药行业工程设计，主要包括设计成果（如设计文件、设计图纸等）施工管理、技术服务、调试开车等，依据该工程设计试运行成功后，将工程设计交付客户并配合客户完成工程施工验收，从而获得收入、利润和现金流。具体情况如下：

（一）研发模式

公司从事化工石化医药行业的工程设计、工程总承包及技术咨询业务。针对可能被客户所需要的业务，公司会选取课题，进行概念、模型设计，有了最初的模型之后，研发中心向公司申请研发费用，经公司审批，研发部门进行数据收集、文献查询、实验、试制、生产等工作，在研究开发的过程中，项目经理负责全程监督，跟踪设计进度，验收最终成果。公司研发流程中由多部门共同参与，各部门相互监督，保证研发成果质量。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技术人员 79 人，占公司员工比例的 87.78%。员工中，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员工 25 人，占公司员工总人数的 27.47%；本科学历员工 45 人，占员工总人数的 49.45%，公司研发团队较为稳定，研发能力强。

（二）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商品主要包括两大类：一是工程设计、技术咨询及工程总承包业务所需的图文服务、办公设备；二是工程总承包业务所需的工程机械设备。

1、图文服务、办公设备采购

由于公司主营业务涉及设计及效果图制作，因此需要对外采购的办公设备主要包括电脑、打印机、复印机等硬件设备以及概预算软件、pkpm 结构软件、CAD 三维及二维软件等软件设备，通过上述设备形成设计成果以完成契合客户要求的工程设计、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公司主营业务需要对外采购的图文服务主要包括设计完成后的部分晒图、效果图制作，由于公司部分客户需要加印设计文件、设计图纸等，为保证其他设计进度，提高工作效率，通常公司对外采购设计图纸加印部分。

2、工程设备采购

公司采购工程设备主要服务于工程总承包业务。公司总承包业务依据客户需求，自行设计特有设备或在市场已有设备的基础上进行个性化改进，再将设计图

纸发往采购商处进行设备定制。针对公司采购设备的质量控制，公司采取的措施主要包括事前考察及时时候验收两大部分：1、事前对设备厂家考察，了解其实际能力，或者选择之前合作过的优质单位进行合作；2、事后对设备的验收，核对型号、材质、外型尺寸及设备调试，以确保设备平稳运行。

公司采购设备优势在于：1、跳过经销商步骤，直接面向生产商采购，保证设备价格处在合理区间；2、公司每年都有很多个项目在同时进行，业主方委托我公司进行采购时，可以享受到实惠的“团购”价格。

（三）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主要包括直销和招投标两大类：

1、直销方式

即客户直接委托方式。公司自成立以来，经过数年的发展，积累了一批有良好合作关系的客户。对于不需要招投标的项目，老客户或新客户会直接委托公司承接项目设计业务。

2、项目招投标方式

项目信息由公司主动搜寻或客户与公司联系获得。公司根据自身实力和项目的经济价值，进行项目筛选，对选中的项目组织投标，通过招投标方式主动获得项目合同。

公司在接到客户订单后，根据客户需求承接；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及客户具体需求，为客户提供化工石化医药行业工程各环节的设计、咨询及总承包业务，以帮助客户提高收益、减少“三废”、保证安全、降低能耗。设计部门、项目组等按照公司制定的项目工作流程和标准，参照国家法律法规开展设计工作、咨询服务及总包业务，完成公司设计、服务等任务。

（四）盈利模式

公司利用自身经过多年积累的业务经验、公司多项专利和工程设计队伍掌握的技术，向客户提供工程设计服务、工程总承包服务及工程咨询服务。上述三大主营业务的具体盈利模式如下：

1、工程设计服务

工程设计服务为公司为石油、化工、医药三大领域的行业提供包括园区、厂

区、车间、相关设备建设的设计工作及上述项目改扩建的设计工作并制作设计图纸。公司会根据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完成整个工程设计工作，并以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由于公司服务客户大多属于精细化工行业，因此设计中会融入客户的“定制化”需求。公司相关技术人员依据项目要求制定可行性研究报告，对项目总工作量、具体节点以及各节点在工作量中的占比做出预测及规划，并交由客户签字确认。后续设计时，即依照各节点向客户收款并确认收入，同时结转成本并扣除相关费用，以获得利润。

2、工程总承包服务

公司 EPC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and Construction) 工程总承包模式，是集设计、采购、安装、调试、开车于一体化总承包模式，其以设计为基础，集设计，采购，施工为一体全程化质量控制，便于对工程进行整体控制以及规划。公司将设计、采购及后续安装串联起来，解决了三者脱节的问题，帮助客户减少因设计、采购、施工不匹配带来的成本浪费，提升客户满意度。同时，工程总承包也扩大了公司可承接的业务范围，通过产业链纵向延伸的运动变化带来业务价值的提升，以实现盈利。具体来说，工程总承包与工程设计相同，均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公司根据相关人员确认后的工作量占工程总承包合同工作总量的比重，来确定工程完工的进度，并提交客户确认，后期根据各个完工节点确认收入。

3、技术咨询服务

公司的设计咨询服务为公司为客户提供石油、化工、医药行业新、改、扩建项目前期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等咨询业务。公司通过自身技术优势为客户提供相关咨询服务，以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收入，同时结转成本并扣除相关费用，以获得利润。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 行业分类、监管体系及主要法律法规

1、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专业技术服务业（分类代码：M74）；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1 年颁布的《国民经济

行业分类》，公司所属行业为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分类代码：M7482）；根据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M7482 工程勘察设计”。

2、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系

公司提供的服务和产品属于专业技术服务行业，该行业的业务主管部门为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及国家与地方各级发展与改革委员会。行业的自律组织为中国勘察设计协会和中国工程建设协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是根据 2008 年 3 月 11 日公布的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组建的国务院直属部门，主要负责工业设计行业发展方针、政策、法规和规划的制定，并监测分析行业企业运行态势。其中，工业和信息化部下设产业政策司，负责指导行业发展，承担建立工业设计评价和奖励制度，研究制定配套法规政策。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作为国务院的职能机构，是综合研究拟订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进行总量平衡，指导总体经济体制改革的宏观调控部门。其主要职责为：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分析国内外经济形势，提出国民经济发展、价格总水平调控和优化重大经济结构的目标、政策，提出综合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策的建议，负责组织重要物资的紧急调度和交通运输协调等。

同时，工程技术服务业也归中国勘察设计协会和中国工业设计协会监管，中国工程建设协会以推动我国工程建设进步、提高工程建设质量、促进工程建设事业的发展为宗旨，指导我国勘察设计行业研究工作。中国工业设计协会是中国工业设计领域唯一的国家级行业组织，协助工业和信息化部履行工业设计行业的监督、管理职责。根据国家部委职责划分，工业和信息化部主管工业设计，协会协助工信部履行工业设计行业管理职责。

目前主要的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如下：

序号	法规/政策	发布机构及文号	发布时间	相关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主席令第22号	1989年12月26日	根据规定：产生环境污染的单位，必须把环境保护工作纳入计划，采

				采取有效措施，防治在生产建设或者其他活动中产生的废气、废渣、粉尘等对环境的污染和危害。现有工业企业的技术改造，应当采用资源利用率高、污染物排放量少的设备和工艺，采用经济合理的废弃物综合利用技术和污染物处理技术。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2007修订）	主席令第九十号	1997年11月1日 (2007年10月28日修订)	根据规定：用能单位应当按照合理用能的原则，加强节能管理，制定并实施节能计划和节能技术措施，降低能源消耗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国家主席令[2002]第70号	2002年11月1日	为了加强安全生产工作，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制定本法。
4	关于培育发展工程总承包和工程项目管理企业的指导意见	住建部建市[2003]30号	2003年2月13日	为了深化我国工程建设项目组织实施方式改革，培育发展专业化的工程总承包和工程项目管理企业，现提出指导意见。
5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国务院[2003]第393号令	2004年2月1日	为了加强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制定本条例。
6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	建设部令第149号	2006年2月22日	为了加强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的管理，提高工程造价咨询工作质量，维护建设市场秩序和社会公共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制定本办法。
7	对外承包工程管理条例	国务院令第527号	2008年9月1日	为了规范对外承包工程，促进对外承包工程健康发展，制定本条例。
8	对外承包工程资格管理办法	商务部住建部2009年第9号	2009年11月1日	为规范和加强对对外承包工程管理，促进对外承包工程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和《对外承包工程管理条例》，制定本办法。
9	关于促进工业设计发展的若干指导意见	工信部联产业[2010]390号	2010年7月22日	要求到2015年，工业设计产业发展水平和服务水平显著提高，培育出3-5家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工业设计企业，形成5-10个辐射力强、带动效应显著的国家级工业设计示范园区；工业设计的自主创新能力明显增强，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设计和知名设计品牌数量大量增加；专业

				人才素质和能力显著提高，培养出一批具有综合知识结构、创新能力强的优秀设计人才。
10	工业转型升级规划 (2011-2015 年)	国发〔2011〕 47 号	2011 年 12 月 30 日	大力发展以功能设计、结构设计、形态及包装设计等为主要内容的工业设计产业。
11	国务院关于推进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的若干意见	国发〔2014〕 10 号	2014 年 2 月 26 日	支持基于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新材料、新需求的设计应用研究，促进工业设计向高端综合设计服务转变，形成工业设计与产业深度融合，推动工业设计服务领域延伸和服务模式升级。
12	关于进一步推进工程总承包发展的若干意见	住建部建市 2016-93 号文	2016 年 5 月 20 日	工程总承包是国际通行的建设项目组织方式。大力推进工程总承包，有利于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和初步设计深度，实现设计、采购、施工等各阶段工作的深度融合，提高工程建设水平；有利于发挥工程总承包企业的技术和管理优势，促进企业做强做优，推动产业升级，服务于“一带一路”战略实施。

（二）行业概况

1、行业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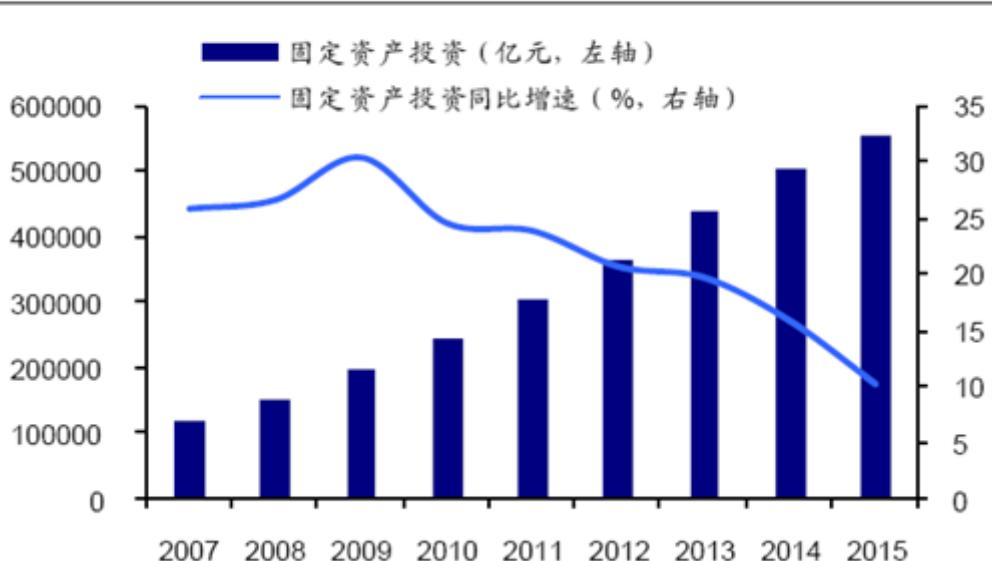
我国工程设计咨询行业可为建设工程项目提供从投资决策到建设实施及运营维护全过程、专业化的智力服务，包括勘察设计、规划研究、试验检测、工程监理和项目管理等。工程设计咨询服务行业是现代服务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经济社会发展的先导产业，对提高投资决策的科学性、保证投资建设质量和效益、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方面具有重要的作用。工程设计咨询服务业是以技术为基础，综合运用多学科知识、工程实践经验、现代科学和管理方法，为经济社会发展、投资项目决策与实施全过程提供咨询和管理的智力服务行业。

早期工程设计咨询服务行业存在着较为严重的区域、行业和专业壁垒，大部分勘察设计业务在国家各系统内形成垄断局面。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市场竞争体制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的不断完善，以及一些原来属于“垄断”系统的单位逐步推行了改制和改革，使得行业内原先存在的垄断和壁垒被逐渐打破，参与市场竞争的主体开始迅速增多，参与主体的形式也逐渐多元化，行业市场化程度明显提高，市场竞争日益激烈。

勘察设计收入规模与固定资产投资高度正相关。从 2007 年至 2015 年的固定

资产投资规模的数据来看，我国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增长迅猛。2007 年至 2015 年 8 年间，固定资产投资增长超过 400,000.00 亿元，虽近几年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速放缓，但总体增长态势未发生重大变化。

2007-2015年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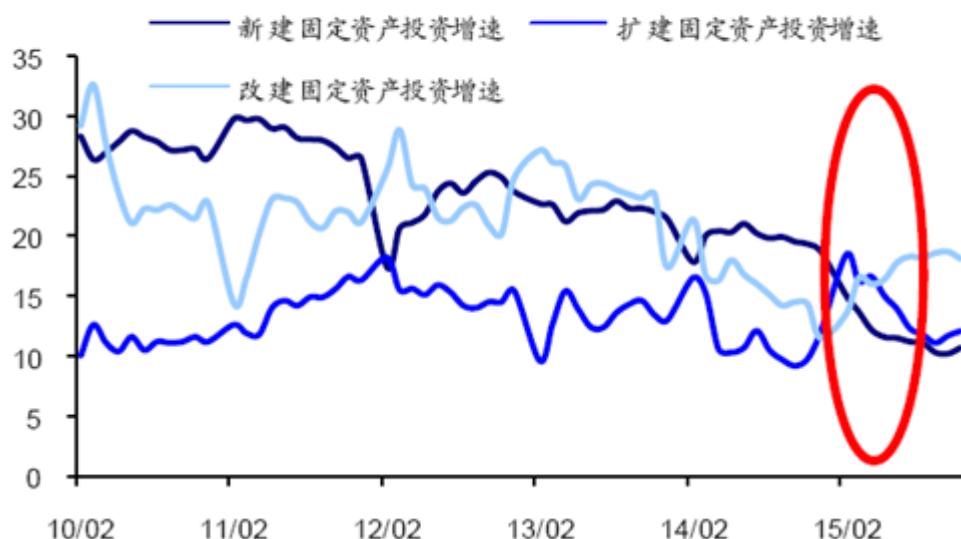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根据住建部《全国工程勘察设计企业统计资料汇编》数据显示，工程设计咨询服务行业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达 19.84%，对应期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22.66%。预计，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将在 15.00%-20.00% 之间，相应的工程设计咨询服务行业营业收入年复合增长率预计在 15.00% 左右，行业规模不断增长。此外，随着工程设计咨询服务行业管理的日益规范及对工程质量和安全性要求的不断提高，在工程建设中的作用逐渐显现，受重视程度不断提高，促使工程设计咨询服务行业整体规模不断增长。

2、行业发展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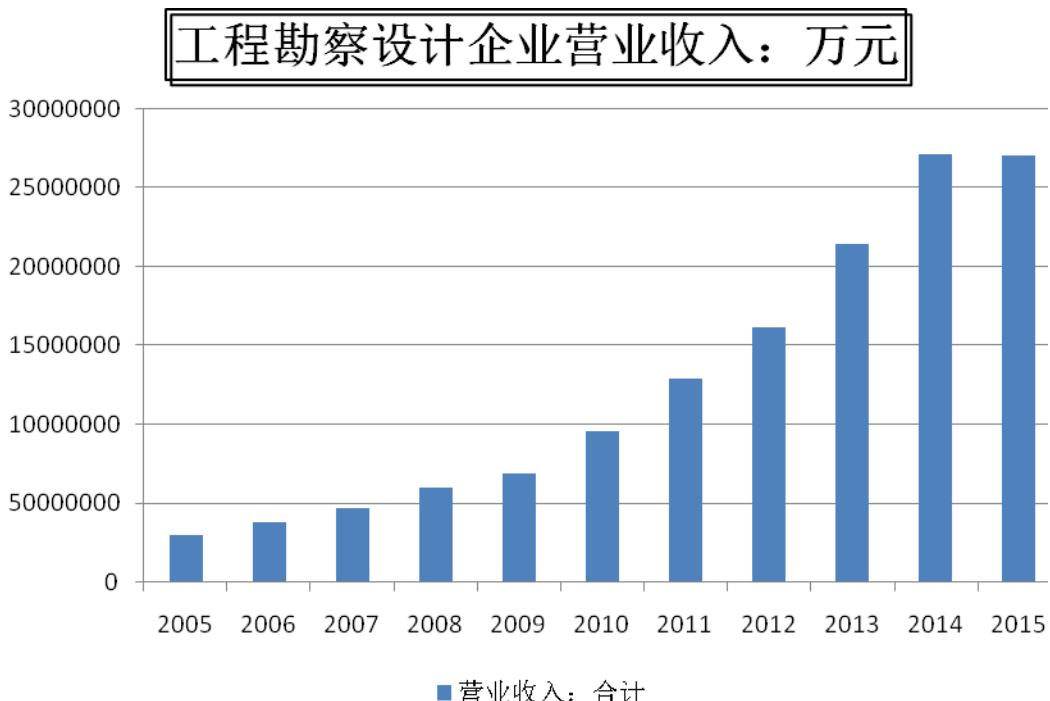
伴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2003 年以来我国固定资产投资年复合增速 23.04%，工程咨询行业增量市场不断扩大的同时，存量市场也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从图中我们也能发现，2015 年来改建和扩建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显著快于新建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占比大幅提升，我们预计未来随着新建固定资产进入改扩建周期，改建以及扩建项目占比有望继续提升。

2015年以来改建和扩建投资增速快于新建：%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据统计，勘察设计收入占我国固定资产投资比重的 4.00% 以上，并且这一比例呈现逐步上升的趋势，其中工程设计占固定资产投资比重在 2.00% 左右，行业成长性较好。从 2006 年到 2015 年底，全国拥有勘察设计从业人员从 1,120,719 人发展到 3,042,570 人，人员增加了 1.71 倍；营业收入从 37,144,200.00 万元增加到 270,890,368.00 万元，增加 6.29 倍。



数据来源：Choice 金融终端

随着经济发展和节能环保的迫切需求，国家大力发展绿色节能环保产业，大力实施“碧水蓝天”工程，推广清洁能源，积极开展废弃物资源化工作，积极推进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调整，深入开展工业废气、机动车尾气、城市扬尘等各类污染物的综合治理，促进绿色产业的发展。因此，符合国家环保、节能要求的工程咨询行业未来发展潜力巨大。

目前，工程设计行业主要是为石化化工医药项目提供工程和技术的相关服务，具体内容包括工程勘察、工程咨询、工程设计、建筑安装、开车服务等。

工程总承包业务是指接受业主委托，依照合同的预定对工程项目的咨询、设计、采购、施工、开车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工程总承包方向业主负责，可将项目中部分工作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企业。工程总承包具体可分为EP总承包及EPC总承包两大类。其中，E代表设计、P代表采购、C代表安装施工。工程总承包的定价模式主要分为两种，第一种是固定价格，即最终业主支付的费用按照事先合同的约定执行，如发生原料价格波动、人力成本波动等，其成本波动的风险均有总承包方承担；第二种是固定利润率或利润，即最终业主支付的费用为总承包的成本加上一定的利润构成。目前国内的项目以第一种模式为主。

近些年来，工程总承包逐步发展成为行业的主要模式。随着工程项目日益大

型化、复杂化以及新技术的不断涌现。业主对工程建设的各个环节分别进行议价的能力较强和管理的模式成本较高、效率低的问题日益突出。而在整个工程建设环节中工程设计的地位日益重要，后续的采购、施工以及开车等环节都需要工程设计人员的全程参与和监督管理，在工程公司累积足够的经验优势和规模优势后，由工程公司来承包工程建设的全部过程和承担全部责任可以提高效率和降低成本。

目前国内工程总承包领域的项目主要来自炼油、石油化工、煤化工、无机化工等子行业。目前在整个市场中炼油、石油化工、无机化工仍占据较大的份额，近些年随着新型煤化工项目的开展，新型煤化工的比例逐步升高，随着示范项目的开展，这一比例将逐步增加，截至 2015 年新型煤化工占总市场的比例将超过 13.00%。

公司 EPC 总承包业务主要服务于石油化工医药行业，EPC 总承包业务模式在化工石化医药行业未来发展潜力巨大。

3、行业发展趋势

（1）资质、人才是行业竞争的关键要素

工程设计咨询行业是以技术、智力为基础的行业，其核心竞争要素是企业资质和专业技术人才。行业内企业取得相应资质的前提是具有一定数量的各类工程职业技术人员。长期以来，我国工程设计咨询行业人才匮乏，开设相关专业的高校数量较少，培养规模有限，人才队伍还不够壮大。未来，随着工程设计咨询行业市场化进程的加快，跨区并购、横向并购日趋活跃，行业壁垒一旦打开，势必会加剧行业竞争，具备全行业资质、拥有丰富人才储备的工程技术服务企业将加速扩张，攫取更多市场份额。因此，行业内的企业会更加注重资质建设，人才争夺会愈演愈烈。

（2）工程设计咨询服务行业内企业数量较多，行业集中度较低，毛利率较高

工程设计咨询服务行业在我国属于朝阳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时期，毛利率较高，人均效益好，发展前景广阔，给公司发展带来良好的机遇。同时，国内的工程设计咨询服务行业集中度较低，单个企业的市场份额均不高，行业内尚未出现能够主导国内市场格局的规模化企业。未来随着行业各企业在市场竞争中逐渐

分化，具备较强技术创新水平、设计质量以及综合特色服务能力的行业优质企业，将通过市场竞争、并购重组等手段逐渐获得竞争优势，并且保持较为稳定的毛利率，实现规模和效益的扩张。

（3）工程技术服务信息化

伴随着知识经济时代的到来，工程技术服务的信息化已成必然趋势。工程技术服务是一门综合学科，应用性强，很有发展潜力。目前人们把它与信息技术相结合，用计算机辅助工程技术服务，使工程技术服务的效益大大提高，并促进了工程技术服务的标准化和规范化；用互联网进行工程技术服务方面的信息交流，促进了工程技术服务水平的提高，推动了工程技术服务研究的深入。

（4）工程项目管理的专业化

现代社会对项目的要求越来越高，项目的数量越来越多，规模越来越大，越来越复杂，需要职业化的工程项目管理者，这样才能有高水平的管理。项目管理发展到近日已成为一个新兴产业。在现代社会中，专业化的项目管理公司专门承接项目管理业务提供全过程的专业化咨询和管理服务，这是世界性的潮流。

（5）工程总承包整体化

工程总承包商负责整个项目的实施过程，不再以单独的分包商身份建设项 目，有利于整个项目的统筹规划和协同运作，可以有效解决从设计到施工过程中的衔接问题、减少采购与施工的中间环节，顺利解决施工方案中的实用性、技术性、安全性之间的矛盾。

（三）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我国经济仍处于快速发展的通道之中，宏观经济长期向好。2015 年与 2005 相比，国内生产总值年均增长约 10.00%。国民经济的快速增长促进了国内固定资产投资的快速增长；2015 年与 2005 年相比，国内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高约 20.00%，为工程设计咨询服务行业创造了巨大的市场需求。“十三五”期，我国经济仍将保持平稳较快发展，预计国内生产总值年均增长幅度在 6.50% 上。国民

经济的健康发展和固定资产投资的增长将为工程设计咨询服务行业健康、快速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

（2）国家政策鼓励、规范行业发展

2003年2月13日，建设部下发《关于培育发展工程总承包和工程项目管理企业的指导意见》，鼓励具有工程勘察、设计或施工总承包资质的企业开展工程总承包业务，发展成为具有设计、采购、施工（施工管理）综合功能的工程公司。

2010年2月11日，发改委下发《工程咨询业2010-2015年发展纲要》指出：“鼓励各类投资主体选择具有工程项目管理资质的工程咨询单位，以全过程管理方式实施项目建设。引导中小型工程咨询单位专业化发展，培育一批具有突出专业领域竞争力的工程咨询单位。”

2012年5月31日，发改委下发《关于鼓励和引导工程咨询机构服务民间投资的实施意见》，要求充分发挥工程咨询在扩大和优化民间投资、推进民间投资转型升级等方面的专业化服务作用，提高民间投资科学决策水平，提升民间投资建设项目的质量和效益，促进民间投资健康发展。

（3）国家构建产业新体系

“十三五”规划的建议提出，要构建产业新体系，推动生产方式向柔性、智能、精细转变，鼓励民营企业依法进入更多领域，引入非国有资本参与国有企业改革，更好激发非公有制经济活力和创造力。开展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行动，优化运营模式，增强盈利能力。加快形成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建立公平竞争保障机制，打破地域分割和行业垄断。随着国家产业新体系的构建，化工石化医药行业企业对于生产过程中环保、安全、节能的需求将进一步提高，从而拉动工程设计咨询服务行业发展。同时，下游行业，如生物医药行业等为代表的精细化工行业的进一步发展，也将拉动工程设计咨询服务行业的发展。

2、不利因素

（1）行业监管有待进一步规范

工程技术服务贯穿工程项目建设的全过程。当前，我国是分阶段、分部门对行业进行管理，所以行业多头管理、政出多门，缺乏对工程设计咨询行业的统一指导，缺乏统一的行业自律管理组织，行业自律管理与服务不完善，现有法规尚

未形成统一的体系，工程技术服务的法律地位和法律责任没有得到明确界定。

（2）全社会对工程设计咨询行业地位的认同度不够

在我国，政府和各类建设工程业主尚未认识到专业化、社会化工程技术服务的优越性和效率性，自营式的工程项目管理仍较为普遍。与此同时，工程技术服务收费低、收费难的问题突出。我国工程建设全过程工程技术服务营业额占项目投资的比例，目前大约在 3.00% 左右，不足国际平均水平的一半。

（3）产业之间融合加剧，来自其它产业竞争加剧

随着市场化进程的加快，行业壁垒进一步弱化，同行的竞争乃至跨行业的竞争无时无刻不在上演。更为重要的是，互联网、大数据等信息技术革命催生的新经济，已经展现其巨大的生命力与活力，产业间的深度融合与跨界整合已不可避免。工程设计咨询服务行业的竞争对手范围将会扩大，竞争将会发生质变。

（4）市场环境不完善，公平竞争机制尚未形成

经过多年的发展，工程技术服务市场竞争主体类型逐渐增多，包括大型工程公司、具备工程技术服务资质的监理公司及设计公司、专业的工程技术服务公司。并且，行业内企业良莠不齐，造成了行业内超低价中标现象普遍，市场机制难以有效发挥作用，无序竞争严重。

（四）公司所处行业的主要壁垒

1、从业资质壁垒

建设部颁布了《工程设计资质标准》等行业规章，对从事化工设计业务企业的资质等级和标准，以及申请审批、监督管理作出了相关规定。法规中对申请从业资质企业的技术人员，执业注册人员、技术装备和注册资本等要素作出了具体的要求。企业只有具备相应条件，申请并取得从业资质后，才能进入化工行业从事资质等级相应的经营活动，因此从业资质是进入化工设计行业的主要壁垒。

2、技术与人才壁垒

化工设计不仅要求公司拥有相关专业技术，也要求具备项目管理和质量控制的能力，才能在满足客户的要求，并实现经济效益。同时，在化工设计、总承包项目的执行过程中，需要设备、工艺、自控等多个专业技术人员合理配置，并配套良好的项目管理机制，才能较好的把控项目的进度、成本和质量。因此，人才

和技术是进入该行业的一个重要壁垒。

3、从业经验的壁垒

化工行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较大，设计及生产过程中涉及到高温高压、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等因素，所以在选择勘察设计公司时，客户将重点关注公司的从业经验和成功案例。因此，化工设计、工程施工经验较少的公司进入该行业会面临一定的困难。

（五）行业的竞争状况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工程设计咨询服务行业在我国属于朝阳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时期，毛利率较高，人均效益好，发展前景广阔。近年来，工程设计咨询服务企业数量大幅增加，目前，行业内企业市场占有率均不高。未来，随着行业内企业发展，公司将可能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

2、行业内的主要企业

公司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公司简介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2140)	上市公司	<p>东华科技集中于化学工业中的化肥、无机化学品、煤化工产品、涂料、新领域精细化工及环保工程的设计咨询及工程总承包项目,且工程总承包业务是公司的核心业务。公司一直位居中国勘察设计行业百强之列,在化工勘察设计企业中名列前茅。</p> <p>东华科技拥有国家住建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证书,可承接我国全部21个行业的所有工程设计业务,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同时,公司拥有化工石化医药、市政、建筑、石油天然气、环境污染防治工程领域多个行业工程设计甲级、工程咨询甲级以及压力容器设计、压力管道设计、环境保护设施运营等业务资质证书。</p> <p>东华科技2015年度收入规模为3,632,967,658.85元,毛利率为12.80%,公司2015年度营业收入为11,929,597.75元,毛利率水平为40.92%,虽然2015年度公司的毛利率水平高于东华科技的同期毛利率水平,主要是由于公司的规模相对较小,而东华科技的规模相对较大(注:东华科技2016年年度报告尚未公告)。</p>
西安汉术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832829)	新三板公司	汉术化学前身是西安华陆石化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10月,是一家由从事化工设备设计制造的技术型生产企业发展而来的专注于精细化工工程项目整体解决方案

	<p>提供商。可承担基础化工、石油化工、煤化工、精细化工、能源化工等领域的工程设计、工程管理,咨询服务和工程总承包业务。公司具备化工石化医药行业乙级设计资质和总承包资质,以及特种设备设计许可证,可完成 GB2、GC1(1)(2)(3)、GC2、GC3、GD1、GD2 类别的压力管道设计工作。2009 年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承担单位。</p> <p>汉术化学建立的质量体系符合标准 ISO9001:2008,建有先进的计算机网络平台和应用体系,拥有先进的工艺技术、工程设计、项目管理及办公自动化等应用软件和工程数据库,拥有 10 余项专利技术和专有技术,能够按照国际通用模式开展工程设计和项目管理。公司目前工程设计员工中,本科以上学历人员占员工总数的 90%以上。技术人员队伍精干、经验丰富、实力雄厚,在化工工程技术及管理领域具有一定的影响力。</p> <p>汉术化学 2015 年度营业收入为 16,356,899.71 元,毛利率水平为 60.28%,公司 2015 年度营业收入为 11,929,597.75 元,毛利率水平为 40.92%,公司在 2015 年度营业收入以及毛利率水平均低于汉术化学同期的营业收入以及毛利率水平,主要是由于公司于 2015 年度 9 月才取得工程总承包甲级资质,使得公司 2015 年度能够承接的大型项目较少,因而本年度收入规模相对较小,同时盈利能力也相对较弱,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资质的不断完善以及知名度的不断提升,公司的营业收入规模将会不断扩大(注: 汉术化学 2016 年度年度报告尚未公告)。</p>
--	--

3、竞争优势

(1) 资质优势

公司现拥有工程咨询单位资格证书丙级资质、工程设计资质证书化工石化医药行业(化工工程、化工原料药)专业甲级资质、浙江省生态工程建设甲级资质、工程设计资质证书化工石化医药行业乙级资质、工程设计资质证书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资质、特种设备设计许可证(压力管道)等多项资质,其中,压力管道设计中,公司具有工业管道、城镇燃气管道、城镇热力管道 3 个类别中的全系列最高等级设计资质。因此,在公司所处地域内具有明显的区位优势。自成立以来,公司先后获得“绍兴市建筑业优秀勘察设计企业”、“浙江省生态优秀企业”、“浙江大学副会长单位”、“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诚信单位”、“全省勘察设计行业企业文化建设优秀单位”等多项称号。综上,公司实力较为雄厚。

(2) 技术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在市场上的工程建设中取得了较好的业绩。公司掌握了连续化反应技术、连续化后处理技术等技术的核心工艺技术和模块化产品

的核心技术，在上述产品的细分市场具备技术优势。同时，公司持有多项专利，技术较为成熟、产品质量稳定。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技术人员 79 人，占公司员工比例的 87.78%。员工中，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员工 25 人，占公司员工总人数的 27.47%；本科学历员工 45 人，占员工总人数的 49.45%，公司研发团队较为稳定，研发能力强。

（3）设计理念优势

公司本着“质量第一，用户至上，服务第一，信誉至上”的理念，以健全的服务体系、多样的服务方式、丰富的服务内容和及时的响应时间为用户提供满意的服务和技术支持。公司“以源头控制环保、安全”为宗旨，在为客户提高收益率的同时，保证客户工程项目满足国家节能、环保需求，用先进的技术理念推动绿色化工前进的步伐。因此，公司设计理念满足国家目前工业化进程需求。

（4）区位优势

目前，浙江省拥有化工医药石化行业甲级资质只有 6 家，民营企业只有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其余 5 家为国有控股或央企，且其余 5 家企业均位于杭州市区，华亿股份设在绍兴市上虞区，因化工生产企业相对较集中，公司设在离上虞化工园区 20 公里的上虞市区，交通方便，便于企业交流与服务。

4、竞争劣势

（1）公司整体规模较小，资本实力不足，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所处工程设计咨询行业，其特点是高投入、高产出，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深入，需要企业不断的加大研发投入，进行新产品的技术开发和应用研究，但公司尚未进入资本市场，现阶段主要依靠自有资金，目前公司各类业务都处于高速发展的时期，面对良好的发展机遇，需要更多的资金扩大产品种类、加强技术研发和储备。同时，由于资本实力不足，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不得不放弃一些资金需求巨大、利润相对较低的项目，直接影响公司的市场占有率。

（2）专业人才缺乏，人才引进困难

公司业务涉及连续化反应技术、连续化后处理技术等技术的核心工艺技术，对于每个专业领域，都需要相当数量的高、精、尖人才。但是，公司现有规模较小，员工人数不多，在每个业务方向上配置的技术人员明显偏少，不少人员还需

要身兼多职，大大影响了公司业务的开展，无法满足企业未来业务的扩张需求。随着业务的不断纵深拓展，公司迫切需要在规范管理、技术开发、市场营销等领域优秀人才的加入。

七、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依法合规、规范管理，公司经营持续正常，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条规定的需要解散情形或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的申请。公司主营业务明确，在报告期内有持续的营运记录，不存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审准则第1324号——持续经营》中列举的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事项。

项目组将从以下几个方面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分析，具体如下：

（一）国家对专业技术服务行业的政策

为了进一步推动专业技术服务行业的健康、持续、合理的发展，2010年7月22日“工信部联产业”出具《关于促进工业设计发展的若干指导意见》，意见中明确指出到2015年，要实现工业设计产业发展水平和服务水平显著提高，培育出3-5家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工业设计企业，形成5-10个辐射力强、带动效应显著的国家级工业设计示范园区；2011年12月30日“国发”出具《工业转型升级规划》，规划中明确指出要大力发展战略设计、结构设计、形态及包装设计等为主要内容的工业设计产业；2016年5月20日“中国城乡和住房住建部”出具《关于进一步推进工程总承包发展的若干意见》，意见中明确指出工程总承包是国际通行的建设项目建设方式。大力推进工程总承包，有利于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和初步设计深度，实现设计、采购、施工等各阶段工作的深度融合，提高工程建设水平；有利于发挥工程总承包企业的技术和管理优势，促进企业做强，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服务于“一带一路”战略实施。

公司作为专业技术服务行业中的工业设计企业，公司的具体业务发展会明显受到国家政策导向的影响，在国家相关政策的鼓励下，大力推进工业设计服务的发展，将会给公司的业务发展带来很大机遇，公司要充分利用好国家政策的“红利”，紧紧抓住国家相关政策的“利好”，实现自身的跨越式和可持续的发展，提升自身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因此，从国家对专业技术服务行业的政策支持方面，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将

会进一步增强，未来公司的业务规模将会进一步扩大，盈利能力将会进一步增强。

（二）行业前景方面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专业技术服务业（分类代码：M74）；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1 年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属行业为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分类代码：M7482）；根据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M7482 工程勘察设计”。

同时，根据住建部《全国工程勘察设计企业统计资料汇编》数据显示，未来工程设计咨询服务行业营业收入年复合增长率预计在 15.00% 左右，从中可以看出公司所处的行业规模将会进一步扩大。同时，随着资源节约型社会和环境友好型社会的不断提出，在具体的工程项目建设中，使工业设计的重要性日益突出，受重视程度也不断提高，将会进一步促使工程设计咨询服务行业规模的扩大，进而会推动公司业务的不断发展，持续经营能力将会进一步增强。

因此，行业的发展将会进一步增强企业的持续经营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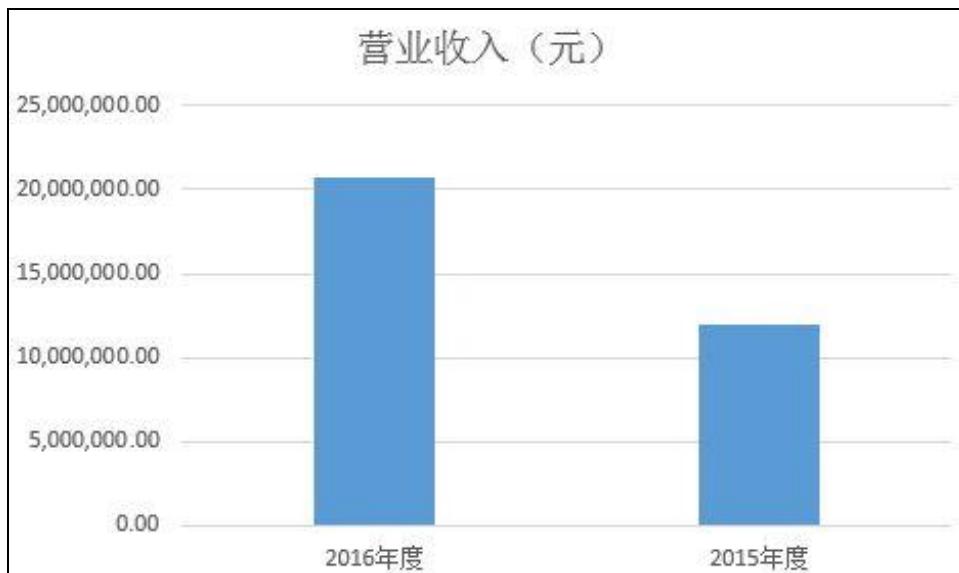
（三）资金保障方面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7,077.82	44,973.91
银行存款	1,564,495.49	376,462.93
合计	1,571,573.31	421,436.84

报告期内，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421,436.84 元、1,571,573.31 元，总体来说公司的资金能力还是相对较强，未来公司业务的发展不会受到资金不足的制约。

(四) 公司的业务规模



2015年度、2016年度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11,929,597.75元、20,745,050.34元，公司的营业收入呈稳定增长，其主要原因如下：公司虽成立于2005年，但成立初期业务规模很大程度上受制于公司业务资质等级情况。公司于2010年9月取得化工石化医药行业、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资质，但由于资质局限性，部分业务仍无法正常开展；2015年5月，公司取得化工石化医药行业（化工工程、化工原料药）专业甲级资质，使得公司承接项目不再受资质等级的制约，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大，预计2017年度营业收入较2016年度将增长50.00%左右。

因此，公司自身资质水平的提升带来了业务规模的扩大，也带来了公司的营业收入的大幅提升。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资质等级的不断提高以及上下游业务的开展，公司的业务拓展能力以及持续经营能力将会不断的增强。

(五) 人才储备情况

随着知识经济时代的到来，人才在经济的发展中占据着十分重要的地位，从某种意义上来说，人才决定着公司在经济发展中竞争能力的强弱，决定着公司经营的成败。在专业技术服务行业中，优秀人才在公司经营过程中更是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

公司一直以来重视人才的培养与引进工作，推出一系列的人才引进制度，近年来，公司均从浙江大学、天津大学、北京化工大学、大连理工大学、浙江工业

大学等高校进行校招，引进博士、研究生、本科生，同时承诺对高中层的团队进行阶梯式培养，对于特别优秀的员工进行跨级式提拔，在公司工作的员工都能够实现“物尽其才，人尽其用”，使公司的员工对公司的文化有较强的认同感，对进一步提升公司“软实力”有着关键作用。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技术人员 79 人，占公司员工比例的 87.78%。员工中，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员工 25 人，占公司员工总人数的 27.47%；本科学历员工 45 人，占员工总人数的 49.45%，公司研发团队较为稳定，研发能力强。

同时，公司拥有袁益中、刘传富、盛壹栋、徐志东、徐忠立、童汉军、赵军辉、蒋焕炯、刘博贤、徐瑞锟等一批核心技术人才，他们均拥有十分丰富的行业经验，不仅拥有很强的研发设计能力，还对公司的业务有着十分清晰的理解，能够把自身掌握的经验运用到公司的具体业务中，更好的服务于公司自身的发展。在这些核心技术人才的带领下，公司相继开发出多项为公司业务服务的核心技术，如 MVR 技术、TCM 温控模块技术、格氏试剂连续化制备技术、流动相催化剂连续加氢反应技术、间歇反应装置的自动化控制技术、连续萃取技术等。公司通过这些技术，能够更好的服务于客户，得到客户的认可，进而推动公司业务进一步拓展，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奠定好人才基础和技术基础。

因此，从人才储备方面，公司拥有较强的持续经营能力以及业务拓展能力。

（六）公司业务资质方面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专业技术服务业，取得的业务资质等级直接决定了公司的具体业务范围。公司从 2005 年成立之初，树立以质量为导向的企业文化，不断为客户提供优质的服务，提升客户对公司的认可，进而使得公司的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在工程技术方面的专利已获批 28 项，在公司业务不断提升的情况下，公司的业务资质也在不断提升，具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部分，尤其是在 2015 年 5 月取得的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化工石化医药行业（化工工程、化工原料药）专业甲级证书，此证书的取得将会大大拓展公司专业技术服务的领域和范围，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同时，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的要求越高，工程技术的作用就越大，公司未来的工程技术服务业务和工程总承包业务市场就会越大。服务的业务范围和领域将会进

一步增强，进而会使公司的业务拓展能力以及持续经营能力进一步增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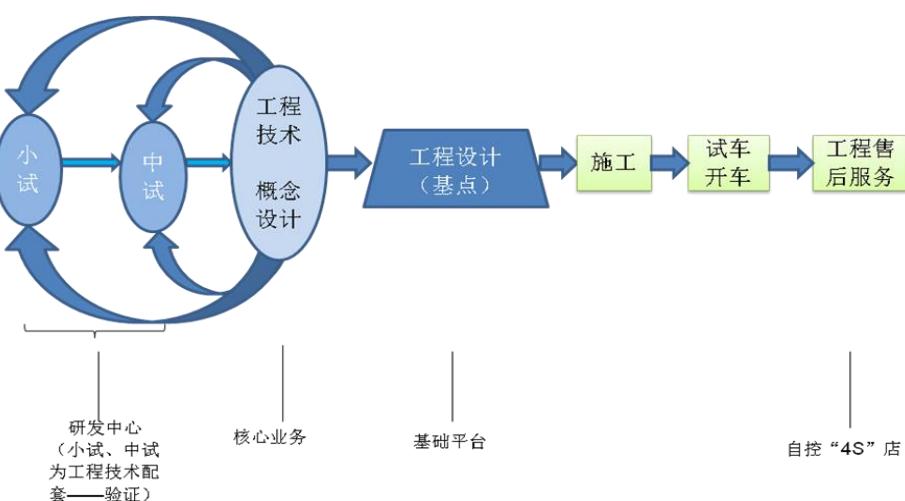
(七) 待履行合同和手持订单充足

截止到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待履行的销售合同以及新签订的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签署时间	合同相对方	合同金额(元)	合同标的	履行情况
1	2014. 4. 19	浙江中欣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	2400 吨/年氟苯甲酸衍生物技术改造及苯乙酮副产绿色深加工项目（一期）	正在履行
2	2014. 4. 20	浙江中欣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	2401 吨/年氟苯甲酸衍生物技术改造及苯乙酮副产绿色深加工项目（二期）	正在履行
3	2014. 7. 25	浙江西凯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550,000.00	年产 10 亿 Ah 聚合物固态动力电池生产线项目	正在履行
4	2014. 8. 4	江苏金壳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690,000.00	江苏金壳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甲壳生物多糖提取项目建设工程	正在履行
5	2015. 4. 7	上虞市解氏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600,000.00	3500 吨/年有机氟液晶中间体项目施工图	正在履行
6	2015. 9. 30	浙江花园药业有限公司	660,000.00	花园药业厂区新建项目设计	正在履行
7	2015. 9. 30	上虞新和成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1,500,000.00	吡啶废水塔 MVR 系统	正在履行
8	2015. 10. 20	浙江恩盛染料化工有限公司	892,000.00	厂区新建项目	正在履行
9	2015. 10. 12	安徽金邦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710,000.00	甲醇钠塔甲醇压缩系统	正在履行
10	2015. 12. 28	广州拉斯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020,000.00	1243 中西三维焚烧炉项目废盐废水 MVR 蒸发装置	正在履行
11	2016. 1. 8	浙江威拓精细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940,000.00	高盐废水 MVR 系统	正在履行
12	2016. 2. 17	杭州福斯特药业有限公司	960,000.00	厂区搬迁项目	正在履行
13	2016. 3. 10	潍坊茂宇电子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	10000 吨/年硫酰氟建设工程项目	正在履行
14	2016. 3. 23	黄山华惠科技有限公司	3,280,000.00	自动化改造项目：总承包	正在履行

15	2016. 4. 25	安徽菱化精化工有限公司	2,630,000.00	年产 3000 吨三乙烯二胺技改项目自控	正在履行
16	2016. 07. 08	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50,000.00	多功能车间新建项目	正在履行
17	2016. 08. 17	浙江林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430,000.00	1200t/a 3,4,5-三氟溴苯改造提升及 4400t/a 卤代芳胺系列产品氢化还原项目；年产 5000 吨 2,4-二氯-5-氟苯甲酰氯及联产 6965 吨精制烟酸、37680 吨聚合三氯化铝（PAC）和 206 吨二氯苯甲酮项目	正在履行
18	2016. 11. 11	杜尔涂装系统工程（上海有限公司）	650,000.00	浙江新和成药业有限公司焚烧炉项目	正在履行

（八）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公司的工程建设项目主要包括工艺包设计、工程设计、采购、施工等多个过程。目前，公司已经取得化工石化医药行业（化工工程、化工原料药）专业甲级证书，未来公司将不断加强业务的延展性发展，以工程设计为平台，向前延展到工艺包设计，从而使公司从工程建设项目策划阶段就开始介入，实现工艺包设计的“科学性”、“有效性”，进一步从源头上解决环保问题，从本质上解决安全问题，从系统上解决节能问题。公司在提升“工艺包设计”延展性的同时，逐步实现了以“工程设计”为基础的总承包业务和车间“4S”售后服务的延展。

对于车间“4S”售后服务这一业务的产生，主要是由于在连续化、自动化的工业装置中，对于某一步骤在生产中出现的一些故障不能进行及时、有效的处

理，进而就会影响到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这就要求配备较高水平的维护团队进行及时的解决问题。但是很多中小型企业往往没有能力来组建专业协作的维护团队，公司基于此提出了车间“4S”售后服务。车间的“4S”售后服务主要是针对公司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维护团队具备快速反应、快速诊断系统车间“4S”售后服务故障并提出解决问题方案的能力，从而保障装置的安全生产平稳运行。其基础收费是根据建设方的装置数量，按年收取服务费用，具体维修过程的硬件费用、人工费用、机械费用另行计费。未来，这一业务将会给公司带来较为可观的收入和盈利能力。

(九) 公司不存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中列举的财务、经营、其他方面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324号——持续经营》中列举的财务、经营、其他方面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公司2015年度和2016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亚会 B审字(2017)0059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十)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合法规范，按时通过工商年检，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解散的情形，也不存在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事由。

综上，公司营运记录良好，专业技术服务等业务持续增长；公司手持订单充足，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并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依据《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规定解散的情形，或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情形；因此，公司满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中关于持续经营能力的要求，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制订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公司未设立董事会，设有一名执行董事，经股东会选举产生。公司不设有监事会，设监事一名，非职工代表兼任，由股东会选举产生。公司设经理一名，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的相关章程的规定，由执行董事兼任。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和运行存在不规范的情况。但不规范的瑕疵不影响决策的实质效力，未损害公司利益。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一直努力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挂牌公司的规范要求，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相互独立、权责明确、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内部治理机制。同时，公司结合其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并不断完善公司章程及一系列法人治理制度细则，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为公司规范运行提供了制度保证。

（一）股东大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6年8月16日，公司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关于<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016年8月16日，公司召开2016年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关于授权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理股份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后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等议案。

通过以上对公司组织机构、制度的建立健全，公司逐步建立、完善了符合挂牌要求、保障公司稳健经营和运行、并使中小股东充分行使权利的公司治理结构。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决议内容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股东大会制度运行规范、有效。

（二）董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一直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规范运作。自设立以来，本公司共召开一次董事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规范，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选聘、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公司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等重大事宜作出了有效决议。

2016 年 8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袁益中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董事长，聘任吴荔荔女士为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聘任陈佳妮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 2 次董事会，历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决议内容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股东大会制度运行规范、有效。

（三）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6 年 8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徐忠立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 1 次监事会，历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决议内容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股东大会制度运行规范、有效。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章程》规定了公司股东享有利益分配权、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

表决权等权利。

股份公司成立后，制订了《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能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利益分配权、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具体情况如下：

1、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九条规定，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七十六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参加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的审议，并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及产生的原因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但该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在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审议完毕且进行表决前，关联股东应向会议主持人提出回避申请，并由会议主持人向大会宣布。在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不得就该事项投票，并且由出席会议的监事进行监督。在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审议完毕且进行表决前，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包括代理人）、出席会议的监事有权向会议主持人提出关联股东回避该项表决的要求并说明理由。

被要求回避的股东，对回避要求无异议的，在该项表决时不得投票，如被要求回避的股东认为其不是关联股东不需履行回避程序的，应向股东大会说明理由，被要求回避表决的股东被确定为关联股东的，在该项表决时进行回避并不得

进行投票。如有上述情形的，股东大会会议记录人员，应在会议记录中详细记录上述情形。

公司全体股东均与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存在关联关系的，全体股东不予回避，股东大会会议照常进行，但所审议事项应经全部股东所持表决权表决通过。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四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一系列与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包括《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对公司财务管理、资金管理、投资管理、融资管理及会计核算管理等环节进行了规范，确保各项工作都能规范、有序的进行。

(二)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环保等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一) 业务独立性

公司是一家专门从事工程咨询、设计、技术服务和工程总承包业务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要从事化工石化医药行业的工程设计、连续化工程技术设计及总承包业务，主要服务于石油、化工和医药三大行业，着重于化工、石化、医药行业的安全、环保、节能的工程技术及新装备的研究、推广和应用。公司具备与经营有关的施工设备及相关配套设施，拥有与施工作业有关的资质许可证书。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施工场所以及稳定的供应商和施工项目，独立进行项目开发、项目承接与实施。公司以自身的名义独立开展业务和签订合同，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

(二) 资产独立性

公司完整拥有办公及其他设备、电子设备等各项资产的所有权，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主要财产权属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公司资产独立。

(三) 人员独立性

根据公司的《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

级管理人员均在股份公司领薪，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会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较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在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公司治理结构并制定了完善的议事规则。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此外，公司各机构制定了内部规章制度，各部门均已建立了较为完备的规章制度。公司设立了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组织机构，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形。各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保证了公司运转顺利。报告期内，公司拥有独立的住所，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袁益中控制的其他企业如下所示：

1、浙江中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浙江中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新昌县城关镇阳光路 41 号
法定代表人	袁益中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6年3月6日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实业投资，咨询服务（不含证券、期货），货物进出口，销售：医药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化工中间体（不含危险品）、医药化工设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中立投资的股东及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承担责任方式	在公司任职情况
1	袁益中	900.00	900.00	90.00	有限责任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2	魏雷红	100.00	100.00	10.00	有限责任	无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	-

中立投资主营业务为实业投资，其经营范围与实际经营情况与公司不会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关系。

2、绍兴华亿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绍兴华亿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地址	绍兴市上虞区百官街道财富广场3号楼1202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袁益中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6年4月12日
注册资本	480.00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知识培训服务、化工企业安全咨询服务、食用农产品销售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华亿科技的出资人及出资额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姓名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合伙人身份	在公司任职情况
1	袁益中	206.50	206.50	43.02	普通合伙人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2	吴荔荔	100.00	100.00	20.83	有限合伙人	副董事长、总经理
3	赵军辉	21.00	21.00	4.38	有限合伙人	核心技术人员
4	徐志东	21.00	21.00	4.38	有限合伙人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5	徐瑞锟	21.00	21.00	4.38	有限合伙人	核心技术人员
6	童汉军	21.00	21.00	4.38	有限合伙人	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7	徐忠立	21.00	21.00	4.38	有限合伙人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8	汤青	16.50	16.50	3.44	有限合伙人	员工
9	金凤	10.00	10.00	2.08	有限合伙人	员工
10	王婷婷	10.00	10.00	2.08	有限合伙人	员工
11	蒋焕炯	10.00	10.00	2.08	有限合伙人	核心技术人员
12	刘博贤	10.00	10.00	2.08	有限合伙人	核心技术人员
13	陈佳妮	5.00	5.00	1.04	有限合伙人	财务总监
14	蒋伟华	2.00	2.00	0.42	有限合伙人	员工
15	潘整	2.00	2.00	0.42	有限合伙人	员工
16	杨斌	2.00	2.00	0.42	有限合伙人	员工
17	张翰剑	1.00	1.00	0.21	有限合伙人	员工
合计		480.00	480.00	100.00		-

华亿科技主营业务为企业管理培训服务，其经营范围与实际经营情况与公司不会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袁益中控制的其他公司与华亿股份主营业务存在较大差异，不属于同业竞争。因此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不存在控制的其他企业。因此，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关于避

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 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从事或间接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 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按照如下方式退出竞争：①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②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③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来经营；④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的第三方。

(3) 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

(4)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该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有法律约束力。

六、公司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一) 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科目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吴荔荔	其他应收款	-	-
合计		-	-

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关联方吴荔荔占用资金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资金占用发生额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吴荔荔	70,738.00	-	70,738.00	-
合计	70,738.00	-	70,738.00	-

公司与关联方吴荔荔存在资金往来，报告期初至申报审查期间公司资金占用发生额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元

时间	其他应收款-吴荔荔		余额
	占用	归还	
2014年12月31日	70,738.00		70,738.00
2015年1月31日		30,000.00	40,738.00
2015年1月31日		120,738.00	-80,000.00
2016年3月31日	80,000.00		0.00
2016年3月31日至 2017年2月28日	-	-	0.00

上述资金占用款项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当时有限公司的法律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制度尚不完善，尚未建立针对此类事宜的规章制度，有限公司未与关联方签订书面借款协议，未约定利息，亦未履行关联交易的有关决策程序。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资金往来余额分别为70,738.00元、-80,000.00元、0.00元，2014年12月31日的余额较大，主要是由于关联方吴荔荔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其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会向公司借款，该款项性质为备用金，因此此项资金占用不具有商业行为。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上述关联方已偿还全部借款，且关联方与公司未再发生新的借款。此后，通过查阅公司从2016年12月31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发生的明细，不存在新的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至股份公司成立前，虽然公司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但是公司在股份公司成立前已进行了规范。股份公司成立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未再发生关联方资金拆借的情况。

(二) 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三)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1、直接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袁益中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3,600,000	18.00
2	吴荔荔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800,000	14.00
3	刘国平	董事	900,000	4.50
4	刘传富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210,000	1.05
5	盛壹栋	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210,000	1.05
合计			7,720,000	38.60

2、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中立投资持有本公司 38.60%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中立投资出资额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姓名/名称	任职情况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袁益中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900.00	90.00
	合计		900.00	9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华亿科技持有本公司 22.80% 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华亿科技出资额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姓名/名称	任职情况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袁益中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206.50	43.02
2	吴荔荔	董事、总经理	100.00	20.83
3	徐志东	董事、核心技术人 员	21.00	4.38
4	徐忠立	监事会主席、核 心技术人员	21.00	4.38
5	童汉军	监事、核心技术人 员	21.00	4.38
6	陈佳妮	财务总监	5.00	1.04
	合计		371.00	77.3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其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接持股情况。

（二）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截止到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均与公司签署《劳动合同》，合同详细规定了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在诚信、尽职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除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的协议或承诺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没有其他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情况。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公司	兼职公司任职情况	兼职单位与公司 关联关系
1	袁益中	董事长	浙江中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

					控制企业
			新和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无
			绍兴华亿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持股平台企业
			新昌县汇丰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第一大股东参股的企业
2	刘国平	董事	天津河清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无
3	刘传富	董事	浙江省医发医药净化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无
4	盛壹栋	监事	新昌县易盛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

截止到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兼职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其他对外兼职情况。

（五）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的持股比例超过 5.00% 的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本公司职务	投资的企业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与公司是否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1	袁益中	董事长	绍兴华亿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02%	咨询、农产品销售	无
			浙江中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0.00%	投资	无
			新和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90%	投资	无
2	吴荔荔	董事、总经理	绍兴华亿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83%	咨询、农产品销售	无
3	刘国平	董事	天津河清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100.00%	技术服务	无
4	徐志东	董事	绍兴华亿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75%	咨询、农产品销售	无

（1）绍兴华亿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00% 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2) 浙江中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00%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3) 新和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新和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新昌县羽林街道江北路4号
法定代表人	胡柏藩
企业类型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89年2月14日
注册资本	12,000.00万元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凭许可证）；生产销售：化工产品、医药中间体、化工原料（以上经营范围涉不含化学危险品、易制毒品、监控化学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新和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及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元)	实缴出资(元)	持股比例(%)
1	胡柏藩	64,506,442.00	64,506,442.00	53.76
2	张平一	14,913,632.00	14,913,632.00	12.43
3	袁益中	10,680,228.00	10,680,228.00	8.90
4	石程	10,519,057.00	10,519,057.00	8.77
5	胡柏剡	5,104,826.00	5,104,826.00	4.25
6	石观群	3,717,384.00	3,717,384.00	3.10
7	王学闻	3,378,939.00	3,378,939.00	2.82
8	崔欣荣	1,073,159.00	1,073,159.00	0.89
9	王旭林	300,000.00	300,000.00	0.25
10	陈世林	1,000,000.00	1,000,000.00	0.83
11	梁碧源	1,000,000.00	1,000,000.00	0.83
12	王正江	888,105.00	888,105.00	0.74
13	梁黎斌	800,000.00	800,000.00	0.67

14	梁晓东	758,228.00	758,228.00	0.63
15	梁新中	700,000.00	700,000.00	0.58
16	胡梅友	660,000.00	660,000.00	0.55
合计	-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00.00

新和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其主要经营业务为实业投资。

(4) 天津河清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天津河清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地址	红桥区湘潭道 11 号 B1 区 2 层 21 室
法定代表人	刘国平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7 年 1 月 3 日
注册资本	56.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	化工（不含危险品及易毒品）、机械设备、电子仪表、五金、交电批发兼零售；化工有机中间体技术咨询、服务。（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天津河清化学工业有限公司的股东及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刘国平	56.00	56.00	100.00
合计	-	56.00	56.00	100.00

天津河清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其主要经营业务为有机化工中间体技术咨询服务，其主要提供的是有机化工中间体产品工艺配套的技术服务，与公司业务关系为行业上下游关系，因此不存在同业竞争。

上述所列示公司与华亿股份在主营业务，主要市场，商业模式，面向人群等均有较大不同。因此，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没有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没有应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况，没有个人到期未清偿的大额债务、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其真实性。

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一) 董事变动情况

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4月12日，有限公司未设董事会，有限公司股东会选举袁益中为执行董事。

2016年4月1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选举袁益中、吴荔荔、刘传富、刘国平、徐志东担任公司董事，组成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袁益中为董事长，选举吴荔荔为副董事长。

2016年8月16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袁益中、吴荔荔、刘传富、刘国平、徐志东担任公司董事，组成股份公司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袁益中为董事长，选举吴荔荔为副董事长。

（二）监事变动情况

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4月12日，有限公司未设监事会，有限公司股东会选举吴荔荔担任有限公司监事。

2016年4月1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选举徐忠立、童汉军为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盛壹栋共同组成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有限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徐忠立为监事会主席。

2016年8月16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盛壹栋、童汉军为非职工代表监事，与与公司职工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徐忠立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徐忠立为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

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4月12日，有限公司聘任袁益中为总经理。

2016年4月12日至2016年8月16日，有限公司聘任吴荔荔为总经理，陈佳妮为财务总监。

2016年8月16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次董事会，聘任吴荔荔为公司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陈佳妮为公司财务总监

第四节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

(一) 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

公司执行财政部 2014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公司 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并出具了亚会 B 审字(2017) 005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如下：“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2016 年度的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最近两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股东权益变动表

1、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公司下设杭州分公司、新昌分公司、辽宁分公司。

2、资产负债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71,573.31	421,436.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1,059,672.00	-
应收账款	9,246,269.06	6,445,248.74
预付款项	4,243,447.75	1,766,895.36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771,117.91	4,925,814.61
存货	3,161,848.80	522,901.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20,053,928.83	14,082,296.68
非流动资产: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1,703,670.77	672,562.18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无形资产	149,826.94	178,620.34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321,581.49	-
递延所得税资产	96,336.61	157,443.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71,415.81	1,008,626.01
资产总计	32,325,344.64	15,090,922.69

资产负债表（续）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应付票据	209,000.00	-
应付账款	1,017,731.76	1,174,048.78
预收款项	5,640,735.57	4,975,966.48
应付职工薪酬	1,849,243.67	503,901.02
应交税费	765,702.12	649,481.03
应付利息	-	-
其他应付款	304,756.05	1,333,121.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9,787,169.17	8,636,518.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9,787,169.17	8,636,518.9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0,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2,429,295.30	-
减：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10,888.02	145,440.37

未分配利润	97,992.15	1,308,963.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538,175.47	6,454,403.70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538,175.47	6,454,403.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325,344.64	15,090,922.69

3、利润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745,050.34	11,929,597.75
减：营业成本	12,897,130.49	7,048,259.6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7,872.38	55,033.34
销售费用	614,923.13	330,695.46
管理费用	6,699,249.44	3,983,175.73
财务费用	3,313.39	12,948.85
资产减值损失	-24,816.95	275,033.7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	367,378.46	224,451.05
加：营业外收入	964,498.31	1,122,132.61
减：营业外支出	22,010.60	107,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	1,309,866.17	1,239,583.66
减：所得税费用	226,094.40	120,010.70
四、净利润	1,083,771.77	1,119,572.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83,771.77	1,119,572.96
少数股东损益	-	-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83,771.77	1,119,572.9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3,771.77	1,119,572.9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现金流量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272,902.85	10,050,948.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153.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13,449.45	4,657,466.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35,505.65	14,708,414.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15,775.13	2,933,283.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53,747.36	5,845,982.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6,601.33	191,503.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37,032.21	6,412,327.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43,156.03	15,383,095.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7,650.38	-674,681.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62,213.15	439,018.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2,213.15	439,018.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2,213.15	-439,018.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120,000.00	8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20,000.00	8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0,000.00	88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0,136.47	-233,700.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1,436.84	655,136.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1,573.31	421,436.84

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实收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	-	-	145,440.37	1,308,963.33	-	-	6,454,403.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	-	-	145,440.37	1,308,963.33	-	-	6,454,403.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0	2,429,295.30	-	-	-134,552.35	-1,210,971.18	-	-	16,083,771.77		
(一)净利润	-	-	-	-	-	1,083,771.77	-	-	1,083,771.7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15,000,000.00	-	-	-	-	-	-	-	15,000,000.00		
1. 股东投入股本	15,000,000.00	-	-	-	-	-	-	-	15,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108,377.18	-108,377.18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108,377.18	-108,377.18	-	-	-
2. 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2,429,295.30	-	-	-	-242,929.53	-2,186,365.77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七) 其他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2,429,295.30	-	-	-	10,888.02	97,992.15	-	-	22,538,175.4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	-	-	33,483.07	301,347.67	-	- 5,334,830.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	-	-	33,483.07	301,347.67	-	- 5,334,830.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111,957.30	1,007,615.66	-	- 1,119,572.96		
(一)净利润	-	-	-	-	-	-	1,119,572.96	-	- 1,119,572.9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	-	-	-	-	-	-	-	-		
1. 股东投入股本	-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111,957.30	-111,957.30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111,957.30	-111,957.30	-	-	-
2. 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七) 其他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	-	-	-	145,440.37	1,308,963.33	-	-	6,454,403.70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董事会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的申报财务报表。

（二）会计期间

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

①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②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确认。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成本法计量。

④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

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50.0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⑤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2）金融负债

①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④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计量日市场参与者在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上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七)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在 1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具有类似的风险特征
无风险组合	对关联方的往来款以及押金、保证金等不可回收风险极低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如下：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组合	一般不计提坏账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70.00%	7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4)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八) 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和半成品，其中库存商品为购进的设备、半成品为公司设计的未完工的图纸。各类存货以实际成本入账。

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包装物、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为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存在以下情况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①已霉烂变质的存货；
- ②已过时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
- ③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 其他足以证明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九) 长期股权投资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①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数据。

②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 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

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三、6 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	预计使用寿命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00%	20 年	4.75%
研发设备	5.00%	3、5、10 年	9.50%、19.00%、31.67%
办公家具	5.00%	5 年	19.00%
运输设备	5.00%	5、12 年	7.92%、19.00%
电子设备	5.00%	3 年	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一）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二）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

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十三）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等。

①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

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使用权	5年	-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十四) 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

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开办费按实际发生额核算，在开始生产经营的当月一次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核算，在费用项目的受益期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不能再使以后各期受益，将余额一次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待摊费用类别	预计摊销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摊销率（%）
装修费	3、5	0.00	0.00

（十六）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七)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八) 收入

(1) 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收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为营业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生产的商品销售收入按照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在客户收到货物并验收合格，本公司收到购买单位的确认单据后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

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本公司的设计收入在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的情况下、按照向客户提交设计的进度，确认设计收入的实现。

(3) 让渡资产使用权而发生的收入：利息收入，按使用现金的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转让无形资产而形成的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上述收入的确定应同时满足：

- (1)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
- (2)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九)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档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2) 政府档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

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一) 租赁

(1) 经营租赁

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租入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出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1月至7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8项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在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使用外，上述其他会计准则于2014年7月1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其余未变更部分仍采用财政部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相关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本公司执行8项新准则，对当期和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列报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三、最近两年主要的财务指标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3,232.53	1,509.0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253.82	645.4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253.82	645.44
每股净资产（元）	1.13	0.3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3	0.3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0.28%	57.23%
流动比率（倍）	2.05	1.63
速动比率（倍）	1.73	1.57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074.51	1,192.96
净利润（万元）	108.38	111.9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8.38	111.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8.59	25.6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8.59	25.68
毛利率（%）	37.83	40.92
净利率（%）	5.22	9.38
净资产收益率（%）	6.88	18.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82	4.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22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2.49	3.46
存货周转率（次）	7.00	26.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70.77	-67.4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9	-0.03

- 注：1、除特别说明外，以上财务数据与财务指标均为合并报表口径。
- 2、销售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3、销售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收入
- 4、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要求计算
- 5、资产负债率（母）=母公司负债总计/母公司资产总计
- 6、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7、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8、存货周转率=营业收入/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10、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 11、每股净现金流量=当期现金净流入或净流出/期末股本总额
- 12、有限公司期间总股本由当时的注册资本模拟计算

（一）盈利能力分析

1、毛利率分析

2015 年度、2016 年度的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40.92%、37.83%，销售毛利率呈现出下降的趋势。2016 年度毛利率较 2015 年度略有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的阶段，公司为了更好的树立品牌和进一步加强与客户的合作，在工程设计项目中会给客户相应的优惠条件，从而使工程设计的毛利率水平相对降低，导致总的毛利率水平相对较低。公司的主营业务分别为工程总承包业务、工程设计、技术咨询等，其毛利率水平分别如下：

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工程总承包业务的毛利率水平为 19.88%、28.51%，呈现出不断上升的趋势，一方面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知名度的不断提高以及为客户不断提供优质的服务，使得客户对公司的认可度不断提高，进而进一步拓展了公司的业务能力和范围，使得公司的议价能力有所增强。另一方面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管理能力的不断增强，使得工程总承包成本控制在合理预算范围之内，因而报告期内工程总承包毛利率水平有所上升。

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工程设计的毛利率水平分别为 47.70%、41.61%，毛利率水平波动较小，毛利率降低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为了更好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及工程图纸，公司在本期引进较为先进的晒图机器，得工程设计的晒图成

本较上期有所增加，同时公司聘请专业人员对设计环节产生的问题进行专业指导和培训，因而在工程设计的收入没有出现增加的情况下，工程设计的成本上升，因而使得报告期内工程设计的毛利率下降。

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技术咨询的毛利率水平分别为 47.70%、27.02%，报告期内呈现出递减的趋势，主要是由于咨询费收入系公司在为客户提供设计服务时，对客户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合理性给予一定的建议和论证，因此公司的技术咨询收入以及毛利率水平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客户自身的需求，公司无法合理地确定收入规模和毛利率水平。

2、销售净利率分析

2015 年度、2016 年度的销售净利率分别为 9.38% 和 5.22%，与销售毛利率的波动趋势一致，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更加注重“以人为本”，切实把员工的利益放在首位，在 2016 年度对公司的各个部门的员工薪酬均进行了较大幅度的调整，因而使得本期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较上期出现较大幅度的增加，因而使得本期的净利润较上期有所下降，使得本期的销售净利率降低。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分析

2015 年度、2016 年度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8.99%、6.88%；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22 元/股、0.08 元/股。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呈现出下降的趋势，2016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5 年度有所下降，一方面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5 年度收到“科技创新服务平台建设的奖励”以及“人才补助款”1,121,253.77 元，而 2016 年度收到创新服务平台建设的奖励为 962,450.00 元，从而使 2016 年度的净利润相对上年较少；另一方面是由于公司为了实现自身的可持续发展和增强在行业中的市场地位，运用资本市场的价值更好的服务于公司未来的发展，公司 2016 年度增资 1,500.00 万元，从而使 2016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增加较多。综合以上两种因素，所以 2016 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较上期下降。公司每股收益在报告期内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波动趋势一致，具体原因详见上述“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原因分析。总体来看，在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相对较低，但增长势头很好，体

现了公司较好的上升潜力。

（二）偿债能力分析

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7.23%、30.28%。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呈下降趋势，2016年12月31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2015年12月31日有所下降，一方面主要是由于公司为了实现进一步可持续发展和资源优化配置，本期吸收股东以实物资产-房屋及建筑物进行增资，进而使本期固定资产增加10,303,175.74元；另一方面主要是由于公司的客户多为信誉状况良好，为了更好的和客户进行合作，在和客户进行结算时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从而使本期的应收票据增加1,059,672.00元，综合以上两方面因素的影响，使本期的资产负债率水平较低，体现了公司较好的偿债水平。

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的流动比率分别为1.63、2.05，速动比率分别为1.57、1.73。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呈现出上升的趋势。2016年12月31日流动比率较2015年12月31日有所上升，主要是由于公司的客户多为信誉状况良好，为了更好的和客户进行合作，在和客户进行结算时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从而使本期的应收票据增加1,059,672.00元，使本期的流动资产增加较多。2016年12月31日速动比率较2015年12月31日上升，主要原因同“流动比率”分析一致。综上所述，公司的流动比率均大于1，表明公司资产的流动性较强，其流动负债完全可以由公司的流动资产覆盖，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三）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3.46、2.49，应收账款周转率整体水平处于下降状态，主要由于企业规模逐渐扩大，确认的收入中应收账款的比例逐步增加。由于公司所处行业性质，应收账款周转期通常为12-18个月，导致公司在报表截止日前收到款项较少，应收账款余额较高，应收账款周转率降低。公司目前已加大对应收账款的管理，提升其资金回笼速度，以期达到提升应收账款周转速度，从而达到提高公司流动性目的。

2015年度、2016年度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26.96和7.00，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呈逐年下降的趋势，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不断为客户提供优质的工程设计项

目，使公司合作客户的数量不断增加，进而使公司收入规模扩大，公司未完工的工程设计项目“图纸”也不断增加。综合以上，报告期内存货金额增加较多，从而在营业成本没有出现较大规模变动的情况下，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呈逐年下降的趋势。

(四) 现金流量分析

2015 年度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233,700.07 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74,681.10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39,018.97 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880,000.00 元。

2016 年度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 1,150,136.47 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707,650.38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62,213.15 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120,000.00 元。

从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情况来看，2015 年度、2016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74,681.10 元、-1,707,650.38 元，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呈现出下降的趋势。2016 年度较 2015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企业为了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需要，不断树立“以人为本”的理念，不断提高员工的薪酬，因而使得本期支付的员工薪酬较多。

从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情况来看，2015 年度、2016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39,018.97 元、-1,262,213.15 元。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主要是由于企业为满足日益扩大的经营规模的需要，购买的研发设备、办公家具、运输工具、电子设备等固定资产而支出的金额。

从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情况来看，2015 年度、2016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80,000.00 元、4,120,000.00 元。公司 2015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0,000.00 元、2016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0,000.00 元，均为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如下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83,771.77	1,119,572.9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816.95	275,033.7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17,510.30	165,981.29
无形资产摊销	57,511.35	46,604.7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4,455.16	434,500.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0.75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106.88	-39,087.1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38,947.67	-177,510.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98,059.06	-4,607,700.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96,751.03	2,107,923.73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7,650.38	-674,681.10

2、收到大额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货币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息收入	5,549.50	1,244.21
政府补助	962,450.00	1,121,253.77
投标保证金	143,000.00	225,000.00
往来款项	4800,401.64	3,306,819.75
个税返还款	1,687.31	2,956.05
废品收入	361.00	193.00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合计	5,913,449.45	4,657,466.78

3、支付大额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货币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费用类支出	4,554,963.99	1,706,399.11
捐赠支出	21,093.00	107,000.00
手续费	8,862.89	3,936.65
罚款	466.85	-
投标保证金	48,000.00	245,000.00
往来款项	3,303,645.48	4,349,991.67
合计	7,937,032.21	6,412,327.43

综上所述，公司现金流情况较为合理，符合公司经营情况。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收入、成本具体确认方法

1、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属于勘察设计行业，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工程设计收入、工程总承包收入技术咨询收入，以上各种业务具体的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工程设计收入，按照完工进度百分比进行确认

公司会根据客户的“定制化”以及“个性化”需求，完成整个工程设计工作，在整个工程设计工作中，按照完工进度百分比法进行确认收入，具体为公司根据相关人员确认后的工作量占工程设计合同工作总量的比重，来确定工程完工的进度，进而根据这一进度来确认各个期间实现的收入金额。

（2）工程总承包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即在报告期内的工程总承包业务按照完工进度百分比法进行确认，公司根据相关人员确认后的工作量占工程总承包合同工作总量的比重，来确定工程完工的进度，进而根据这一进度来确

认各个期间实现的收入金额。

(3) 技术咨询收入，根据权责发生制的原则进行确认，公司在为客户提供每次具体咨询服务完成后，基于提供完成咨询的时点进行收入的确认。

2、成本确认原则

公司的成本主要分为人工费、材料费、设计费、制造费用、库存商品、技术服务费等。其中人工费为每月发放工资及项目人员的奖金，每月发放工资在生产成本科目下设人工费科目进行归集，项目人员奖金在报告期末按各项目收入的30.00%计提员工奖金并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材料费、制造费用、其它等发生时，在生产成本科目下设材料费、制造费用、其它等明细科目中进行归集，报告期末按各项目的本期收入占收入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并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技术服务费为按具体项目进行归集，报告期末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库存商品为工程总承包中所需要的设备，按项目进行归集，商品出库采用个别计价法进行核算，商品所有权发生转移，确认收入并结转成本。

(二) 营业收入、利润和毛利率情况

1、营业收入、利润和毛利率情况

货币单位：元

序号	项目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	毛利率 (%)
1	工程设计	14,763,958.84	8,620,912.64	6,143,046.20	78.28	41.61
2	工程总承包	5,948,072.63	4,252,119.43	1,695,953.20	21.61	28.51
3	技术咨询	33,018.87	24,098.42	8,920.45	0.11	27.02
	合计	20,745,050.34	12,897,130.49	7,847,919.85	100.00	37.83

续上表：

货币单位：元

序号	项目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	毛利率 (%)
1	工程设计	8,961,582.21	4,687,275.89	4,274,306.32	87.56	47.70

2	工程总承包	2,907,434.41	2,329,297.31	578,137.10	11.84	19.88
3	技术咨询	60,581.13	31,686.42	28,894.71	0.59	47.70
	合计	11,929,597.75	7,048,259.62	4,881,338.13	100.00	40.92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第十二条规定，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时，应当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进度的计量主要有三种方法：（1）已完工作的测量；（2）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3）已经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公司依据本条规定第（1）种情形，按照已经完成的工作量占预计设计合同的工作总量的比例来确认完工百分比，并以此来确认收入金额。

公司在签订业务合同后由项目实行部门对项目进行立项，并形成相应的项目编号；然后由公司财务部门、业务部门以及人事部门等共同编制总工作量预算并经各负责人审核批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人事部门根据技术人员提供的工程进度节点确认单确认项目人员的工资总额，把技术人员工资归集到各个项目中并提交给财务部门，财务人员根据费用的实际发生情况对人员工资、外协费用以及其他支出按照项目进行归集；在资产负债表日，企业根据与委托方签订的工程进度节点确认单确认工作量占工程设计合同工作总量的比重，来确定工程完工百分比，并相应的确认收入；若预计该笔合同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工程总承包收入、工程设计收入、技术咨询收入。2016 年度、201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为 100.00%，主营业务突出。

报告期内，2015 年度、2016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1,929,597.75 元、20,745,050.34 元。2016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5 年度增加 8,815,452.59 元，增长率为 73.90%。总体上，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呈现出相对稳定的增长趋势，主要是由于公司注重工程设计项目质量，从设计报价到具体实施，全过程实行较为规范的管理，交叉设计项目监督和分阶段验收，全方位保证工程设计项目质量，赢得了客户的信赖，形成了较好的口碑，如多次荣获“绍兴市建筑业优秀勘察设计企业”、“浙江省生态优秀企业”、“浙江大学副会长单位”、“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诚信单位”、“全省勘察设计行业企业文化建设优秀单位”等荣誉称

号，进而使合作的客户数量不断增加和收入规模不断扩大。

2015 年度、2016 年度工程总承包收入金额分别为 2,907,434.41 元、5,948,072.63 元，报告期内呈现出大幅增长的趋势。在 2015 年 5 月份公司取得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工程设计资质证书化工石化医药行业（化工工程、化工原料药）专业甲级证书，自此，公司开始积极开展工程总承包业务，该证书的取得大大拓展公司专业技术服务的领域和范围，使得公司 2015 年度工程总承包收入金额为 2,907,434.41 元；2016 年度工程总承包金额为 5,948,072.63 元，工程总承包收入金额呈现出上升的趋势。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工程总承包业务的毛利率水平为 19.88%、28.51%，呈现出不断上升的趋势，一方面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知名度的不断提高以及为客户提供优质的服务，使得客户对公司的认可度不断提高，进而进一步拓展了公司的业务能力和范围，使得公司的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另一方面主要是公司加强对成本预算的管理，使得公司最近一期的成本支出控制在较为合理的范围之内。

2015 年度、2016 年度，工程设计收入分别为 8,961,582.21 元、14,763,958.84 元，2016 年度工程设计收入较 2015 年度增加 5,802,376.63 元，增加幅度为 64.75 %，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知名度的提高以及不断为客户提供优质的工程设计项目，使公司在行业中的认可度不断提高，进而合作的客户数量和质量也不断的增强，收入规模也出现较大幅度的增加。2015 年度、2016 度，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分别为 47.70 %、41.61 %，毛利率水平波动较小，在合理范围之内。

2015 年度、2016 年度，技术咨询收入分别为 60,581.13 元、33,018.87 元，毛利率水平分别为 47.70%、27.02%，报告期内技术咨询收入以及毛利率水平均呈现出递减的趋势，主要是由于咨询费收入系公司在为客户提供设计服务时，对客户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合理性给予一定的建议和论证，因此公司的技术咨询收入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客户自身的需求，公司无法合理的确定收入规模和毛利率水平。

公司从成立至今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三）营业成本情况

1、公司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的成本主要分为人工费、材料费、设计费、制造费用、库存商品、技术服务费等。其中人工费为每月发放工资及项目人员的奖金，每月发放工资及奖金在生产成本科目下设人工费科目进行归集，项目人员工资及奖金在报告期末按各项目收入的 30.00% 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材料费、制造费用、其它等发生时，在生产成本科目下设材料费、制造费用、其它等明细科目中进行归集，报告期末按各项目的本期收入占收入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并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设计费主要为公司的工程设计项目的效果图设计费，报告期末按各项目的本期收入占收入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并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技术服务费若为具体项目发生则按具体项目进行归集，若非针对具体项目则报告期末按各项目的本期收入占收入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报告期末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库存商品为工程总承包中所需要的设备，按项目进行归集，商品出库采用个别计价法进行核算，商品所有权发生转移，确认收入并结转成本。

2、营业成本构成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人工费	4,920,752.88	38.15	2,725,896.17	38.67
材料费	162,352.47	1.26	47,354.69	0.67
制造费用	2,460,380.47	19.08	1,247,438.35	17.70
设计费	550,000.00	4.26	381,000.00	5.41
库存商品	3,614,234.97	28.02	2,159,555.60	30.64
技术服务费	1,189,409.70	9.22	487,014.81	6.91
合计	12,897,130.49	100.00	7,048,259.6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中占比较大的为人工费用，2015 年度、2016 年度的金额分别为 2,725,896.17 元、4,920,752.88 元，人工费用 2016 年度较 2015 年度增加 2,194,856.71 元，主要是由于公司注重工程设计项目质量，从设计报价到具体实施，全过程实行较为规范的管理，交叉设计项目监督和分阶段验收，全方位保证工程设计项目质量，赢得了客户的信赖，形成了较好的口碑，如多次荣获“绍兴市建筑业优秀勘察设计企业”、“浙江省生态优秀企业”、“浙江大学副会

长单位”、“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诚信单位”、“全省勘察设计行业企业文化建设优秀单位”等荣誉称号，进而使合作的客户数量不断增加和收入规模不断扩大，进而使得发生的人工费用不断增加。其次占比较大的为库存商品，2015 年度、2016 年度的金额分别为 2,159,555.60 元、3,614,234.97 元，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资质的不断完善，公司的工程总承包业务不断增加，在工程总承包业务中，为了更好的服务于公司的工程设计项目，其所需的设备，一般都是公司进行采购，因而随着公司工程总承包业务的规模不断扩大，公司采购的设备不断增加，使得库存商品也不断增加，符合公司经营业务的特点。

报告期内，公司外包设计的对象、金额、内容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元

2015 年度公司外包设计的对象、金额、内容明细表			
序号	设计费对象	内容	金额
1	杭州晏然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效果图设计	381,000.00
合计			381,000.00

续上表

货币单位：元

2016 年度公司外包设计的对象、金额、内容明细表			
序号	设计费对象	内容	金额
1	杭州晏然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效果图设计	550,000.00
合计			550,000.00

通过上表可以看出，2015 年度、2016 年度的外包设计成本分别为 381,000.00 元、550,000.00 元，外包设计成本占同期同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5.41%、4.26%。总体上来说，外包设计成本在总成本中所占的比重相对较小，符合公司具体经营业务的需要。

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外包设计费主要为效果图设计，主要内容是将公司设计的电子图纸按照发包人的要求进行修订，外包的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知名度的不断提高以及规模的不断扩大，与公司合作的客户数量不断增多，使得公司承接的业务在报告期内呈现出不断增多的趋势，公司为了保证“服务”质量以及实现公司资源充分利用的前提下，将相对较不重要的设计承包给外部的单位，以实现公司经济效益的最大化。因此，报告期内外包设计费的存在是为了实

现公司自身经济效益的最大化，为了实现公司自身业务可持续发展的需要，并且公司外包的设计费均不涉及工程设计项目中的核心设计业务部分，因此外包设计在公司最终商品及服务中不具有重要性。

由于上述外包的设计，在一般情况下均不涉及到公司在工程项目设计中的核心技术，因此对上述表中所列的外包设计提供方在资质上，没有严格的要求，因为外包的设计较为简单，不需要拥有相应的资质才能承接上述外包设计。基于此，公司对外包设计提供方提供的设计服务制定了相应的质量控制措施，主要为通过对外包设计提供方提供的设计服务进行严格的验收工作，在验收的过程中，不仅需要对接的人员进行相应的签字，还需要较高级别的人员进行验收签字，以使公司的风险降到最小化。

3、工程设计、工程总承包成本核算的具体内容及其与收入的匹配性

报告期内，工程总承包成本核算的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元

成本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人工费	294,006.14	50,922.51
材料费	5,887.89	1,635.02
制造费用	161,225.33	117,184.18
技术服务费	176,765.09	-
库存商品	3,614,234.97	2,159,555.60
人工费占此类业务成本比重	6.91%	2.19%
材料费占此类业务成本比重	0.14%	0.07%
制造费用占此类业务成本比重	3.79%	5.03%
技术服务费占此类业务成本比重	4.16%	-
库存商品占此类业务成本比重	85.00%	92.71%

从上表可以看出，工程总承包成本核算的内容主要有工人工费、材料费、制造费用、设计费、技术服务费、库存商品等，其中库存商品占比较大，为工程总承包项目采购的相应的设备，符合公司的业务模式。

报告期内，工程设计成本核算的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元

成本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	---------	---------

人工费	4,616,325.29	2,643,287.24
材料费	156,428.59	45,719.67
制造费用	2,293,504.00	1,130,254.17
设计费	550,000.00	381,000.00
技术服务费	1,004,654.76	487,014.81
人工费占此类业务成本比重	53.55%	56.39%
材料费占此类业务成本比重	1.81%	0.98%
制造费用占此类业务成本比重	26.60%	24.11%
设计费占此类业务成本比重	6.38%	11.81%
技术服务费占此类业务成本比重	11.65%	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工程设计成本核算的内容主要有：人工费、材料费、制造费用、设计费、技术服务费等，其中人工费占比较大，为工程设计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符合公司工程项目设计业务的特点。

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的营业成本金额分别为 7,048,259.62 元、12,897,130.49 元。公司的工程设计成本主要包括人工、差旅费、交通费、技术服务费用、房屋设备折旧、摊销费用以及少量的低值易耗品等，公司成本核算按项目进行归集，归集过程如下：人工费用的归集为每月末，公司人事部门根据技术人员提供的工程进度节点确认单，提取每个项目人工成本；差旅费、交通费、委外费用的归集为在实际发生时，财务人员根据所属的项目直接归集到各个项目中；房屋、设备折旧及低值易耗品归集为设计人员所用房屋设备的折旧摊销费用和低值易耗品按各项目工时占当月总工时进行分配。每个月末，根据各个项目实际发生的工作量，与委托方签订的工程进度节点确认单确认工作量占工程设计合同工作总量的比重，来确定工程完工百分比，并以此来确认收入金额。由于公司严格按照成本归集与工作量相匹配。因此，公司的收入和成本在报告期内能够实现一一匹配。

（四）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的营业收入及利润变动趋势如下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20,745,050.34	11,929,597.75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成本	12,897,130.49	7,048,259.62
营业利润	367,378.46	224,451.05
利润总额	1,309,866.17	1,239,583.66
净利润	1,083,771.77	1,119,572.96

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11,929,597.75 元、20,745,050.34 元，报告期内呈现快速增长的态势，主要是由于公司注重工程项目质量，从设计报价到具体实施，全过程实行较为规范的管理，交叉设计项目监督和分阶段验收，全方位保证工程设计项目质量，赢得了客户的信赖，形成了较好的口碑，如多次荣获“绍兴市建筑业优秀勘察设计企业”、“浙江省生态优秀企业”、“浙江大学副会长单位”、“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诚信单位”、“全省勘察设计行业企业文化建设优秀单位”等荣誉称号，进而使合作的客户数量不断增加和收入规模不断扩大。

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7,048,259.62 元、12,897,130.49 元，报告期内，营业成本呈现出增长的趋势，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营业成本相对增加。

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的具体变动原因参见“本节、三、（一）”部分原因分析。

（五）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的期间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销售费用	614,923.13	2.96	330,695.46	2.77
管理费用	6,699,249.44	32.29	3,983,175.73	33.39
其中：研发费用	1,067,761.69	5.15	1,578,317.44	13.23
财务费用	3,313.39	0.02	12,948.85	0.11
期间费用	7,317,485.96	35.27	4,326,820.04	36.27

营业收入	20,745,050.34	100.00	11,929,597.75	100.00
------	---------------	--------	---------------	--------

1、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

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6.27%、35.27%，占比相对合理。报告期内期间费用金额分别为 4,326,820.04 元、7,317,485.96 元，呈现出上升的趋势，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知名度的不断提高，合作的客户数量在不断增加，公司收入规模也不断扩大，为了支撑公司日益扩大的规模需要，期间费用也不断增加。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占比较小，占比分别为 2.77%、2.96%，核算的主要为销售人员工资、交通运输费、出差费以及业务招待费等；公司的管理费用占比分别为 33.39%、32.29%，占比相对较大，核算的主要为工资及福利、研究开发费用、房租、招待费、折旧、差旅费、办公费用等；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11%、0.02%，占比较小，主要是手续费。

2、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及分析

2015年度、2016年度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77%、2.96%，其中工资占当期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31.16%、74.49%，工资占当期销售费用的比重较大。报告期内销售人员工资分别为103,035.75元、458,053.67元，2016年度销售费用金额较2015年度销售费用金额增加较多，一方面主要是由于为了满足公司不断日益扩大的销售规模，公司的销售人员较上年度有所增加；另一方面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销售人员工资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2015年度、2016年度出差费金额分别为33,256.80元、38,256.00元，波动较小，在合理范围之内。

交通运输费、业务招待费2016年度较2015年度有所波动，主要是根据销售人员在具体洽谈项目时的自身安排，根据实际的发生额进行相应的报销。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交通运输费	78,275.89	98,621.31

出差费	38,256.00	33,256.80
业务招待费	34,406.00	90,566.00
工资	458,053. 67	103,035.75
其他	5,931.57	5,215.60
合计	614,923.13	330,695.46

3、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及分析

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3.39%、32.29%，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整体水平较高，其中 2015 年度、2016 年度职工薪酬、社保、公积金合计数分别为 1,031,738.74 元、1,277,527.93 元，占当期管理费用总额的比重为 25.90% 和 19.07%，占比相对较大。2016 年度职工薪酬等较 2015 年度增加 245,789.19 元，增长率 23.82%，一方面是由于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开展，公司的管理人员相对增加；另一方面是由于管理人员的薪酬在 2016 年度有相应的调整。

2015 年度、2016 年度研发费用分别为 1,578,317.44 元、1,067,761.69 元，占当期管理费用总额的比重为 39.62%、15.94%，研发费用占比相对较大，2015 年度研发费用较大，主要是由于公司为了进一步树立自身的品牌和加强在行业中的地位，不断践行为客户提供优质的工程设计项目的宗旨和自身的可持续发展，公司不断加强对研发费用的投入。由于在 2015 年度已形成多项研发的核心技术，使得 2016 年度的研发支出略有下降。

研发费用的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直接材料	122,723.94	188,395.79
直接人工	714,613.50	849,532.20
折旧费用与长期费用摊销	195,129.04	439,281.34
费用	35,295.21	101,108.11
合计	1,067,761.69	1,578,317.44

2015 年度、2016 年度招待费分别为 243,228.54 元、510,635.68 元，呈现出不断增长的趋势，一方面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另一方面主要是

由于公司为了实现在资本市场的发展，需要相关中介机构的现场辅导，而支出的合理费用。

2015 年度、2016 年度福利费分别为 124,605.39 元、402,871.42 元，呈现出不断增加的趋势，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规模的发展壮大以及盈利能力的相对增加，公司更加注重“以人为本”的理念，深刻的认识到了人力资本的重要性，不断加强对员工福利的投入。

2015 年度、2016 年度折旧及摊销金额分别为 97,690.61 元、102,462.67 元，呈现出不断增加的趋势，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在 2016 年度固定资产增加较多。

2015 年度、2016 年度交通运输费分别为 93,195.48 元、128,364.01 元，呈现出不断增加的趋势，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业务量的不断提升，公司的采购以及运输设备的费用也有所提升。

2015 年度、2016 年度办公费分别为 282,549.04 元、575,444.91 元，呈现出不断增加的趋势，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业务能力的不断增强，公司管理人员的办公支出均有所增加，如打印合同、归档整理资料等。

2015 年度、2016 年度水电费分别为 56,007.14 元、78,297.25 元，整体上呈现增长的趋势，主要是由于随着企业规模的相对扩大，公司员工增加较多，用电量和用水量增加。

2015 年度、2016 年度邮电通讯费分别为 52,505.64 元、52,644.96 元，2015 年度、2016 年度招聘费分别为 10,821.50 元、10,548.30 元，报告期内邮电通讯费、招聘费变动幅度较小，在合理范围之内。

2015 年度、2016 年度印花税分别为 4,327.91 元、7,779.64 元，报告期内呈现出增加的趋势，主要是由于本期吸收股东增资 1,500.00 万元，而签订的合同使印花费用增加。

2015 年度、2016 年度保险费金额分别为 6,333.35 元、93,558.62 元，报告期内呈现出增加的趋势，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需要投保的工程设计项目质量保险费也不断增加。

2015 年度、2016 年度培训费金额分别为 17,660.00 元、14,554.40 元，波动幅度相对较小，主要根据公司自身业务的发展需要而定。

2015 年度、2016 年度差旅费金额分别为 161,793.92 元、283,168.91 元，呈现出不断增加的趋势，主要是由于为了实现公司知名度的不断提升，管理人员参加各种会议以及培训的交通费用支出。

2015 年度、2016 年度房租金额分别为 159,171.60 元、263,661.95 元，呈现出不断增加的趋势，主要是由于公司为了满足扩大业务规模的需要以及实现“以人为本”的理念，新租用的办公室和员工食堂。

2015 年度、2016 年度会务费金额分别为 33,999.00 元、176,896.30 元，呈现出不断增加的趋势，主要是由于企业为顺应资本市场的“潮流”，聘请中介机构进行规范辅导而召开的各种协调会议支出。

2015 年度、2016 年度残保金分别为 21,000.00 元、0.00 元，主要是由于残保金为一年申报一次，为缴纳当月直接计入当期损益，2016 年度尚未申报。

2015 年度、2016 年度工会经费分别为 8,230.43 元、962.62 元，报告期内有所波动。工会经费是公司根据实际发生金额确认的。

2016 年度聘请中介机构费金额为 1,459,896.50 元，为公司挂牌上市支付的中介费用。2016 年度广告宣传费金额为 12,064.96 元，其为公司进行自身形象宣传的广告支出。2016 年度装修费金额为 79,300.00 元，其为公司新增的 12 层房产的装修支出。2016 年度维修费金额为 31,624.09 元，其为公司 9 层办公室的维修支出。

2016 年度其他金额为 69,222.63 元，主要为清理费、绿化费、书报费等。

公司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交通运输费	128,364.01	93,195.48
办公费	575,444.91	282,549.04
邮电通讯费	52,644.96	52,505.64

水电费	78,297.25	56,007.14
福利费	402,871.42	124,605.39
折旧	34,855.03	4,610.39
工资	873,906.11	702,455.44
社保及公积金	403,621.82	329,283.30
招聘费	10,548.30	10,821.50
印花税	7,779.64	4,327.91
培训费	14,554.40	17,660.00
差旅费	283,168.91	161,793.92
招待费	510,635.68	243,228.54
残保金	-	21,000.00
房租	263,661.95	159,171.60
研究开发费用	1,067,761.69	1,578,317.44
摊销	67,607.64	93,080.22
会务费	176,896.30	33,999.00
保险费	93,558.62	6,333.35
工会经费	962.62	8,230.43
聘请中介机构费	1,459,896.50	-
维修费	31,624.09	-
广告宣传费	12,064.96	-
装修费	79,300.00	-
其他	69,222.63	-
合计	6,699,249.44	3,983,175.73

4、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及分析

2015 年度、2016 年度财务费用分别为 12,948.85 元、3,313.39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0.11%、0.02%，主要为手续费。

公司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手续费	8,862.89	14,193.06
减：利息收入	5,549.50	1,244.21
合计	3,313.39	12,948.85

(六) 资产减值损失情况

1、公司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为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坏账损失	-24,816.95	275,033.70
合计	-24,816.95	275,033.70

注：根据会计政策测算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需要计提和转回的金额。公司存货为按项目计算的合同毛利，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七)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报告内非经常性损益相关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50.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962,450.00	1,121,253.77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511.54	-106,121.1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942,487.71	1,015,132.61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金额	-144,607.13	-152,334.48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金额		
扣除企业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权益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797,880.58	862,798.13

2、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政府补助	962,450.00	1,121,253.77
其他	2,048.31	878.84
合计	964,498.31	1,122,132.61

注：报告期内，其他均为处理废品收入。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补助单位	文号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新昌高新技术孵化园补贴	-	56,603.77	新昌县工业区发展有限公司	新委〔2015〕32 号	收益
上虞市人才补助款	-	20,000.00	绍兴市上虞区社保局	区委〔2009〕41 号；区委〔2012〕27 号	收益
自主创新科技线奖励	112,000.00	270,000.00	绍兴市上虞区科学技术局	虞科〔2015〕42 号；绍兴市〔2014〕100 号	收益
科技创新服务平台建设专项资金	745,450.00	696,650.00	绍兴市上虞区科学技术局	虞科〔2015〕44 号；虞证办〔2012〕115 号	收益
自主创新奖励(专利资助)	99,000.00	78,000.00	绍兴市上虞区科学技术局	虞科〔2013〕47 号；虞科〔2015〕42 号	收益
专利授权补助	6,000.00	-	浙江省财政厅 浙江省教育厅	浙财教〔2015〕1 号	收益
合计	962,450.00	1,121,253.77	-	-	-

3、营业外支出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50.75	-
对外捐赠	21,093.00	107,000.00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466.85	-
合计	22,010.60	107,000.00

注：2014 年度对外捐赠的为爱心助学贷款；2015 年度对外捐赠的主要为青川未成年人活动中心以及爱心助学的捐款等；罚款及滞纳金支出，其中 250.00 元为杭州分公司的车辆违规罚款，其余为税收滞纳金支出。

（八）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1、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00%、6.00%、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房产税	房产原值	1.2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15.00%

注：公司设立的杭州分公司根据当地税务局要求按照 25.00% 缴纳税款。

五、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7,077.82	44,973.91
银行存款	1,564,495.49	376,462.93
合计	1,571,573.31	421,436.84

公司的货币资金主要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公司库存现金及银行存款余额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紧密相关，由公司根据经营状况进行安排。报告期内，2016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150,136.47 元，增幅为 272.91%，主要是由于本期收到增资款项以及公司经营能力的增强。

（二）应收票据

货币单位：元

种类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59,672.00	-
合计	1,059,672.00	-

1、应收票据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元

银行承兑汇票号码	出票名称	出票银行	票面金额	出票日	到期日
10400052/28185599	浙江省医药保健品进出口责任有限公司	农行绍兴港区支行	2,600.00	2016.03.14	2016.09.13
31600051/20890158	浙江宝康医药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台州市分行	80,072.00	2016.03.18	2016.09.18
40200051/25448626	绍兴市高峰印染有限公司	农行绍兴柯中支行	250,000.00	2016.03.30	2016.09.30
31300052/23557645	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	工行成都高新区西部园区支行	80,000.00	2016.07.27	2017.01.27
103000052/21405198	宁海县鹰娇电气有限公司	农行宁海西店支行	112,000.00	2016.09.09	2017.03.09
30200053/24030090	中化江苏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南京分行账务中欣	195,000.00	2016.09.13	2017.03.12
31300051/43150705	莘县华祥盐化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聊城分行	100,000.00	2016.09.21	2017.03.12
21400051/28896391	江苏常熟市颉良纺织有限公司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	20,000.00	2016.10.10	2017.01.10
40200051/28936156	永康市古山华阳不锈钢制品厂	工行永康市五金城支行	20,000.00	2016.10.13	2017.04.13
31300052/28758217	齐河县巨力铸造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济南阳光新路支行	100,000.00	2016.10.21	2017.04.21
31300051/41830535	无锡市第四人民医院	交行无锡分行营业部	100,000.00	2016.11.25	2017.05.24
合计	-	-	1,059,672.00	-	-

2、2016年12月31日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1,059,672.00元，主要是由于公司的客户多为信誉状况良好，为了更好的和客户进行合作，在和客户进行结算时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从而使本期的应收票据增加较多。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货币单位：元

种类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账龄分析组合	9,754,193.38	100.00	507,924.32	5.21	9,246,269.06
组合小计	9,754,193.38	100.00	507,924.32	5.21	9,246,269.0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9,754,193.38	100	507,924.32	5.21	9,246,269.06

(续上表)

货币单位：元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账龄分析组合	6,898,418.03	100	453,169.29	6.57	6,445,248.74
组合小计	6,898,418.03	100	453,169.29	6.57	6,445,248.7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898,418.03	100	453,169.29	6.57	6,445,248.74

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产生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工程设计收入、工程总承包收入、技术咨询费收入等。2016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账面净值较2015年12月31日增加2,801,020.32元，增幅为43.46%，主要是由于公司不断提供优质工程项目设计服务，得到了客户的认可，使公司的销售规模本期增长幅度较多。

公司属于勘探设计行业，主要资质为工程设计资质证书（化工石化医药行业

化工工程甲级、化学原料药甲级、化工石化医药行业乙级)等。公司承接的工程设计项目主要通过销售人员的介绍,业主与公司技术人员进行联系,即公司技术人员与业主对接的形式,其次是通过其他招标代理公司公共招投标及工程建设方邀请招标。公司的应收账款回款情况主要按照建设方对双方签订的设计与施工合同的相关要求执行,一般回款金额为每月完成工程量的 70.00%左右,待工程量完工 100.00%时,收回工程款的 95.00%左右,至工程竣工验收结束时,收回工程款的 100.00%。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货币单位: 元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622,700.38	481,135 .02	5.00%
1-2 年	89,893.00	8,989.30	10.00%
2-3 年	15,000.00	4,500.00	30.00%
3-4 年	26,600.00	13,300.00	50.00%
4-5 年	-	-	-
5 年以上	-	-	-
合计	9,754,193.38	507,924.32	-

(续上表)

货币单位: 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6,256,490.31	312,824.52	5.00
1-2 年	440,067.72	44,006.77	10.00
2-3 年	135,060.00	40,518.00	30.00
3-4 年	7,200.00	3,600.00	50.00
4-5 年	24,600.00	17,220.00	70.00
5 年以上	35,000.00	35,000.00	100.00
合计	6,898,418.03	453,169.29	-

注：报告期内无“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故应收账款全额按账龄分析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大部分相对较长，符合勘察设计行业的特点，并且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较为谨慎，同时公司也不断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制度，因此公司的应收账款未来无法收回的风险较小。

3、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6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上虞新和成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5,000.00	工程总承包	1年以内	6.51
浙江威拓精细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6,000.00	工程总承包	1年以内	5.60
广州拉斯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8,000.00	工程总承包	1年以内	4.80
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0,949.42	工程设计	1年以内	4.73
浙江解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5,988.00	工程设计	1年以内	4.16
合计	-	2,515,937.42	-	-	25.80

续上表

货币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5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6,842.00	工程设计	1年以内	9.67
		422,100.00		1-2年	6.12
浙江中欣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6,027.22	工程设计	1年以内	5.45
江苏金壳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9,534.00	工程设计	1年以内	4.49
广州拉斯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6,000.00	工程总承包	1年以内	4.44
杭州瑞晶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5,000.00	工程设计	1年以内	3.99
合计	-	2,355,503.22	-	-	34.15

4、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不存在持有公司 5.00%

(含 5.00%)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5、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6,445,248.74 元、9,246,269.06 元，期末应收账款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4.03%、44.57%，虽然应收账款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相对较大，但是公司客户多为信用状况良好的单位，故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较小。

(四) 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 年以内	3,396,909.75	1,072,114.03
1-2 年	752,070.00	198,483.33
2-3 年	83,200.00	370,000.00
3-4 年	11,268.00	126,298.00
合计	4,243,447.75	1,766,895.36

2、公司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6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年限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设备款	1 年以内	47.13
浙江蓝海环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9,430.00	设备款	1-2 年	17.19
新昌县三花冷暖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0,000.00	设备款	1 年以内	7.54
杭州佳和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000.00	材料款	1 年以内	4.24
上虞市金狮电脑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000.00	材料款	1 年以内	3.77
合计	-	3,389,430.00	-	-	79.87

续上表

货币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5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年限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蓝海环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9,430.00	设备款	1 年以内	41.28
傅樟正	非关联方	370,000.00	设计费	2—3 年	20.94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000.00	设备款	1 年以内	6.79
杭州邮电设计院	非关联方	115,030.00	设计费	3—4 年	6.51
广州拉斯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设备款	1—2 年	5.66
合计	-	1,434,460.00	-	-	81.18

3、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预收持股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4、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766,895.36 元、4,243,447.75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476,552.39 元，增幅为 140.16%，报告期内预付账款呈现出不断增长的趋势，预付账款增加的原因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工程设计项目的不断增加，公司为了满足客户在工程设计中需用的“定制化”及“个性化”设备，公司需要向供应商定制，因而需要支付大额的预付账款，符合公司的经营模式。

5、公司与傅樟正的合同内容具体如下：公司聘用傅樟正在 2012 年 5 月 16 日到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负责公司所承接的项目上所涉及到的相关自控 PLC 软件的编程与维护，总技术服务费用 370,000.00 元。

截止到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给傅樟正的预付账款账龄为 2—3 年，账龄相对较长，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与傅樟正签订合同，约定：公司聘用傅樟正在 2012 年 5 月 16 日到 2016 年 12 月 31 日这一期间段，负责公司所承接的项目上所涉及到的相关自控 PLC 软件的编程与维护，总技术服务费用 370,000.00 元。同时，根据合同中约定的具体条款，公司预付给傅樟正 370,000.00 元的服务费。此后，在约定的服务期间中，傅樟正按照合同的规定为公司提供了一部分 PLC 软件的编程与维护服务，公司针对此部分已结转了相应的成本，后来由于 PLC 软件系统使用程度的频率降低，在行业内均改用 DCS 软件系统，导致公司与傅

樟正约定的合同剩余服务部分，一直处于暂停状态，出现了逾期未交付的情况。截至本反馈签署之日，公司通过与傅樟正坚持在友好协商的原则下，傅樟正已于2016年12月06日，通过中国农业银行绍兴虞中支行归还公司挂账的“预付账款”271,223.00元。截至到2016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中傅樟正款项已结清。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

货币单位：元

种类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56,951.42	96.08	120,786.44	14.09	736,164.98
按无风险信用组合	34,952.93	3.92	-	-	-
组合小计	891,904.35	100.00	120,786.44	13.54	771,117.9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891,904.35	100.00	120,786.44	13.54	771,117.91

(续上表)

货币单位：元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13,996.02	66.60	200,358.41	5.87	3,213,637.61
按无风险信用组合	1,712,177.00	33.40	-	-	1,712,177.00
组合小计	5,126,173.02	100.00	200,358.41	3.91	4,925,814.6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5,126,173.02	100.00	200,358.41	3.91	4,925,814.61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货币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84,574.00	4,228.70	5.00%
1—2 年	693,027.42	69,302.74	10.00%
2—3 年	20,600.00	6,180.00	30.00%
3—4 年	250.00	125.00	50.00%
4—5 年	58,500.00	40,950.00	70.00%
合计	856,951.42	120,786.44	-

续上表：

货币单位：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298,823.72	164,941.18	5.00
1-2年	55,422.30	5,542.23	10.00
2-3年	-	-	-
3-4年	59,750.00	29,875.00	50.00
合计	3,413,996.02	200,358.41	-

3、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2016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内蒙古永和氟化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	非关联方	10,000.00	1年以内	54.71
			478,000.00	1-2年	
浙江普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非关联方	130,000.00	1-2年	14.58
西安蓝晓科技有限公司特种树脂厂	往来款	非关联方	58,500.00	4-5年	6.56
浙江东邦化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	非关联方	40,000.00	1年以内	4.48
台州市四维化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	非关联方	30,000.00	1-2年	3.36
合计	-	-	746,500.00	-	83.70

续上表：

货币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2015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上虞韦元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	非关联方	1,100,000.00	1年以内	21.46
辽宁省石油化工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上虞分公司	往来款	非关联方	677,342.78	1年以内	13.21
内蒙古永和氟化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	非关联方	498,000.00	1年以内	9.71
舒东升	员工借款	非关联方	300,000.00	1年以内	5.85

史月涛	员工借款	非关联方	214,800.00	2-3 年	4.19
合计	-	-	2,790,142.78	-	54.43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其他应收账款金额分别为 4,925,814.61 元、771,117.91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4,154,696.70 元，减幅为 84.35%，主要原因为本期收到了与上虞韦元医药化工有限公司的往来款。

4、公司其他应收款性质分类情况：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809,527.42	3,407,146.02
押金及保证金	32,424.00	6,850.00
员工备用金、借款	25,000.00	1,712,177.00
代收代垫	24,952.93	
合计	891,904.35	5,126,173.02

5、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中不存在应收持本公司 5.00% 以上（含 5.00%）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往来款、押金及保证金、员工备用金借款等。

(六) 存货

1、报告期内存货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178,856.25	-
库存商品	26,256.32	220,786.28
半成品	2,953,872.98	302,114.85
低值易耗品	2,863.25	-
合计	3,161,848.80	522,901.13

报告期内的存货核算的主要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半成品、低值易耗品等，原材料为公司工程设计专用的设计图纸，库存商品为公司购进的设备款，半成品为公司设计过程中，还未进行复核确认的未完工的工程设计项目“图纸”，低值易耗品为普通的打印纸张、油墨等。

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存货金额分别为522,901.13元、3,161,848.80元，2016年12月31日存货金额较2015年12月31日增加2,638,947.67元，增长幅度为504.67%，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不断为客户提供优质的设计工程项目，使公司合作客户的数量不断增加，进而使公司收入规模扩大，公司未完工的工程设计项目“图纸”也不断增加。

- 2、报告期期末存货中不存在所有权受限制的情形。
- 3、公司期末对存货进行检查，未发现存货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七)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变动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169,675.23	415,927.34	-	2,585,602.57
房屋及建筑物	-	-	-	-
研发设备	115,239.31	-	-	115,239.31
办公家具	221,003.83	2,222.22	-	223,226.05
运输工具	1,023,503.00	348,665.81	-	1,372,168.81
电子设备	809,929.09	65,039.31	-	874,968.4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747,059.11	165,981.28	-	1,913,040.39
房屋及建筑物	-	-	-	-
研发设备	6,464.06	15,169.96	-	21,634.02
办公家具	136,516.16	42,025.91	-	178,542.07
运输工具	972,327.85	27,602.72	-	999,930.57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电子设备	631,751.04	81,182.69	-	712,933.73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研发设备	-	-	-	-
办公家具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22,616.12	249,946.06	-	672,562.18
房屋及建筑物	-	-	-	-
研发设备	108,775.25	-15,169.96	-	93,605.29
办公家具	84,487.67	-39,803.69	-	44,683.98
运输工具	51,175.15	321,063.09	-	372,238.24
电子设备	178,178.05	-16,143.38	-	162,034.67

续上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585,602.57	11,649,069.64	9,015.00	14,225,657.21
房屋及建筑物	-	10,303,175.74	-	10,303,175.74
研发设备	115,239.31	40,085.47	-	155,324.78
办公家具	223,226.05	702,722.84	-	925,948.89
运输工具	1,372,168.81	359,395.00	-	1,731,563.81
电子设备	874,968.40	243,690.59	9,015.00	1,109,643.9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913,040.39	617,510.30	8,564.25	2,521,986.44
房屋及建筑物	-	326,267.23	-	326,267.23
研发设备	21,634.02	17,285.57	-	38,919.59
办公家具	178,542.07	70,711.47	-	249,253.54
运输工具	999,930.57	86,897.02	-	1,086,827.59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电子设备	712,933.73	116,349.01	8,564.25	820,718.49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研发设备	-	-	-	-
办公家具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72,562.18	11,031,559.34	450.75	11,703,670.77
房屋及建筑物	-	9,976,908.51	-	9,976,908.51
研发设备	93,605.29	22,799.90	-	116,405.19
办公家具	44,683.98	632,011.37	-	676,695.35
运输工具	372,238.24	272,497.98	-	644,736.22
电子设备	162,034.67	127,341.58	450.75	288,925.50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金额分别为 672,562.18 元、11,703,670.77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金额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1,031,108.59 元，主要是由于公司为了进一步实现可持续发展的规划、增强在行业中地位以及满足进一步扩大规模的需要，本期原股东以房屋及建筑物进行增资，进而使本期的固定资产增加较多。

2、截止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固定资产减值。

(八)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变动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46,593.05	211,756.12	-	358,349.17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使用权	146,593.05	211,756.12	-	358,349.17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二、 累计摊销合计:	133,124.11	46,604.72	-	179,728.83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使用权	133,124.11	46,604.72	-	179,728.83
三、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使用权	-	-	-	-
四、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468.94	165,151.40	-	178,620.34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使用权	13,468.94	165,151.40	-	178,620.34

续上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一、 账面原值合计:	358,349.17	28,717.95	146,593.05	240,474.07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使用权	358,349.17	28,717.95	146,593.05	240,474.07
二、 累计摊销合计:	179,728.83	57,511.35	146,593.05	90,647.13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使用权	179,728.83	57,511.35	146,593.05	90,647.13
三、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使用权	-	-	-	-
四、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78,620.34	-28,793.40	-	149,826.94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使用权	178,620.34	-28,793.40	-	149,826.94

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无形资产金额分别为178,620.34元、149,826.94元，2016年12月31日无形资产金额较2015年12月31日减少28,793.40元，主要为本期处置技术陈旧的软件使用权。

(九) 长期待摊费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装修费	-	356,036.65	34,455.16	-	321,581.49
合计	-	356,036.65	34,455.16	-	321,581.49

续上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装修费	434,500.57	-	434,500.57	-	-
合计	434,500.57	-	434,500.57	-	-

2016 年度增加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 12 层办公室装修费。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28,710.76	96,336.61	653,527.71	98,084.16
可抵扣亏损	-	-	237,437.30	59,359.33
合计	628,710.76	96,336.61	890,965.01	157,443.49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准备为公司的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按照 15.00%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可抵扣亏损为杭州分公司的亏损，由于杭州分公司与公司本部未申请到统一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故按照 25.00%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公司主要债务情况

(一) 应付票据

货币单位：元

种类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09,000.00	-
合计	209,000.00	-

1、应付票据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元

银行承兑汇票号码	出票名称	出票银行	票面金额	出票日	到期日
40300052/20422513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绍兴上虞支行	136,000.00	2016.07.05	2017.01.05
40300052/20422568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绍兴上虞支行	43,000.00	2016.07.12	2017.01.12
40300052/20422569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绍兴上虞支行	30,000.00	2016.07.12	2017.01.12
合计	-	-	209,000.00	-	-

2016年12月31日应付票据金额为209,000.00元，为企业以应收票据作为抵押给供应商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二)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953,949.40	1,065,132.78
1—2年	61,782.36	38,745.00
2—3年	2,000.00	2,000.00
3—4年	-	68,171.00
合计	1,017,731.76	1,174,048.78

2、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6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年限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苏乐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2,200.00	设备款	1年以内	58.19

太仓市磁力驱动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50.00	设备款	1年以内	14.74
浙江科星自控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180.00	设备款	1年以内	3.95
浙江绍兴联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582.36	车辆款	1-2年	3.69
浙江大本仪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170.00	设备款	1年以内	58.19
合计	-	857,182.36	-	-	84.22

续上表

货币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5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年限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苏乐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3,600.00	设备款	1年以内	75.26
浙江绍兴联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698.68	设备款	1年以内	9.43
杭州佳华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000.00	设备款	1年以内	3.32
上虞市康友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3.00	设备款	1-2年	2.94
		34,157.00		3-4年	
浙江德力装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000.00	设备款	1-2年	1.79
合计	-	1,088,798.68	-	-	92.74

3、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分别为1,174,048.78元、1,017,731.76元，2016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较2015年12月31日减少156,317.02元，减少幅度为13.31%，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为了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需要，公司对工程项目中所需要的设备进行合理的采购，以实现公司资金的充分利用，因而使得本期的设备采购金额略有下降，符合公司的经营特点。

4、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股5.00%（含5.00%）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三）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4,502,351.57	3,514,166.48
1-2年	645,400.00	1,061,300.00
2-3年	191,090.00	251,500.00
3-4年	301,894.00	149,000.00
合计	5,640,735.57	4,975,966.48

2、公司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6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年限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安徽菱化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65,000.00	设计费	1年以内	18.88
黄山华惠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4,124.57	设计费	1年以内	12.48
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5,000.00	设计费	1年以内	11.61
浙江林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9,996.00	设计费	1年以内	6.03
成都新国富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3,200.00	设计费	1年以内	5.55
合计	-	3,077,320.57	-	-	54.56

续上表

货币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5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年限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恒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0,300.00	设计费	1-2年	13.07
上虞新和成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000.00	设计费	1年以内	9.04
辽宁省石油化工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上虞分公司	非关联方	438,600.00	设计费	1年以内	8.81
天津河清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311,000.00	设计费	1年以内	6.25
浙江伊宝馨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200.00	设计费	1年以内	4.28
		84,000.00		2-3年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5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年限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合计	-	2,063,100.00	-	-	41.45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辽宁省石油化工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上虞分公司为公司期末预收账款的第三大客户，主要原因因为 2014 年度公司与其交易较多，具体业务模式及交易金额如下：

由于辽宁省石油化工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属于较为成熟的公司，拥有丰富的设计经验及一批科研能力较强的研发人员，使其在市场上有一定的影响力和知名度。同时，由于辽宁省石油化工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的实际经营地址位于北方地区，业务范围主要在北方地区开展，南方地区也有一定的市场，但由于距离限制，其在南方地区的盈利能力较北方地区略低。基于此，为了遵循其成本最小化、效益最大化的原则，其与公司在业务合作方面达成一定程度的共识，约定其在浙江承接的工程设计项目由公司，根据就近原则，到现场进行服务及售后服务。近年来，通过二者之间的长期有效合作，形成了一定程度上的南北互补关系，使得双方互惠互利，进而达到双赢的状态。

公司与辽宁省石油化工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的交易内容、各期交易金额、结算方式如下：

货币单位：元

交易内容\交易金额	合同金额	2016年度确认收入	2015年度确认收入	2014年度确认收入	结算方式
潍坊茂宇电子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吨/年硫磺氟建设项目的一期项目（5000 吨/年）的工程设计	850,000.00	-	-	801,886.79	
内蒙永和氟化工有限公司 15000 吨/年 tfa 7000k 吨/年 R125 40000 吨/年 HFC-125	1,200,000.00	-	-	735,849.06	预收部分货款，在合同完成时，再支付余款
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临海分公司十车间、十一车间	720,000.00	-	-	679,245.28	
合计	2,770,000.00	-	-	2,216,981.13	-

通过上述分析，虽然 2014 年度公司与辽宁省石油化工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上虞分公司存在一定的交易，但是随着公司知名度的不断提升，公司的业务能力不断增强，2015 年度公司客户规模有了较大拓展。公司与辽宁省石油化工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上虞分公司的交易逐渐减少的同时，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稳步增长，在手订单充足，因此公司对其不存在依赖性。

3、报告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股 5.00%（含 5.00%）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八、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三）关联方交易”。

4、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金额分别为 4,975,966.48 元、5,640,735.57 元，整体呈现出不断上升的趋势，主要原因一方面是由于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和不断提供优质的服务，得到了客户和市场的认可，公司在议价和服务结算方面话语权较强；另一方面主要是由于每个客户的工程设计项目的“个性化”、“定制化”需求较强，公司为了规避一定的设计风险，需要客户先预付一定比例金额的设计费。

5、报告期内，公司的预收账款的变动及转收入金额如下：

货币单位：元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转收入金额	期末余额
2016 年度	4,975,966.48	12,552,391.39	11,887,622.30	11,887,622.30	5,640,735.57
2015 年度	3,098,377.50	6,399,951.75	4,522,362.77	4,522,362.77	4,975,966.48
合计	8,074,343.98	18,952,343.14	16,409,985.07	16,409,985.07	10,616,702.05

通过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预收账款的增减变动情况，与公司的实际经营模式也较为吻合，其每年增加的预收账款，一般会在第二年、第三年确认收入的实现，主要是由于公司的工程设计项目周期相对较长，一般为 24 个月左右。因此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的增加、减少、转入收入的情况，符合公司具体经营的情况和公司具体的业务模式。

（四）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503,901.02	9,462,908.84	8,117,566.19	1,849,243.6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736,181.17	736,181.17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503,901.02	10,199,090.01	8,853,747.36	1,849,243.67

续上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1,204,223.63	4,543,980.96	5,244,303.57	503,901.0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516,655.02	516,655.02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204,223.63	5,060,635.98	5,760,958.59	503,901.02

2、短期薪酬列示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3,901.02	7,869,325.83	6,523,983.18	1,849,243.67
职工福利费	-	886,232.07	886,232.07	-
社会保险费	-	434,969.98	434,969.98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78,626.74	378,626.74	-
工伤保险费	-	16,763.66	16,763.66	-
生育保险费	-	39,579.58	39,579.58	-
住房公积金	-	253,050.40	253,050.4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9,330.56	19,330.56	-
短期带薪缺勤	-	-	-	-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503,901.02	9,462,908.84	8,117,566.19	1,849,243.67

续上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04,223.63	3,004,113.99	3,704,436.60	503,901.02
职工福利费		926,564.23	926,564.23	
社会保险费		310,747.67	310,747.67	
其中：医疗保险费		260,066.14	260,066.14	
工伤保险费		23,605.98	23,605.98	
生育保险费		27,075.55	27,075.55	
住房公积金		196,667.69	196,667.69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5,887.38	105,887.38	
短期带薪缺勤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204,223.63	4,543,980.96	5,244,303.57	503,901.02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	677,927.93	677,927.93	-
失业保险费	-	58,253.24	58,253.24	-
合计	-	736,181.17	736,181.17	-

续上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	473,822.37	473,822.37	-
失业保险费	-	42,832.65	42,832.65	-
合计	-	516,655.02	516,655.02	-

2、应付职工薪酬中无拖欠性质款项。

3、工资（含奖金、津贴和补贴）、社会保险期末余额主要系公司当月计提下月发放的工资及根据公司考核制度计算预提的各项奖金、社保。

(五) 应交税费

1、应交税费列示：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30,238.74	321,469.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295.50	19,853.84
教育费附加	4,068.70	8,508.78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12.48	5,672.53
个人所得税	26,169.41	12,418.06
印花税	8,925.34	13,627.34
企业所得税	409,772.03	263,405.44
水利基金	1,586.16	4,525.13
房产税	57,697.78	-
土地使用税	235.98	-
合计	765,702.12	649,481.03

2、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公司的应交税费金额分别为649,481.03元、765,702.12元，2016年12月31日应交税费金额较2015年12月31日增加116,221.09元，增幅为17.89%，主要是由于公司为了进一步实现可持续发展的规划、增强在行业中地位以及满足进一步扩大规模的需要，本期原股东以房屋及建筑物进行增资，使本期的固定资产增加，因而使得公司本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增加所致。

(六)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04,756.05	1,069,569.11
1—2年	-	192,732.93

2-3年	-	17,823.00
3-4年	-	6,244.00
4-5年	-	6,211.00
5年以上	-	40,541.64
合计	304,756.05	1,333,121.68

2、其他应付款性质分析：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装修费	15,313.68	-
往来款	186,898.98	1,074,143.68
应付租赁款	64,000.00	75,000.00
扣款	26,805.00	123,240.00
补贴	11,738.39	60,738.00
合计	304,756.05	1,333,121.68

3、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6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杭州圣鼎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746.00	往来款	1年以内	33.71
魏雷红、袁嘉唯	关联方	64,000.00	租赁款	1年以内	21.00
浙江文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032.00	往来款	1年以内	15.43
白静	非关联方	22,200.00	往来款	1年以内	7.28
徐国军	非关联方	15,313.68	装修费	1年以内	5.02
合计	-	273,560.36	-	-	82.46

续上表：

货币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袁益中	关联方	843,193.90	往来款	1年以内	63.25
浙江中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68,750.00	租赁款	1年以内	5.16
		75,000.00	租赁款	1-2年	5.63
吴荔荔	关联方	80,000.00	往来款	1年以内	6.00
刘麟	非关联方	19,000.00	往来款	1-2年	1.43
徐志东	关联方	7,500.00	往来款	1年以内	0.56
合计	-	1,093,443.90	-	-	82.02

4、报告期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股 5.00%（含 5.00%）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八、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三）关联方交易”。

5、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其他应付款金额分别为 1,333,121.68 元、304,756.05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1,028,365.63 元，减幅为 77.14%，主要是往来款的减少。

七、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股本	20,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2,429,295.30	-
盈余公积	10,888.02	145,440.37
未分配利润	97,992.15	1,308,963.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538,175.47	6,454,403.70
少数股东权益	-	-
股东权益合计	22,538,175.47	6,454,403.70

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之“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的内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实施限制性股票或股票期权等股权激励计划。

八、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 关联方认定标准

关联方认定标准如下：

《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规定：“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但是，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

《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第四条规定：

“下列各方构成企业的关联方：

(一) 该企业的母公司。

(二) 该企业的子公司。

(三) 与该企业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 对该企业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五) 对该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六) 该企业的合营企业。

(七) 该企业的联营企业。

(八) 该企业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主要投资者个人，是指能够控制、共同控制一个企业或者对一个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个人投资者。

(九) 该企业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并负责计划、指挥和控制企业活动的人员。与主要投资者个人或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是指在处理与企业的交易时可能影响该个人或受该个人影响的家庭成员。

(十) 该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二) 公司主要关联方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类型	对本公司的直接加间接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袁益中	董事长	自然人	79.40%	79.40%

以上股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公司关系
浙江中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持有公司 38.60% 股份，公司董事长袁益中持股 90.00%，任执行董事
吴荔荔	股东，持有公司 14.00% 股份、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刘国平	股东，持有公司 4.50% 股份、董事
刘传富	股东，持有公司 1.05% 股份、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徐志东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徐忠立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盛壹栋	股东，持有公司 1.05% 股份、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童汉军	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陈佳妮	财务总监
赵军辉	核心技术人员
蒋焕炯	核心技术人员
刘博贤	核心技术人员
徐瑞锟	核心技术人员
魏雷红	袁益中配偶
袁嘉唯	袁益中女儿
绍兴华亿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持有公司 22.80% 股份，公司董事长袁益中作为执行合伙人控制企业
新和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袁益中持股 8.90%、任公司董事
新昌县汇丰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中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20.00%、公司董事长袁益中任董事
天津河清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董事刘国平持股 100.00%、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新昌县易盛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盛壹栋持股 100.00%、任执行董事
浙江省医发医药净化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刘传富持股 13.93%，任董事

(三) 关联方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发生额	2015 年发生额
浙江中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	公司租用办公楼	-	75,000.00
魏雷红、袁嘉唯	采购	公司租用办公楼	64,000.00	-
天津河清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销售	工程设计	199,056.60	178,301.69
合计	-	-	263,056.60	253,301.69

经核实，公司与浙江中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魏雷红、袁嘉唯的房租租赁关联交易未经法定程序，但交易低于市场价或与市场最低价持平，未损害公司合法权益。

公司与天津河清化学工业有限公司的工程设计与同期发生的工程设计定价一致，价格公允，未损害公司合法权益。

2、关联方应收应付项目

(1) 应付项目

货币单位：元

项目	科目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徐志东	其他应付款	-	7,500.00
袁益中	其他应付款	-	843,193.90
吴荔荔	其他应付款	-	80,000.00
盛壹栋	其他应付款	3,341.82	-
魏雷红、袁嘉唯	其他应付款	64,000.00	-
浙江中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	143,750.00
天津河清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预收账款	100,000.00	311,000.00

合计	-	167,341.82	1,385,443.90
----	---	------------	--------------

3、公司防范关联方占用资源（资金）的制度及执行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股份公司创立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现行的《公司章程》，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公允决策程序，以切实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在《公司章程》中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时，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行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还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了关联交易应当遵循的原则、定价原则和方法、批准程序和权限。

为实现股东和公司之间的财产独立，袁益中、吴荔荔、刘传富、盛壹栋、刘国平、绍兴华亿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中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了《不占用公司资产的承诺书》，承诺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公司资产和资金。公司已经建立《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办法》，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未发生关联方资金占用。

九、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发生应披露的期后事项。

十、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亚评报字【2016】219号《浙江华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拟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该公司净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截

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 2,242.93 万元，经资产基础法评估，净资产评估值为 2,361.11 万元，增值 118.18 万元，增值率 5.27%。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第八章第一节规定，目前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第一百四十八条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0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0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四十九条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00%。

第一百五十条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会议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票)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五十二条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 利润分配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董事、监事和股东的意见。

(二) 如股东发生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形的，公司在分配利润时，先从该股东应分配的现金红利中扣减其占用的资金。

(三) 在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状况允许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四) 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

2、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公司在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的情况下，可以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是否进行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以及每次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公司经审计财务报表可分配利润的比例须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交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 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公司董事会根据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利润分配预案，并对其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六) 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需对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最近两年的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未进行股利分配。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控股子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子公司。

（二）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联营及合营企业。

十三、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的原因，特提醒投资者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予以关注：

（一）公司经营战略调整风险

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及相关经验的不断累积，公司在保持原有主营业务的基础之上于 2016 年将 EPC 总承包业务开拓为新的业务增长点，即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的承包。公司总承包业务不仅为化工工艺连续化生产提供配套的自动化控制方案及设备设施，同时也为精细化工间歇生产过程提供单元化、模块化的自动控制方案及配套设备。虽然公司凭借丰富的业内经验及较为充足的人才储备，使得目前承接的总承包业务均处于稳步推行状态，但新增主营业务未来的收益情况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应加强对分包商的业务资质以及项目施工质量的考察，同时可以根据分包商在具体执行分包项目过程中的业务质量水平，建立分包商工程项目实施的质量档案，根据建立的“档案”，择优选择信誉优良的分包商，以避免在业务分包过程中，对分包商选择的不当，而造成的工程建设项目中不必要的损失。

（二）核心设计人才变动风险

公司属于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公司主营业务均以设计为核心，通过设计帮助客户在化工石化医药行业实现自动化、系统化。因此，设计人才为公司最核心

的资源。公司设计团队人员较为充足，结构较为稳定，同时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 5 年期劳动合同，并搭建了较为有效的绩效激励体系，以防止核心技术人员流失。但职业机遇的多样性、设计人才的稀缺性，仍使公司面临核心人才流失的风险，一旦核心设计人才离开公司，即可能削弱公司的竞争力，给公司的经营和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应该高度注重核心技术人才的引进以及储备工作，对核心技术人才应该给予充分的薪酬激励和尊重，不断加强对核心技术人才的后续培训工作，使其真正深刻的认识与公司是不可分割的整体，以实现自身价值和公司价值的统一。

（三）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袁益中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 79.40% 的股份，对公司具有绝对的控制权，能够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财务、经营政策等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尽管本公司已经建立起规范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且自公司设立以来主营业务及核心经营团队稳定，若袁益中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将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架构，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同时，实际控制人也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后期公司将不断加强公司的规范化治理，通过内部控制与外部审计等多重手段保护中小股东权益，保障公司合理运营，避免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

（四）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规模较小，治理结构不完善，内部控制有待改进。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范围逐渐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这将对公司管理层的管理能力和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管理层将不断的学习，提高公司治理的要求，力争使管理制度跟上公司发展的速度。

（五）对非经常性损益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2016年、2015年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分别为797,880.58元、862,798.13元，占净利润比例分别为77.06%、73.62%，占比相对较大。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系政府补助产生的净损益，如2015年度、2016年度分别收到绍兴市上虞区科学技术局的科技创新服务平台建设专项资金696,650.00元、745,450.00元，2015年度、2016年度收到绍兴市上虞区科学技术局的自主创新科技线奖励270,000.00元、112,000.00元，使得公司净利润对非经常性损益的依赖性较大，即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变动将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发生波动。

未来公司将继续大力发展战略主营业务，保持增长势头，扩大销售规模，提高经营业绩，努力提高经营性利润占净利润的比例，降低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但不排除因各种因素导致公司经营性利润下滑或增长不快，非经常性损益在净利润中的比例增大，公司盈利质量下降的可能。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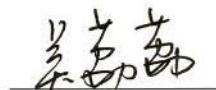
一、申请挂牌公司签章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的签字盖章页)

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袁益中



吴荔荔



刘传富



刘国平



徐志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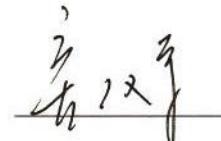
公司全体监事（签字）：



盛壹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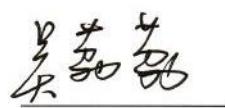


徐忠立



童汉军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吴荔荔



陈佳妮



浙江华亿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李勇

李勇

项目负责人: 杨君

杨君

项目小组成员:

于勇

于勇

杨平

杨平

郭旭

郭旭



2017年4月11日

三、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王子龙

签字注册会计师：



姜秀芳



马明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四、律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吴 革

经办律师：



万翠英



任晨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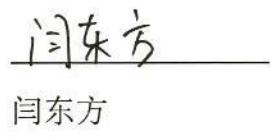
五、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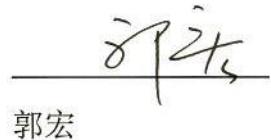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签字的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签字的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杨钧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闫东方


郭宏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

安证授字(法)【2017】第1号

兹授权李勇同志为我公司办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之代理人，授权代理我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从事全国股转业务的相关申请文件、备案文件及协议等。

授权单位(盖章)：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李勇 签发日期：2016年12月30日



有效期限：自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附：代理人：李勇

职务：公司副总裁

证券公司经营层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编码：ED100050